



2012年第3期（总第30期）

酒语

陶渊明说“酒中有深味”。读苏轼《西江月》，你悟出了酒中深深的趣味了吗？序云：“顷在黄州，春夜行蕲水中。过酒家饮酒醉。乘月至一溪桥上，解鞍曲肱，醉卧少休。及觉已晓，乱山攒拥，流水锵然，疑非尘世也。书此语桥柱上。”词云：“照野弥弥浅浪，横空隐隐层霄。障泥未解玉骢骄，我欲醉眠芳草。可惜一溪明月，莫教踏碎琼瑶。解鞍敲枕绿杨桥，杜宇一声春晓。”现将此词写意如下：

骑马而行，醉酒而去，乘月而归，今宵酒醒何处？

夜阑人静，月色如昼、轻云如隐、旷野如画、兰溪如带、溪流淙淙、浅浪弥弥、波光闪闪，而阑珊的意兴却伴着马蹄之声摇摇晃晃、迷迷离离、恍恍惚惚。

山村的水月风景、层云的水墨风情、白马的依稀风韵，把宁静的夜幕、皎洁的月色和词人的思绪渲染得空灵、澄澈，而又朦胧、模糊。月光若明若暗、酒家若有若无、溪桥若即若离、词人若醒若睡。璧玉似月，白马流连；芳草如茵，主人欲眠。

这一溪风月太可爱了！明月高照，乱山环拥，蕲河西流，月光初浴，兰溪初涨，月影初入，那晶莹无瑕的圆月，璧玉一般，高高地挂在天空，又似乎静静地沉在水底，似乎在天上，又似乎在水中，怎么忍心踏碎这梦幻一样的琼瑶呢？于是斜枕着马鞍、胳膊和困倦，在绿杨掩映的小桥上，醉卧少休。

杜鹃一声，晓风一吹，词人一觉，那铿锵锵的天籁之音，是流水还是仙乐？如梦如幻，疑非尘世也。

蘇軾

2012年第3期（总第30期）

- 编辑出版：《苏轼研究》编辑部
- 主办单位：中国苏轼研究学会
- 协办单位：四川省眉山市三苏文化研究院
四川省眉山三苏祠博物馆
- 四川省三苏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 主编：张志烈
- 执行主编：李 酣
- 副主编：宋明刚 方永江
- 编辑部主任：刘清泉
- 编辑：唐雅兰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三苏纪念馆三楼 308 室
邮编：620010 电话：(028) 38299092
网址：<http://www.3swh.cn>
邮箱：sushiyanjiu@163.com
准印证：四川省连续性内部资料出版物
准印证第 03—006 号
设计：上观设计
印刷：四川省南方印务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2012 年 9 月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研究 SUSHI YANJIU



目 录

□特 稿

眉山：千载诗书韵，满城翰墨香

危兆盖 姚永亮 席 涓/4

□苏学论坛

《三苏交游考》选载（一） 曾枣庄/6

富国欤？富民欤？

——王安石和苏轼变革观评议 王许林/12

论苏轼的法律观

彭林泉/16

同树异花：毛泽东与苏轼人格、

诗格及诗魂之文化指纹比较论 杨子怡/22

论苏轼文学批评的象喻特色 潘殊闲/31

东坡“朝云诗”考释

郑秉谦/37

别是风流标格——苏轼咏荷词解读

许植基/45

亭亭欲立东坡魂

——苏东坡与中国亭文化续篇（四） 吴继路/48

人生看得几清明

——从《东栏梨花》的苏轼之叹到张耒之悲 胡武生/52

“吾道一以贯之”章苏注探微

——兼论孔子哲学的复调结构 宋 健/55

□顾问：李 静 宋朝华 王影聪
(以下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兴荣 王水照 刘乃昌
刘尚荣 苏 灿 邱俊鹏
周先慎 曾枣庄

□编委：(以下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希龙 王晋川 方永江
刘川眉 刘清泉 孙开中
李 酌 张志烈 张忠全
杨胜宽 杨常沙 陈 弼
宋明刚 何家治 周成仕
周裕锴 祝 云 涂普生
熊 英 蔡心华

□诗文鉴赏

苏轼《水调歌头》赏析

周先慎/60

□研究史话

池泽兹子/68

□新书序评

苏东坡强大生命力的本质和境界

——读刘小川新著《苏东坡》后 王影聪/61

刘小川《苏东坡》之于眉山的现实意义 方永江/63

□景苏札记

吴晓彬随笔三篇

吴晓彬/72

苏东坡的政治人生 (十一)

——指陈得失无所隐

雷金贵/74

《偕友访桄榔庵》续咏和诗

林开鸿 张志烈/78

□苏学专家

刘小川:一点点核心竞争力

刘 娟 刘 寅/65

□苏学动态

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研讨会召开 刘 寅/79

利国镇荣膺“中国苏轼文化名镇”称号 张元涛/79

第十八届苏轼学术研讨会征文启事 /80

解密苏东坡的生命传奇

——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研讨会侧记 潘惠英/67

眉山：千载诗书韵，满城翰墨香

危兆盖 姚永亮 席 涓

眉山市委书记李静：以东坡文化为核心塑造眉山文化品牌，提升综合竞争力。

眉山市市长宋朝华：文化是城市的灵魂，使之成为跨越发展新的增长极。

主持人语：四川眉山，一座拥有东坡故里、中国词乡、诗书古城、长寿之邦等美誉的城市，自古以来声名远播。延续千载诗书气质的眉山，今天更以东坡文化为核心，以文化产业与文化事业两轮驱动为动力，正大力实施文化立市战略，建设文化名城。本期《文化强市百城行》走进四川眉山。

——栏目主持人：杨 亮

传承发扬：延续历史文化名城的辉煌

今年3月，由四川眉山市、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主办的首届“东坡情”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活动正式启动。截至目前，大赛已收到来自全国范围内的文艺作品征稿千余件，其中多数为省外来稿，彰显了全国范围内的东坡爱好者们极高的热情。

4月底，眉山籍著名作家刘小川历时两年倾力打造的50多万字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面向全国发行。这是刘小川继《品中国文人》之后的又一部精品力作。

四川眉山，一座拥有东坡故里、中国词乡、诗书古城、长寿之邦等美誉的城市；一座孕育滋养了西晋文学家李密，宋代大文豪三苏父子（苏洵、苏轼、苏辙），被誉为“东方梵高”、“画坛怪杰”的长安画派创始人石鲁和中国著名书画家、诗人、美术教育家冯建吴等历史文化名人的城市，自古以来即以盛产各类文化与文化名人而声名远播。“孕奇蓄秀当此地，郁然千载诗书城”，这是几百年前陆游在畅游眉山后留下的诗句。

今天的眉山市中心地带，坐落于纱縠行的三苏祠，是苏家老宅，已有千年历史。它作为眉山最著名的文化品牌，被国务院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

单位，常年吸引着大量中外游客。三苏祠既是一座开放式园林，也是一座展示两宋文化的博物馆。对于眉山来说，它是这座城市的记忆，是文明发展的标志，更是东坡文化最具代表的名片。

“将东坡文化元素全方位注入城市建设，精心打造融文化性、历史性、时代性为一体的城市风貌、地名标识。”这是眉山市在定义新的城市发展方向时所做的标注。眉山现已启动以三苏祠为轴心、面积达600余亩的“东坡宋城”建设工程，还着力建设东坡文化产业园，打造历史文化名街区。此外，以苏洵、苏轼、苏辙、苏母为主题的“四苏公园”建设正在启动，四座公园，分别坐落在眉山城的东、西、南、北。四苏公园建成后，这里不仅要突出展示三苏父子和苏母程夫人的特色文化内涵，而且将成为眉山本地人休闲、娱乐、健身的最佳去处，也将成为外地游客旅游观光的一个新选择。

在眉山的北大门，“两宋荣光”眉州大道改造工程同时启动。该路段全长20公里，建成之后的“两宋荣光”眉州大道，将成为眉山市的文化大道、景观大道、迎宾大道、形象大道。

眉山市委书记李静说：“在文化立市战略中，我们提出将二者完美融合，科学提炼，以‘一城、一湖、一岛、一楼、一观、一路、一带和四园’为重点，着力打造东坡文化核心区，加快眉山创建中国历史文化名城的新步伐。”

两轮驱动：文化事业和产业并驾齐驱

近年来，眉山坚持政府主导，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市文化中心、市体育中心、市图书馆、市影剧院等文化硬件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为全市民众提供了非常优质的文化服务。

在“十一五”期间，眉山市共投入约2亿元的资金用于文化事业建设。2010年，眉山市在四川率

先实现了农村书屋行政村全覆盖，共建成农家书屋1186家，藏书180多万册，为广大农民群众提供了良好的学习阵地；新建乡镇综合文化站29个，城市社区文化活动室26个，文化共享工程村级服务点556个，并实现了1186个村全覆盖。

4月25日，在眉山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场交流会上，市长宋朝华表示，今年是眉山启动实施“文化立市”的关键之年，全市文化系统将从项目、服务、品牌等三方面入手，开展文化惠民工程，进一步加快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

突出文化活力，眉山广泛开展“送欢乐下基层”、“公益之行”文化下乡、文化进农村进社区、新农民文艺调演等文化惠民活动，不断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充分利用中国长寿之乡、中国泡菜之乡、中国竹编艺术之乡和中国民间唢呐艺术之乡等文化品牌，在眉山文化立市战略中，将实施文化产业投资千亿工程，计划打造以彭山长寿文化和仁寿仁义文化为主的城南旅游经济片区，青神竹编艺术文化片区，洪雅生态文化和丹棱大雅文化片区，着力构建“一城三片”的文化旅游产业格局。到2020年，眉山全市文化投资达1000亿元以上，建成“文化事业一流、文化产业一流、城市文明一流”的文化强市。

今年初，四川省政府批准了青神发展竹编产业的规划；毁于战乱的中国大雅堂正在丹棱县恢复重建；由泡菜产业集聚发展所带动的中国泡菜城建设正在东坡区火热进行；洪雅县的生态养生文化、仁寿县的抬工文化、彭山县的长寿文化等打造正如火如荼……当前，加快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实现城乡文化一体化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新需求，不仅已成为眉山文化发展的一抹亮色，而且也已逐渐成为拉动眉山社会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

百花齐放：文化品牌创作活动丰富多彩

2009年底，眉山市东坡区以眉山川剧团为班底，组建了“赴农村基层心连心艺术团”，区财政安排资金100万元，让剧团创新节目，送戏下乡，送文化下乡。从2009年成立至今，“心连心艺术团”已免费为东坡区200多个社区和行政村演出共300余场。从主动进村，到陆续接到各乡镇的邀请函，艺术团俨然成为乡村土地上的明星团队。

5月26日晚，四川彭山以“幸福长寿，写意人生”为主题的诗歌散文节落下帷幕。在诗歌节活动期间，省内外一大批知名诗人、作家，前往长寿之乡彭山，写出了大量内容丰富、情节感人的诗歌和散文，领悟长寿文化，感受文化彭山。

近年来，眉山着力打造东坡文化、长寿文化、忠孝文化等特色文化品牌，扩大眉山文化影响力；支持鼓励文艺创作，以优秀的产品引导社会、推动发展；广泛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创建公共文化示范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从今年5月起，眉山市文联与当地媒体《眉山日报》、眉山电视台等陆续在主要版面与黄金时段推出“当今眉山文艺名家”专栏，介绍眉山籍著名画家邓枫、知名作家徐康，知名作家刘小川等。让我们欣喜地看到，在这片土地的浸润滋养下成长起来的一批文艺工作者，正以他们对文化、对艺术的深刻领悟，挥毫泼墨，续写眉山文化发展新的传奇。

专家点评：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长张志烈说，东坡文化是眉山大发展、大繁荣的宝贵资源，是眉山最具核心竞争力的文化品牌。要提高眉山城市的影响力，首先就要从挖掘东坡文化的影响力开始，抓教育、抓文化，把东坡文化与当今社会的主流文化紧密结合起来，引导眉山人民学习东坡精神，弘扬东坡精神，推动眉山发展和社会进步。

城市概览：眉山古称眉州，是大文豪苏东坡的故乡，位于四川盆地成都平原西南边缘。眉山市于1997年5月经国务院批准进行行政区划调整后从乐山市分出，设立眉山地区，2000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眉山市，辖东坡区、仁寿、彭山、洪雅、丹棱、青神一区五县，是四川省最年轻的地级市之一。眉山作为四川盆地西南部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由来已久，为郡、州、专区治所历时1430年，废县归州直隶700余年。

文化亮点：丰富的人文旅游资源：东坡文化、长寿文化、道教文化、佛教文化、竹文化、水文化等。节庆文化声名远播：东坡国际文化节、四川泡菜国际展销会、仁寿的枇杷节、仁寿羊肉美食文化节、仁寿曹家梨花节、洪雅瓦屋山杜鹃节和冰雪节、洪雅台会、彭祖寿星节、橘花节、青神竹编艺术节、丹棱唢呐节等。

（转自2012年9月6日《光明日报》；《光明日报》记者：危兆盖，通讯员：姚永亮、席涓）

《三苏交游考》选载（一）

曾枣庄

内容提要：选择与三苏（苏洵、苏轼、苏辙）人生旅程有密切联系、重要交往的人物，如雷简夫、张方平、欧阳修、王安石、章惇、司马光、曾巩等，考证他们之间的交往、游踪、唱酬和友情。

关键词：三苏 交游 考证

雷简夫

苏洵《忆山送人》（卷一六）：“昨闻庐山郡，太守雷君贤。往求与识面，复见山郁蟠。”庐山郡为卢山郡（即今四川雅安）之误，《宋史·地理志五》：“雅州，上，卢山郡。”“县五：严道、卢山、名山、荣经、百丈。”太守雷君即指雷简夫。

雷简夫（1001～1067）字太简，同州合阳（今陕西合阳）人。仁宗庆历二年（1042），杜衍荐为校书郎、秦州观察判官。历知坊、阆、雅州。嘉祐二年（1057）为辰州、澧州安抚使。入为盐铁判官，出知虢、同二州，累迁职方员外郎。年六十四卒。事见苏洵《雷太简墓铭》（赵德麟《侯鲭录卷一》）。《东都事略》卷四三、《宋史》卷二七八有传。

由于张方平的介绍，苏洵父子往雅州访雷简夫。《四川通志》卷七上载：依智高之乱，蜀人惊怖。益州守张方平荐雷知雅州，既至，蜀人遂安。苏洵携二子谒简夫，简夫力荐之，由是父子著名。

邵博《邵氏闻见后录》卷一五全文收载了雷简夫分别给张方平、欧阳修、韩琦的三封信。其《上张文定（方平）书》云：“简夫近见眉州苏洵著述文字，其间如《洪范论》，真王佐才也；《史论》，真良史才也。岂惟西南之秀，乃天下之奇才尔……窃计明公引洵之意，不只一学官，洵望明公之意，亦不只一学官，第各有所待也。又闻明公之荐，累月不下，朝廷重以例检，执政者靳之，不特达。虽

明公重言之，亦恐一上未报。岂可使若人年将五十，迟迟于途路间邪？昔萧昕荐张镐云：‘用之则为帝王师，不用则幽谷一叟耳。’愿明公荐洵之状，至于再，再于三，俟得其请而后已，庶为洵进用之权也。”其《上欧阳内翰（修）书》云：“伏见眉州人苏洵，年逾四十，寡言笑，淳谨好礼，不妄交游，尝著《六经》、《洪范》等论十篇，为后世计。张益州一见其文，叹曰：‘司马迁死矣，非子吾谁与？’简夫亦谓之曰：‘生，王佐才也。’呜呼！起洵于贫贱之中，简夫不能也，然责之亦不在简夫也；若知洵不以告于人，则简夫为有罪矣。用是不敢固其初心，敢以洵闻左右。恭惟执事职在翰林，以文章忠义为天下师，洵之穷达，宜在执事。向者洵与执事不相闻，则天下不以是责执事，今也读简夫之书，既达于前，而洵又将东见执事于京师，今而后，天下将以洵累执事矣。”其《上韩忠献（琦）书》云：“简夫向年自与尹师鲁（洙）别，不幸其至死不复相见，故居常恨，以谓天下后生无复可与议论当世事者。不意得郡荒陋，极在西南，而东距眉州尚数百里。一日，眉人苏洵携文数篇，不远相访。读其《洪范论》，知有王佐才；《史论》得迁史笔；《权书》十篇，讥时之弊；《审势》、《审敌》、《审备》三篇，皇皇有忧天下心。呜呼，师鲁不再生，孰与洵抗邪！简夫自念道不著，位甚卑，言不为时所信重，无以发洵之迹，遽告之曰：如子之文，异日当求知于韩公，然后决不埋没矣。重念简夫阻远门藩，职有所守，不获擅版约袂，疾指快读洵文于几格间，以豁公之亲听也，但邑邑而已。洵年逾四十，寡言笑，淳谨好礼，不妄交游；亦尝举茂才，不中第，今已无意。近张益州安道荐为成都学官，未报。会今春将二子入都，谋就秋试。幸其东去，简夫因约其暇日，令自袖所业，求见节下，愿加奖进，则斯

人斯文，不为不遇也。”三书称苏洵为帝王师、王佐才、良史才，是同时代人对苏洵评价最深刻的。

苏洵的声名家喻户晓，而雷简夫却鲜为人知。苏轼兄弟称美张方平、欧阳修、韩琦的文字比皆是，而无只字及雷，一是因为雷的收受贿赂（《彭城集》卷三五《刘敞行状》所谓“纳金”），二是因为雷欲以苏轼为婿，为轼所拒，《东莱标注老泉先生文集》卷一一有苏洵《与雷太简纳拜书》云：“礼隆于疏，杀于亲……某与执事道则师友，情则兄弟，伛偻跪拜，抗拜于两楹之间，而何以为亲？愿与执事结师友之欢，隆兄弟之好。”也就是说他只能与雷“道则师友，情则兄弟”，更亲则难。

家定国与家安国

家定国（1031～1094）字退翁，其先唐德宗时自晋入蜀，爱眉山风土，遂居眉山。定国六岁知声律，父与客饮，客以对句试之曰“笙歌陪酒圣”，即应之曰“桃李从花王”，客大惊，闻者以为童奇。嘉祐二年进士，为永康军司法掾。韩绛帅蜀，欲治山道。定国以为蜀近夷，恃险以安。因唐中衰，吐蕃三入寇，一出汶州，今为坦途，将贻蜀忧。绛以为然，役遂罢。再调沣州司理提点刑狱。迁秘书省著作佐郎，知嘉州洪雅县。签书蜀州判官事，通判泸州，知渠州，知怀安军，知嘉州，绍圣元年五月卒，享年六十四。

苏轼兄弟与家氏兄弟为同门友，同从刘巨学；又同科进士及第，苏辙《送家定国同年赴永康掾》（卷二）云：“清慎岷山掾，登科已七年。迎亲就鱼稻，为吏择林泉。去骑关中热，归心沫水鲜。官闲幸可乐，记买鷓鴣煎（永康多鷄）。”永康在岷山，离成都仅七十里。从“登科已七年”可知，此诗作于嘉祐八年（1063）。又有《送家定国朝奉西归》（卷一五）：“我怀同门友，势如晓天星。老去发垂素，隐居山更青。退翁联科第，俯仰三十龄。仕官守乡国，出入奉家庭。鷄鶩性本静，芷兰深自馨。新诗得高趣，众耳昏未听。笑我老忧患，奔走如流萍。冠裳强包裹，齿发坐凋零。晚春首归路，朱幡照长亭。县令迎使君，彩服导輶輶。长叹或垂涕，平反知有令。此乐我已亡，虽达终不宁。”从“退翁联科第，俯仰三十龄”可知，此诗作于元祐二年（1087）前后；从“仕官守乡国，出入奉家庭”可知，家定

国多在蜀做官，而自己却“奔走如流萍”。元祐初被召回朝，“虽达终不宁”。

苏轼《次韵子由送家退翁知怀安军》（卷二八）即次韵苏辙《送家定国朝奉西归》，怀安军即今四川金堂淮口镇，作于元祐初：“吾州同年友，粲若琴上星。当时功名意，岂止拾紫青。事既喜违愿，天或不假龄。今如图中鹤，俯仰在一庭。退翁守清约，霜菊有余馨。鼓笛方入破，朱弦微莫听。西南正春旱，废沼粘枯萍。翩然一麾去，想见灵雨零。我无谪仙句，待诏沉香亭。空骑内厩马，天仗随云輶。竟无丝毫补，眷焉谁汝令。永愧旧山叟，凭君寄丁宁。”全诗主旨也与苏辙原唱相近，“虽达终不宁”：“竟无丝毫补”，虽回朝而不能发挥作用。

从兄安国（生卒年不详）字复礼，初任教授，苏轼《送家安国教授归成都》（卷二九）云：“岷峨有雏凤，梧竹养修翎。”黄庭坚《戏赠家安国》（卷一三）云：“家侯口吃善著书，常愿执戈王前驱。朱绂蹉跎晚监郡，吟弄风月思天衢。”从弟勤国，亦游二苏之门。王安石废《春秋》学，勤国著《春秋新义》。熙、丰诸人纷更旧政，而元祐矫枉过甚，勤国忧之，乃因筑室，遂作《室喻》，二苏为之嘉叹。

勤国之子家愿，弱冠游京师，绍圣元年以广文馆登进士第。是时侍郎李清臣拟《进策问》，力诋元祐之政。家愿答策惟以守九年之所已行者为言。苏辙尝上疏辩策问，举汉武帝事触上怒。愿出场，未及知，因往见辙，诵所对，辙惊喜曰：“故人子，道同志合乃若是乎？”愿遂居下第。元符三年以日食求言，愿时为乐至令，上书极论时政，不报。崇宁元年诏籍元祐、元符上书人姓名，愿谪监华州西岳庙，禁锢不调凡十年。大观四年党禁解，始知双流县，复谪监黄州酒税，予祠。及南渡，擢知閩州。会张浚谋大举，愿劝浚励兵足谷以俟机会，不宜轻动。浚不悦，移愿彭州。愿著边防论，名曰《罪言》。后浚果有富平之败。

家愿曾孙家大酉，举进士，初授昭化县主簿。吴曦叛蜀，大酉不受逆曦之招，遂被召用。淳祐侍讲经筵，因从容言之，上改容嘉叹，取愿所上书亲书“西社同门友，元符上书人”十大字赐之。累官工部侍郎。与宰相史嵩之论不合，罢去。大酉为人方直，虽屡起屡斥，所守不变。

宋末元初的家铉翁亦为眉山家氏，举进士，间学该博，尤邃于《春秋》。累官端明殿学士，签书

枢密院事。元兵至，奉表祈请被执。闻宋亡，旦夕哭泣。元世祖高其节，欲授以官，不受。教谕河间，每语及宋兴亡之迹，辄流涕太息。成宗即位，放还，赐以金帛，不受。

吕陶《朝请郎新知嘉州家府君墓志铭》云：“眉阳士人之盛甲两蜀，盖耆儒宿学能以德行道义励风俗，训子孙，使人人有所宗仰，而趋于善，故其后裔晚生循率风范，求为君子，以至承家从仕，誉望有立者众，家氏之族乃其一也。”①上述史实表明，家氏一族的确“有立者众”。

马梦得

马梦得(1037～?)字正卿。杞县(今属河南)人。早年官太学正，生性耿直，不擅交际，与苏轼友好。《马梦得穷》云：“马梦得与仆同岁月生，少仆八日。是岁生者无富贵人，而仆与梦得为穷之冠。即吾二人而观之，当推梦得为首。”《马梦得守节》云：“杞人马正卿作太学正，清苦有气节，学生既不喜，博士亦忌之。余偶至其斋中，书杜子美《秋雨叹》一篇壁上，初(本)无意也，而正卿即日辞归，不复出，至今白首穷饿，守节如故。正卿，字梦得。”苏轼“偶至其斋中”当在嘉祐六年(1062)应制科时，杜甫《秋雨叹》有“凉风萧萧吹汝急，恐汝后时难独立。堂上书生空白头，临风三嗅馨香泣”句，马梦得也许正是有感于此而“即日辞归不复出(不再做官)”吧。

苏轼《东坡八首》(卷一九)之八云：“马生本穷士，从我二十年。日夜望我贵。求分买山钱。我今反累君，借耕辍茲田。刮毛龟背上，何时得成毡。可怜马生痴，至今夸我贤。众笑终不悔，施一当获千。”苏轼此诗作于元丰四年(1081)贬官黄州时，上推二十年，当为嘉祐七年(1062)，时苏轼初仕任凤翔签判。可见马梦得“即日辞归不复出”就是在读到苏轼所书杜甫《秋雨叹》后，从此一直追随苏轼，不再做官。

苏辙为齐州掌书记时，有《赠马正卿秀才》(卷六)，前写其贫，穷得来连三代之亲都无钱安葬，“男儿生可怜，赤手空腹无一钱。死丧三世委平地，骨肉不得归黄泉。徒行乞丐买坟墓，冠帻破败衣履穿。”但人品高尚，不肯轻易求人，却不为人所理解：“矫然未肯妄取，耻以不义藏其先。辛勤直

使行路泣，六亲不信相尤愆。问人何罪穷至此？人不敢尤其怨天。孝慈未省鬼神恶，兄弟宁有木石顽。”最后鼓励他道：“善人自古有不遇，力行不废良谓贤。”

苏轼贬黄州时，马曾协助苏轼请得东坡荒地，助轼开荒自食。苏轼《东坡八首并叙》说：“余至黄州二年，日以困匮。故人马正卿哀余乏食，为于郡中请故营地数十亩，使得躬耕其中。地既久荒为茨棘瓦砾之场。而岁又大旱，垦辟之劳筋力殆尽，释耒而叹，乃作是诗。自愍其勤，庶几来岁之入以忘其劳焉。”

苏轼晚年贬官岭南时有《过杞赠马梦得》(卷四〇)，这是他与他马梦得的告别诗，也是他们间的最后一次交往：“万古仇池穴，归心负雪堂。殷勤竹里梦，犹得比山(涛)、王(戎)。”仇池指甘肃的仇池山，杜甫《秦州杂诗》云：“万古仇池穴，潜通小有天，神鱼人不见，福地语真传。近接西南境，长怀十九泉。何時一茅屋，送老白云边。”雪堂是苏轼贬官黄州时所建。后二句指永嘉太守颜延之作《五君咏》，咏竹林七贤，其中山涛、王戎以贵显被黜。全诗主旨是讲祸福无常，这既是对马的安慰，也是他的自我安慰。

章衡与章惇

宋代制科为特科。应试者和入等者极少。进士科为常科，应试者和被录取者都很多。苏轼兄弟进士及第的嘉祐二年贡举，各科共录取八百九十九人，仅进士科就有三百八十八人。每科状元(类似今天高考的榜首)只有一名，中国历代的状元有七百多人，其中不乏著名的政治家、史学家、文学家，但以状元及第而一生平平者也不少。此科榜首章衡就是一例。

章衡(1025～1099)字子平，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仁宗朝宰相章得象族孙。叶梦得云：“林文节(希)连为开封府、南省第一，廷试皆属以魁选，仁宗亦遣近珰(宦官)伺其程文毕先进呈。时试《民监赋》，破题云‘天监不远，民心可知。’比至上前，一近侍傍观，忽吐舌，盖恶其语忌也。仁宗由是不乐。亟付考官依格考校，考官之意不敢置之上等，入第三甲。而得章子平卷子，破题云：‘运启

元圣，天临兆民。’上幸详定幕次，即以进呈。上曰：‘此祖宗之事，朕何足以当之。’遂擢为第一。”②可见章衡为榜首，带有很大的偶然性，主要是因他的歌功颂德的应试赋颇得仁宗欢心。他历仕州县，在朝仅任过直集贤院，盐铁判官，同修起居注，判太常寺，知审官西院，判吏部流内铨，知通进银台司，直舍人院等职。《宋史》卷三四七有传。熙宁三年冬，苏轼《送章子平诗叙》云：“观《进士登科录》，自天圣初迄于嘉祐之末，凡四千五百一十有七人。其贵且贤，以名闻于世者，盖不可胜数。数其上之三人，凡三十有九，而不至于公卿者，五人而已。可谓盛矣……（仁宗）在位之三十五年，进士盖十举矣，而得吾子平以为首。子平以文章之美，经术之富，政事之敏，守之以正，行之以谦。此功名富贵之所追逐而不赦者也，虽微（非）举首，其孰能加之？然且困踬而不信（伸），十年于此矣。意者任重道远，必老而后大成欤？”③可见他早年困踬不伸，以后也未大器晚成。宋王朝自建隆元年开始科举考试，至嘉祐二年欧阳修知贡举，历年各科榜首多达三十余人。状元中固然不乏名臣名人，如王曾、王禹偁、苏易简、欧阳修、范镇、冯京等，但章衡根本不能与他们相比，也不能与同科进士的曾巩和苏轼兄弟相比。

章衡之侄章惇（1035～1105）字子厚，也参加了此科进士考试。因耻于名列章衡之下，委敕而出。嘉祐四年（1060）再举，得进士甲科。从后来的仕履及文学成就看，他耻居衡下，不是没有道理的，惇在神宗、哲宗朝曾两度为相，事迹见《名臣碑传琬琰集》下卷一八《章丞相惇传》、《宋史》卷四七一本传。章惇豪俊敏识，胆略过人。初知商洛县，尝与苏轼游终南山，临绝壁，苏轼惊惧不敢下，惇下之，濡墨书壁而还，意气自若。《宋史》把章惇列入《奸臣传》及对他的评价是不公正的：“惇敏识加人数等，穷凶稔恶，不肯以官爵私所亲。四子连登科，独季子援尝为校书郎，余皆随牒束铨，仕州县，迄无显者。”这简直是颠倒黑白，竟以“不肯以官爵私所亲”证其“穷凶稔恶”。正如李纲《书章子厚事》所云：“方子厚当轴，士大夫喜诋诃其失。然自今观之，爱惜名器，坚守法度，诸子虽擢第，仕不过筦库州县，岂不贤哉！”④

章惇博学能文，著有《导洛通汴记》一卷（存）、《熙宁新定孝赠式》十五卷、《元符敕令格式》一百三十四卷。朝廷一些大著述如《神宗皇帝徽号册文》、《哲宗哀册文》、《慈圣光献皇后谥号议》之类多出其手笔。其《别张道士序》描写张道士十分形象：“其立如鹤，其步如虎，坐如凝，目如龟，寝如抱叶之蝉。与之语，袞袞可喜；窥其心，盖欲天下无物，我皆能呼吸屈伸（伸）而长久也，然其用心固善矣。”然后又以“贵人富家”与“穷夫贱叟”作对比：“方其位高福至，声势轩霍，目有娉婷，耳有丝竹，厨有臭肉，厩有肥马”，这种人是很难知“道”的，“而穷夫贱叟贫困压迫于饥寒风雨，又无坎泉膏火以自捍固”⑤，反能掌握长生久视之道。

章惇亦能诗，其《栽桐竹》云：“种竹期龙至，栽桐待凤来。他年跨辽海，经此一徘徊。”魏泰《临汉隐居诗话》称其有“仙风道骨”。惇亦长于书法，《墨庄漫录》卷一〇云：“章丞相申公子厚以能书自负，性喜挥翰。虽在政府，暇时日书数幅。予尝见杂书一卷，凡九事”九事中有八事皆论书法。

章惇之子章援（生卒年不详）字致平，苏轼自海南北归，章惇又谪岭南，章援有《与坡公书》首写苏轼北归：“某伏闻旌旆还自南越，扬舲江海，蹑履岭峤，执事者良苦。数岁以来，艰险备至，殆昔人之所未尝，非天将降大任者，岂易堪此！穷惟达人大观，俯仰陈迹，无复可言，不审即日尊体动止何似？”次写其父南迁：“近缘老亲，重被罪谴，忧深虑切，忘寝与食……南海之滨，下潦上雾，毒气熏蒸，执事者亲所经历，于今回想，必当可畏。况以益高之年，齿发尤衰，涉乎此境，岂不惴惴。但念老亲性疏豁，不护短，内省过咎，仰戴于上恩，庶有以自宽，节饮食，亲药物，粗可侥幸岁月。不然者，借使小有沾滞之情，悴于胸次，忧思郁结，易以伤气，加以瘴疠，则朝夕几殆，何可忍言，况复为淹久计哉！”他估计苏轼即将被朝廷重用，而写作此信的目的显然在于望苏轼为其父“东归田里，保养垂年”说话：“今圣上慈仁，哀矜耆老，沛然发不世之恩诏，稍弛罪罟，尚得东归田里，保养垂年。此微贱之祷，悲伤涕泣，斯须颠沛不能忘也。傥问焉，而执事者以为未然，使某也将何以为怀？诚不若勿卜而徒自然，庶几之为愈也。傥以为可覩也，固愚情所欲闻。然而旬数之间，尚书奉尺一，还朝廷，登廊庙，地亲责重，所忖度者幸而既

中，又不若今日之不克见，可以远迹避嫌，杜谗慝之机，思患而预防之为善也。”末以“君其知之矣，宁须多言”⑥作结，引而不发。

世人多认为苏轼贬官海南，是章惇所致，如曾季狸《艇斋诗话》云：“东坡海外《上梁文》口号曰：‘为报先生春睡美，道人轻打五更钟。’章子厚见之，遂再贬儋耳。”果真如此，章援就不会写这样一封信，而苏轼的回信《与章致平二首》（卷五五）更能说明这一问题：“某与丞相定交四十余年，虽中间出处稍异，交情固无所增损也。闻其高年，寄迹海隅，此怀可知。但以往者，更说何益，惟论其未然者而已。”他们间的政治主张虽不同，但“交情固无所增损”。并为其介绍岭南风土云：

“主上（徽宗）至仁至信，草木豚鱼所知也。建中靖国之意，可恃以安。又海康风土不甚恶，寒热皆适中。舶到时，四方物多有，若昆仲先于闽客广舟准备，备家常要用药百千去，自治之余，亦可以及邻里乡党。又丞相知养内外丹久矣，所以未成者，正坐大用故也。今兹闲放，正宜成此。然只可自内养丹，切不可服外物也。舒州李惟熙丹，化铁成金，可谓至矣，服之皆生胎发。然卒为痈疽大患，皆耳目所接，戒之！戒之！某在海外，曾作《续养生论》一首，甚欲写寄，病困未能。到毗陵，定叠检获，当录呈也。”关切之情，溢于言表。若把苏轼同时对林希的态度（详后）与对章惇的态度作一对比，更足以说明苏、章交情确实未变。苏轼集中有《次韵章子厚飞英留题》、《与章子厚书》，苏辙有《次韵李公择以惠泉答章子厚新茶二首》，都说明他们交往之密切。

苏洵同王安石的关系

王安石（1021~1086）字介甫，号半山。庆历二年进士，签书淮南节度判官公事，官至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封荆国公。事迹见《名臣碑传琬琰集》下卷一四《王荆公安石传》。《宋史》卷三二七本传。著述甚丰，学术著述有《新经周礼义》二十卷、《王氏目录》八十卷、《字说》二十卷、《老子注》二卷、《洪范传》一卷、《论语解》十卷，与子雱合着《诗经新义》三十卷；编有《唐百家诗选》二十卷。这些著述大多已佚。现存《临川先生文集》一百卷。王安石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政治改革家，在神宗支持下，进行变法改革，遭致反变法派猛烈

攻击。而且在文学上也有巨大成就，是唐宋古文八大家之一，诗文词俱佳。

苏洵同王安石初次见面于嘉祐元年（1056）欧阳修席上。在这之前，王安石当然不知道世上还有苏洵其人，因为这以前的苏洵还是一位默默无闻的人，但当时王安石已名满天下，苏洵虽未面识王安石，但从传闻中知道王安石其人，并对其言行不以为然，是完全可能的。代表苏洵政治、军事、经济思想的主要著述，均写于苏、王面识之前，如果把苏、王同期的著述作一比较，就不难看出苏洵的一些话似乎是专门针对王安石而发的。苏洵《田制》所批评的“争言复井田”的“天下之士”，就包括了王安石，因为王安石在皇祐五年（1053）所作《发廩》诗中就曾虔诚地表示“愿见井地平”，王安石就是“争言复井田”者之一。王安石《省兵》（卷一三）说：“有客语省兵，省兵非所先。方今将不择，独以兵乘边。”苏洵主张寓兵于民，兵民合一，以新军来逐渐代替现有的军队。在这个问题上，苏洵同王安石也是有分歧的。

正因为在嘉祐元年以前，苏洵对王安石就有不好的看法，因此，在嘉祐元年同处京师时，他就拒绝同王安石交游。张方平《文安先生墓表》说：“嘉祐初，王安石名始盛，党友倾一时……欧阳修亦已善之（王安石），劝先生与之游，而安石亦愿交于先生。先生曰：‘吾知其人矣，是不近人情者，鲜不为天下患。’”“不近人情”，将“为天下患”，这正是后来苏洵在《辨奸论》中所阐述的对王安石的看法。苏洵不仅自己不同王安石交游，而且还劝欧阳修不要同王安石交游。方勺《泊宅编》载：“欧公在翰苑时，尝饭客。客去独老苏少留，谓公曰：

‘适坐有囚首丧面者何人？’公曰：‘介甫也。文行之士，子不闻之乎？’洵曰：‘以某观之，此人异时必乱天下，使其得志立朝，虽聪明之主，亦将为欺惑。内翰何为与之游乎？’”这篇记载，与张方平的记载是一致的。即初见面就对欧阳修说，王安石“异日必乱天下”。但也与张说有所不同，张的记载是欧阳修劝苏洵与王安石游，引出了苏洵对王安石的批评；方勺的记载是苏洵先问“囚首丧面者何人”，欧阳修回答后，苏洵才谈了自己对王安石的看法。后来有人对此提出怀疑：“世有公卿士大夫同饭，终不交一言。及饭讫，始问同坐者为何人乎？”其实在人们交往中，初次同桌吃饭，多数都是相互熟悉的人，仅有一个人不熟，而主人又忘了

介绍，席间不便当着生人问，散席后才向主人打听姓名，这是完全可能的。更可能的是，苏洵明明知道他是王安石，但为了向欧阳修表明自己对王安石的看法，故意先问“囚首丧面者何人”。张、方二人的记载正可相互补充。

苏洵对王安石的厌恶开始于嘉祐元年之前，苏、王相诋始于嘉祐元年初次相识之时，而以后他们间的矛盾就更加尖锐了。嘉祐三年(1058)，苏、王两人都曾向仁宗上书。把这两封上皇帝书作一番比较是有趣的。王安石在《上仁宗皇帝言事书》中说，“天下久不安”的原因是“患在不知法度”，要求“变更天下之弊法”。苏洵在《上皇帝书》中却说：“法不足以制天下。”这当然说不上是苏洵在反驳王安石的观点，因为苏洵早在《议法》中就说过：“政之失，非法之罪。”而《议法》是苏洵名震京师的文章之一，王安石显然是看过的，而且不同意他的看法。苏洵强调改革吏治，王安石强调变法；经济上，苏洵强调整节流，王安石强调“生财”。

到了嘉祐六年(1061)，苏洵同王安石的矛盾进一步表现为王安石同苏轼兄弟的矛盾。如果说苏洵的《上皇帝书》还未必是有意反驳王安石的《上仁宗皇帝言事书》，那么嘉祐六年苏轼应制科试所作的《进策》，则明显地在反驳王安石的“患在不知法度”。苏轼说：“臣窃以为当今之患，虽法令有所未安，而天下之所以不大治者，失在于任人，而非法制之罪也。”苏轼兄弟的观点深受苏洵的影响，特别是在苏洵去世前，在一定程度上是可以代表苏洵的。《宋史·苏轼传》载，仁宗看了苏轼兄弟应制科试的文章高兴地说：“朕今日为子孙得两宰相矣！”但王安石对苏轼兄弟《进策》却颇不以为然，邵博《闻见后录》卷一四载，王安石曾对人说，苏轼的制策“全类战国文章，若安石为考官，必黜之”。王安石当时任知制诰，虽然无权黜去苏轼兄弟，但他在为皇帝起草制词《应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守河南福昌县主簿苏轼大理评事制》(卷五一)时，却隐隐约约地教训了苏轼一顿，说他“尔方尚少”，“深言当世之务”还不够，还要“试尔从政之才”；“强学赡词”还不够，“必知要，然后不违于道”等等。特别是苏辙，因极言朝政得失，被命为商州军事推官，而王安石拒绝撰词，这更加深了苏、王矛盾。

张方平《文安先生墓表》说：“安石之母死，士大夫皆吊，先生(苏洵)独不往，作《辨奸论》一

篇。”王安石之母死于嘉祐八年(1063)，《辨奸论》(卷九)的开头一部分泛论应见微知著，中间一部分是不点名地写王安石：“今有人口诵孔、老之言，身履(伯)夷、(叔)齐之行，收召好名之士、不得志之人，相与造作言语，私立名字，以为颜渊、孟轲复出。而阴贼险狠，与人异趣，是王衍、卢杞合为一人也，其祸岂可胜言哉！夫面垢不忘洗，衣垢不忘浣，此人之至情也。今也不然，衣臣虏之衣，食犬彘之食，囚首丧面而谈诗书，此岂其情也哉！凡事之不近人情者，鲜不为大奸慝，竖刁、易牙、开方是也。以盖世之名，而济其未形之患，虽有愿治之主，好贤之相，犹将举而用之，则其为天下患，必然无疑者。”结尾表示，希望自己的话不要应验。其言不中，人们仅仅认为他的话说过头了；其言不幸而中，他虽然会获得“知言之名”，而天下则将“被其祸”。全文都是围绕着“误天下苍生者必此人也”展开论述的，中心是强调“辨奸”，认为王安石是“大奸”，希望朝廷“见微而知著”，不要“举而用之”。不论苏洵对王安石的看法多么偏激，不管苏、王个人之间的关系是如何紧张，从《辨奸论》总的精神看，并不是在发泄个人私愤，而是在为“天下虑”。

论文注释：

- ①《净德集》卷二三，四库全书本。
- ②《石林燕语》卷四，中华书局唐宋史料笔记丛刊本。
- ③《苏轼文集》卷一〇，中华书局1986年版。
- ④《梁溪集》卷一六〇，四库全书本。
- ⑤《国朝二百家名贤文粹》卷一七二。
- ⑥《云麓漫钞》卷九，丛书集成初编本。
- ⑦《嘉祐集珠注》卷五，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
- ⑧蔡上翔《王荆公年谱考略》，上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54页。

(四川大学古籍研究所教授、中国苏轼研究学会名誉会长)

富国欵？富民欵？

——王安石和苏轼变革观评议

王许林

内容提要：针对苏轼反对“王安石变法”而被称作保守派的问题，在排除了他们之间非个人恩怨或争权夺利的条件下，重新审视他们的政治变革观，考察辨析他们在政治理念、治国目标、改革策略等方面差异，希望能够从中吸取有益的历史教训。

关键词：王安石 苏轼 变革观 评议

王安石和苏轼同列“唐宋八大家”的文学殿堂，一代才士，文采风流，震烁华夏，此为古今共识，无许贅论。然而，他们的政治见识、政治地位和政治评价，尤其是在北宋变法革新问题上的是是非非，历来争议颇多，褒贬不一。王安石因列宁有“十一世纪的改革家”之称，解放后的历史著述无不备加推崇，尤其是“文革”中的评法批儒运动，更达到登峰造极，“大法家”、“大改革家”、“大政治家”的赞誉满天飞，其影响至今犹存，如《辞海》就冠以“北宋政治家、文学家、思想家”的头衔。而苏轼只有“文学家”、“书画家”的称号，又因为反对王安石变法，不但生前屡受打击、迫害，从京城一路贬到天涯海角的儋州（海南岛），还被当代史学家打入“以司马光为首的守旧派”（翦伯赞《中国史纲要》）；直到前几年中央电视台的“百家讲坛”上，康震先生仍然给苏轼戴上“政治上是个保守派”、“动摇派”的大帽子（《康震评说苏东坡》）。历史的真相果真如此吗？在拨乱反正的今天，是值得人们重新审视和严肃检讨的。

众所周知，中国历史上自战国李悝、商鞅以来，曾发生过多次大大小小的“变法”。其实，所有的变法都不是个别人的心血来潮，而是严峻形势逼迫的产物——在太平盛世之下，统治者是不会冒着极

大的风险去变法改制的。王安石变法亦不例外。北宋到了仁宗朝（1022~1063），经历太祖开国后几十年的歌舞升平、荣华享乐，国家已面临“冗官、冗兵、冗费”，处于疲惫不堪、内忧外患的严峻局面。内则民生凋敝，国力衰败，农民暴动时有发生；外则北方的辽和西夏虎视眈眈，朝廷上下一筹莫展。因此，革新图变，兴致太平，成为当时有良心、有责任感的官员和士大夫们的清醒共识。先有范仲淹、韩琦、富弼、欧阳修等人奋发而起，大张旗鼓地推行“庆历新政”，整顿和改善“纲纪制度，日削月侵，官壅于下，民困于外”的吏治腐败（范仲淹《答手诏条陈十事疏》）。但他们的新政很快被诬为“朋党”（欧阳修写有《朋党论》），触犯了宋王朝不可容忍的“家法”——当朝大臣和士大夫之间不得结成派系或朋党，于是在“谤议寢兴，朋党之说滋不可解”中匆匆失败收场。但是，变革已成潮流涌动，此伏彼起。风云际会中，王安石和苏轼相继登上北宋政治舞台。宋仁宗嘉祐四年（1059），雄心勃勃的王安石写出《上仁宗皇帝言事书》，揭开了他变法改制的序幕。在这封长万言的上书中，王安石深刻揭露了北宋王朝的艰危困局：“内则不能无以社稷为忧，外则不能无惧于夷狄，天下之财力日以困穷而风俗日以衰坏。”充满激情地呼吁：“改易更革天下之事！”随后又作《上时政疏》，再次强调变革的迫切性：“因循苟且，逸豫而无为，可以侥幸于一时，而不可旷日持久。”到了年轻的神宗皇帝继位，与王安石一拍即合，委以宰相，他全面执掌朝政，终于把主张变为实践，在熙宁年间接连推出均输法、青苗法、方田均税法、募役法、保甲法、市易法等十多项变法举措。就在王安石上“万言书”两年后的嘉祐六年（1061），初登仕途

而血气方刚的苏轼，也痛感当时“有治平之名而无治平之实”的现状，向朝廷呈献包括策略、策别、策断三个部分共二十五篇的《进策》，宋仁宗览之叹为“宰相之才”。苏轼一针见血地指斥时弊：“怠懒弛废，溺于宴安，畏期月之劳而忘千载之患，是以日趋于亡而不自知也。”同样大声疾呼变革：“方今之势，苟不能涤荡振刷而卓然有所立，未见其可也。”（《策略一》）此后还写了《思治论》、《拟进士对御试策》等，进一步深化自己“安万民”、“厚货财”、“轻赋役”、“省费用”等具体的变革主张，诚如莫砺锋先生所说：“它们的内容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完全可以视为东坡要求改革的政治纲领。”

（《漫话东坡》）不言而喻，对北宋积贫积弱、内外交困的社会危机，王安石看到了，苏轼也看到了，而且同样怀着真诚、热情和责任感，呼唤革新图变，兴致天下太平。王安石的“改易变革天下之事”和苏轼的“涤荡振刷而卓然有所立”，何其相似乃尔！显然，所谓“改革派”和“保守派”的种种说法，完全是罔顾史实，迎合政治需要的主观臆断。但话说回来，苏轼终其一生反对王安石的变法，确是不争事实。早在熙宁二年（1069），王安石刚刚组建决策、指挥变法的机构“制置三司条例司”时，苏轼立即上书严词痛斥：“夫制置三司条例司，求利之名也。六七少年与使者四十余辈，求利之器也。”而且坚决主张废除：“复人心而安国本，则莫若罢制置三司条例司。……罢之而天下悦，人心安，兴利除害，无所不可，则何苦而不罢？”（《上神宗皇帝书》）这个“斩首行动”使王安石大为恼火，他的亲信便诬告苏轼扶父灵回川时“贩运私盐”——朝廷查后一无所获，只好不了了之。面对这些阴毒手段，苏轼毫不收敛批判的锋芒，誓言不会“随世俯仰，改其常度”。即使到了人生暮年，在流放海南还写《论商鞅》，影射王安石变法的遗害和流毒。苏轼既坚定主张变革，又强烈反对王安石变法，其中的原因何在？应该怎样认识和评价王、苏之争这个历史“公案”？毫无疑问，王和苏都称得上正人君子，彼此的私交也不错。苏反王出于“不忍欺天负心”，而在“乌台诗案”中王亦出手救苏：“安有圣世而杀才士乎？”王安石罢相归隐金陵半山园，苏轼专程去拜访，两人游山赏景，诗文唱和，不计前嫌。所以，个人恩怨或争权夺利之说可以完全排除，而政治化的“改革”与“保守”的简单判断更不足为凭。我们认为，必须深入考察王安石和苏轼

不同的政治理念、治国目标，以及改革策略、手段方面的差异，方能真正破解这个“公案”的谜底，认清实质所在，并从中吸取深刻有益的历史教训和历史启迪。

先说王安石。号称“三写王安石”的史学家邓广铭先生指出：“王安石不仅继承了法家的思想，在政治实践上也是采行了法家的道路的。”（《北大课堂·宋史专题课》）此说恰如其分。王安石也毫不隐讳自己对法家人物的尊崇，曾作《商鞅》诗：“自古驱民在信诚，一言为重百金轻。今人未可非商鞅，商鞅能令政必行。”他一生奉行的正是秦法家商鞅、韩非子那套“刑名法术”，即以富国强兵为号召，“集一切权利于君主一人”、“完整的极端专制主义的政治理论”。（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而对民众，则采取“有国之道，务在弱民”（《商君书·弱民》）的政策。在这种思想指导下的“政治实践”，也如邓广铭先生一语破的：“王安石的政治改革，规模宏阔，所涉及的范围既广且深，但其核心问题在于‘理财’。”（《北宋政治改革家王安石》）何谓“理财”？王安石在“万言书”中有所阐述：“因（凭借）天下之力，以生天下之财；取天下之财，以供天下之费。”又在《乞制三司条例》中说：“稍收轻重敛散之权，归于公上。”读者若不明个中奥秘，还是有邓先生来点破：“从封建王朝中央集权的观点出发，认为全国财富的开合敛散之权，必须操纵在中央政府手中。”（同上）说得再白一点，就是“笼天下财货，以供人主私用”，一言以蔽之：“为主敛财”。说穿了，王安石变法的核心问题的“理财”，就是千方百计地为君主和朝廷扩大财政收入，而换成冠冕堂皇的说法：“他变法改制的远大目的，则是富国和强兵。”（邓广铭《宋史专题课》）在“朕即国家”的家天下时代，“富国”不就是富君主、富朝廷吗？正是为了迎合君主和朝廷的需求，王安石求功心切，操之过急，把那些靠小圈子设计而很不周密、很不严谨的变法举措，匆匆忙忙地颁行全国，强令执行。当这些“造端宏大，民实惊疑；创法新奇，吏皆惶惑”的新法，遭到社会普遍非议和反抗时，王安石又祭出“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三根大棒，压制一切批评意见，大搞“两个凡是”：凡是反对新法者皆视为敌人而逐出朝廷，如司马光、宋敏求、苏轼等名儒直臣；凡是投其所好者皆视为亲信而提拔重用，如儿子王雱、姻亲谢景温、奸小吕惠卿等。王安石

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呼风唤雨，变革成为权力的操控与滥用，根本不顾国计民生。其“规模宏阔”的理财，更是唯利是图，不择手段，从贫苦农民到小商小贩，从民间借贷到工商交易，无不是搜刮的对象。且以影响深广的青苗法为例：在农村二月和五月青黄不接之际，朝廷将设在各地仓库的存粮“估作钱数”，分二次强行借贷给农民，到夏秋二季收获后，“原借贷加纳二分或三分息钱”，随同夏税和秋税一并交纳官府，不得拖欠。这就是青苗法，貌似“以济贫弱”，实为“务在弱民”，是政府完全操纵、垄断农村的民间借贷和互济，以国家的名义向农民发放赤裸裸的高利贷！且不说各级官吏从中贪赃枉法，单就政府的低出高进，一来一去，就获得高达百分之四十到六十的利息钱，为历代王朝罕见！据记载，单是熙宁六年（1073），朝廷的青苗息钱就有二百九十余万贯之多。应当承认，这实在是为主敛财、搜刮民脂民膏的一个绝招，王安石不愧为法家的兴利之臣和理财高手！

再说苏轼。他一生六任朝廷要员，又八次外放州府，最后沦为荒僻的州县小吏，但不论显达或困窘，却始终不渝地坚守“民为邦本，本固邦宁”（《尚书》）、“民贵君轻”（《孟子》）的政治理念。因此，对王安石动摇国本、阴夺民利的变法敛财十分反感，不避“陛下雷霆之威，安石虎狼之怒”，发出了一个浅显却震聋发聩、永铭史册的质问：“臣不知陛下所谓富者，富民欤？抑富国欤？”（《拟进士对御试策》）苏轼对君、民、财三者关系有清醒的认识，在他看来：“位之存亡寄乎民，民之生死寄乎财。故夺民财者，害其生也；害其生者，贼其位也。”（《苏氏易传》）掠夺人民的财产就是断绝人民的生路，国家大位也就岌岌可危了，还谈什么富国强兵呢？苏轼真诚希望当政君主要效法先贤，把“爱民”、“忧民”作为治理天下之道：“尧、舜、禹、汤、文、武、成、康之际，何其爱民之深，忧民之切，而待天下以君子长者之道。”（《刑赏忠厚之至论》）朝廷应该让利于民：“约己省费，不伤民财”、“可取之利，当有所不取”（《策别·安万民》），走“先裕民而后裕国”（《苏诗总案》）的政治革新之路。基于这些认识，苏轼对王安石损害“天下之大本”的农业、盘剥贫苦农民的青苗法，尤为愤慨，猛烈抨击：“青苗钱自昔有禁，今陛下始立成法，每岁常用，虽云不许抑配（强行摊派），而数世之后，暴君污吏，陛下能保之欤？”（《上神宗皇帝书》）

义正辞严，掷地有声！苏轼觉得“治大国若烹小鲜”（《老子》），不能乱折腾，变法改制也应循序渐进，稳妥推行：“法相因则事易成，事有渐则民不惊。”（《辩试馆策问札子》）对王安石在变法中急躁冒进、一味蛮干，甚至钳制天下舆论，重用奸佞小人，也是忧心忡忡，苦口婆心：“窃意陛下求治太急，听言太广，进人太锐，愿陛下安静以待物之来，然后应之。”“愿陛下务崇道德而厚风俗，不愿陛下急于有功而贪富强。”（《上神宗皇帝书》）苏轼深知他的富民主张与王安石的“驱民”、“弱民”和朝廷的利益相违背，很难被重视采纳，但骨鲠在喉，不吐不快，也做好忘躯徇义的心理准备：“是以知为国者，平居必有忘躯犯颜之士，则临难庶几有徇义守死之臣。若平居尚不能一言，则临难何以责其死节？人臣苟皆如此，天下亦曰殆哉！”（同上）这就是东坡先生，一个刚正不阿的士大夫，一个忧国忧民的政治家！

综上所述，王安石和苏轼之争的实质在于：一个奉行“君本”，一个奉行“民本”；一个要聚敛富国，一个要廉取裕民；一个要急功近利，一个要稳妥渐进，他们的政治理念天差地别，变法策略南辕北辙，两人又各执己见，互不妥协，则针锋相对，势成水火，也就不足为怪了。

或许有人说，王安石变法使北宋朝廷“内帑山积”，达到了国家富裕的“远大目的”。确实，史载“熙宁、元丰之间，中外（中央和地方）府库无不充衍，小邑所积钱米，亦不减二十万。”又：“钱粟积于州县者，无虑数十百巨万。如一归地官（户部国库）以为经费，可以支二十年之用。”（参见赖正和《苏轼与北宋政治变革》）国家财政收入大增，朝廷富得流油，各级地方政府也财大气粗，王安石甚至依仗财力，鼓动神宗皇帝用兵“吞服”西夏和契丹——最终却是纸上谈兵而已。可见，一个国家是否真正强盛，并不取决于政府财政收入多少，而要看一看广大民众的生活富裕度，民富方能国强，法家的“民弱国强”无疑是痴人说梦。当人们揭开北宋“富裕”那层华丽、炫目的外纱，整个社会民众的生存状态又是如何呢？这里，不妨借用《警世通言·拗相公饮恨半山堂》中一位老叟的形象描述：

“自朝廷用王安石为相，变了祖宗制度，专以聚敛为急，拒谏饰非，驱忠立佞。始设青苗法以虐农民，继之保甲、助役、保马、均输等法，纷纷不一。官府奉上虐下，日以箠掠为事。吏卒夜呼于门，百姓

不得安寝，弃产业，携妻子，逃于深山者，日有数千。此村百有余家，今所存八九家矣。”真是“肥了朝廷，苦了百姓”！这并非小说家的凭空虚构，因为“三言”多采之宋元民间话本，还是反映相当的现实和民意的。这种国富而民穷，官吏横征暴敛，百姓家破人亡，社会动荡不安的状况，在苏轼以亲身经历所写的文章中，亦可得到印证。例如元祐五年（1090）写于杭州的《上吕侍郎论浙西灾伤书》：

“家家有市易之欠，人人有盐酒之债，田宅在官（被官府没收），房廊倾斜，商贾不行，市井萧然。”又《论积欠六事状》：“亲见两浙、京西、淮南三路之民，皆为积欠所压，日就穷蹙，死亡过半。”积欠者，老百姓历年拖欠官府的苛捐杂税也。素称人间天堂、富甲一方的江南鱼米之乡尚且如此，其他贫瘠地区的惨状更可想而知了。试问：这种“聚敛为急”、“奉上虐下”而蔑视民生疾苦的“富国”有什么意义呢？它助长了朝廷和各级官吏的骄奢淫逸、道德沦丧，又加深了底层民众的怨恨和反抗，动摇了国家稳定的根基。“奢靡之始，危亡之渐”，北宋王朝不但没有强盛起来，反而在王安石变法后的三四十年间，陷入空前的社会危机，无可奈何地走向了尽头。

古语云：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我们从王、苏之争这面历史镜子中，可以得到哪些兴替、得失的经验教训呢？王安石也许一腔热诚期望富国强兵，但选错了方向和目标，把法家“君本”、“弱民”的专制思想作为变法的立足点，心中只有高高在上的君主朝廷，没有底层的子民百姓；又不惜以严刑峻法来钳制天下，排斥异己，拒绝批评。他的变法全过程，就是“理财”至上，巧立名目，费尽心机榨取人民的血汗钱财。而当国家（朝廷）一旦富裕了，却不懂得或不屑于还富于民，解决民生疾苦，稳定社会人心。这种巧取豪夺、竭泽而渔造成的“富”，必定是昙花一现，不能长久和持续的，正如苏轼所说：“商鞅变法，不顾人言，虽能骤至富强，亦以召怨天下。……虽得天下，旋踵而失也！”（《上神宗皇帝书》）聚敛而富，罔顾民生，把国家“富”置于民众“穷”之上，结果事与愿违，新政变成弊政，救世反而祸世了。这就是王安石变法失败的根本原因，也是他人生的悲剧命运所在，后世当政者能不慎之、戒之？相比之下，苏轼的变革主张以“民为邦本”为出发点，懂得“本固”方能“邦宁”的道理，把“富民”作

为变革的第一要务和目标。他希望朝廷“轻赋役”、“省费用”，既不伤民财，又让利于民，藏富于民，增强民间活力，在老百姓安居乐业的基础上实现国家的繁荣和富强。这种革新的思路并非迂阔空想，即使在当时政治体制下，只要上下齐心也是行得通的，汉初轻徭薄赋、节俭省费、与民休息而致民富国强、天下升平的“文景之治”，不就是一个明证吗？可惜造化弄人，苏轼虽有“宰相之才”和“治国奇文”，历史却没有给他施展政治抱负和才能的机会，他只能在一贬再贬中尽力“造福一方”、“保境安民”，力所能及为老百姓做一些好事，减轻一点他们的痛苦和灾难，比如在密州扑灭蝗害，在徐州抗洪救灾，在杭州赦免积欠，在颍州停修八丈沟，在惠州平抑米价，直至在“食无肉，病无药，居无屋”的海南，还勉力传播中原文化。“百谪九死，一毫不挫”，千年之后也令人扼腕叹息！苏轼固然不能突破封建君主制的政治框架，但作为士大夫中少有的觉者、智者和道德良心，他关于“富民”的一系列深思熟虑之计，披肝沥胆之言，却具有超越时空的价值，不仅继承和深化了儒家仁政爱民的价值精华，甚至还包含了一些初步的民主政治因素，体现了一种历史预见性、前瞻性、远见性的政治智慧和思想内涵。

这与孙中山先生的“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会的生存，国民的生计，群众的生命”的民生史观，以及近代社会流行的主权在民、个人财产不可剥夺、“民治、民有、民享”的民生主义等，似乎都有不谋而合、息息相通之处。因此，苏轼不仅是天才的文学家和书画家，他的政治思想遗产也是弥足珍贵的，对于启迪、激励和推动中华大地“以民为本”的政治发展进程，将是大有裨益的。

2012年春初稿，夏改定
(江苏教育出版社编审、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员)

论苏轼的法律观

彭林泉

内容提要：苏轼的法律观散见在他的诗文中，虽然不系统，但不乏真知灼见，令人耳目一新，在我国法制史上留下了光彩的一笔，有的至今还有启发意义。本文从省刑慎罚、严肃法令、以法活人、人法并行、反贪自净五个方面，详细分析了苏轼的法律观。

关键词：苏轼 法律 观点

苏轼是个心肠慈悲的法官，这是林语堂先生在《苏东坡传》中对苏轼的评价。林先生在书中叙述了苏轼作为地方官员兼法官办理的三个案件，以佐证这一点。这为我们研究苏轼的法律观提供了线索。应当看到，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学界对苏轼的文学、艺术作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取得了丰硕成果，出版了不少专著，刊登了大量的论文，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对其政治主张、哲学思想、宗教文化等也有不少研究，有一些研究成果问世，引起了人们的关注。而对其法律思想或法律观却少有研究，从总体情况看，成果不多。从今年6月8日笔者上网查阅的情况看，仅有三篇论文，①这是一大遗憾，需要进一步的研究。

苏轼的法律观散见在他的诗文中，包括策论、杂说、奏折、诗、词等在内，构成了三苏文化的组成部分，虽然缺乏一定的系统性和专业性，但不乏真知灼见，令人耳目一新，在我国法制史上留下了光彩的一笔，有的至今还有启发意义。受篇幅的限制，这里仅从以下五个方面，对此进行详细的分析。

一、省刑慎罚

在《刑赏忠厚之至论》中，苏轼提出了省刑慎罚的观点。《刑赏忠厚之至论》是（礼部进士的）考试之作，作于嘉祐二年（1057）。作为试题，《刑

赏忠厚之至论》见于《尚书·大禹漠》：“皋陶曰：帝德罔愆，临下以简，御众以宽。罚弗及嗣，赏延于世。宥过无大，刑故无小。罪疑惟轻，功疑惟重。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好生之德，洽于民心。兹用不犯于有司。”②孔安国传云：“刑疑附轻，赏疑从重，忠厚之至。”可见命题原出孔传，要求考生就经典的大旨有所发明，说明怎样从刑赏的施行中表现忠厚之至的仁爱情怀，申论治国之道。苏轼在文中，准确地把握了命题的要求，表达了对疑罪与疑罚的看法，认为赏罚要以忠厚之本，提出了省刑慎罚的观点，初步阐明了仁治的思想。

苏轼对“罪疑惟轻”，“罚疑从去”持肯定态度。罚疑从去，意思是被罚时发现了可疑之处，就不罚；罪疑惟轻，意思是罪有可疑者，则从轻处置。这类似于我们今天说的疑罪从轻。在苏轼看来，与其错杀无罪之人，不如不杀人，自受失刑之责。赏重了，不失为君子，而罚重了，就会逐渐成为残忍、暴戾之人。这就是“罪疑惟轻”的理由。为了论证罪有可疑，则从轻处罚，功有可疑，则从重有赏，苏轼用了尧不听皋陶之杀人，而从四岳之用鲧的事例，以论证忠厚之心，显见“圣人之意”。这个例子有误，是苏轼记错了，而且在考试后也没有修改，也许是出于自信或保留原文的缘故。皋陶是舜时代的人，不是尧时代的。在文中，苏轼写道：“当尧之时，皋陶为士，将杀人。皋陶曰：‘杀之’三，尧曰：‘宥之’三。”这是他杜撰的，意在发挥文意，在赏忠之时，宁失之宽厚，在罚罪之时，当恻然有哀怜之心，以免无辜而受戮。这出自他的想像，“帝尧之圣德，此言亦意料中事耳。”尽管没有展开讲，可意思还是清楚的，要慎重用刑。

在赏疑、功疑中选择奖赏、重赏，这是基于仁的考虑，这是否正确，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姑且不论。从法律角度讲，在惩罚和犯罪有可疑之处时选

择不罚、从轻处罚则是对的。在论罪和惩罚时，有疑之处可能是事实或证据方面的原因，一时又不能解决的，在此情况下，硬要定罪处罚，既不能使受罚的人服气，又不能达到震慑的目的，而选择从轻处罚或不处罚，则是明智之举。

苏轼认为，古时候，奖赏不靠官爵俸钱，惩罚不靠刀具刑法。如果仅用官爵俸钱来奖赏，那么，奖赏只能用在官爵俸钱所能给予的范围，而不能用在官爵俸钱所不能给予的情况。如果用刀锯刑罚来处罚，那么，惩罚的威力只能显现在刑罚可以施加的范围，而不能施加在刑罚无法达到的地方。这就是说，刀锯的作用是有限的，在天下赏不胜赏、罚不胜罚的情况下，仅靠刑罚的威力是解决不了问题的，需要仁。也就是说，以古籍论证有疑则归于仁。这可以看作是从一个侧面对“罪疑惟轻”、“罚疑从去”论点的支持。

在苏轼看来，这些都源自仁。他指出上古以来，就存在“待天下以君子长者之道。”在文中，苏轼揭示君子长者之道，固存仁道。他歌颂盛世圣君之心，“何其爱民之深，忧民之切，而待天下之以君子长者之道也”。周衰制吕刑，“恻然有哀怜无辜之心”，用心仍是爱民。引用孔传申论“广恩”及“谨刑”之说、尧拒皋陶“三杀”之说，并以君子与忍人相比较，认为“仁可过也，义不可过也”，说明刑赏的真正意义。力主人君“以君子长者之道待天下，使天下相率而归于君子长者之道”，就是要信任人民，以为致太平之基，这才是“忠厚之至”、教化之源。他进一步补充说明施行赏罚的具体原则，乃是“制其喜怒”、“责人贵宽”，自能表现忠厚之至了。③可以说，苏轼“待天下之以君子长者之道”，乃仁道的最高境界，也许唯识者并不多。

从中可以看出，苏轼秉承古先人圣人，力主君王忠厚仁爱，少刑慎罚，充分体现了他关注民命、省刑慎罚的人本法律理念。他在文中说：“春秋之义，立法贵严，而责人贵宽，因其褒贬之义以制赏罚，亦忠厚之至也。”他主张立法贵简约，使万民“皆知所避就”。他在《上初即位论治道二首·刑政》文中，论述道：“昔汉高帝约法三章，萧何定律九篇而已。至于文、景，刑措不用。历魏至晋，条目滋章，断罪所用，至二万六千二百七十二条，而奸益不胜，民无所措手足。唐及五代止用律令，国初加以注疏，情文备矣。”针对北宋律敕并行、法令繁密的状况，苏轼十分尖锐地指出：“今《编敕》

续降，动若牛毛。人之耳目所不能周，思虑所不能照。而法病矣。”在上皇帝书中，苏轼告诉皇帝，千万不可用威权慑服百姓而使之服从。他又提到有谣传恢复肉刑之说。数百年以前，有各种砍截人体处罚罪犯之法，包括墨、劓、刖、宫四刑。这些残忍的刑罚在第二世纪之后，约在隋朝时期，除去宫刑，已然废止。此等酷刑之未曾恢复，当归功于苏轼上神宗的奏议。④

有人认为，苏轼的这篇文章，大意好，然意疏阔，说不甚透，只似刑赏全不奈人何相似。须是本文，将“罪疑惟轻、功疑惟重”为主意。这不无道理，确实存在引用有误，没有论证或论证不足的问题，如对刑赏为什么要忠厚没有论证。不过，应当看到，这篇文章是考试答卷，是在考试这种特殊环境下产生的，不是现在意义上的法学论文，且从本文的原意看，落脚点在忠厚，这就不难理解该文的不足之处了。即使如此，毕竟是苏轼首次从赏与罚、罪与功的关系谈了自己对罪与罚的看法，指出爵禄、刀锯作用的有限，肯定仁或道德在治国中的作用，强调“立法贵严而责人者宽”，详细分析了为政的宽与简，这实属不易。可以说《刑赏忠厚之至论》也是一篇重要的法律文献，提出忠厚为本的法律观。”⑤

二、严肃法令

在提出省刑慎罚的同时，苏轼提出在执法上要严厉法禁。在《厉法禁》一文中，苏轼提出要严肃法令，从朝庭大臣入手严明法律。他说，周朝衰败之后，商鞅、韩非提倡用严酷的刑法来治理天下。他们所以得到成功的原因，就是首先对王公贵戚大臣施用刑罚，然后再推及平民百姓，故而他们的国家能称霸于诸侯。

用法始于贵戚，出自《史记·商君列传》，其曰：“于是太子犯法，卫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将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师公孙贾。’”苏轼对法家“用法始于贵戚”的主张持积极态度，肯定用法始于贵戚大臣，然后推及一般官吏及平民的作用，认为法律禁令无法推行，违法作乱之人就不能禁绝。对于犯罪者，应一体治罪，不应因其身份不同而同罪殊罚。在他看来，“以义正君而无害于国，可谓大臣矣。”对大臣犯法的问题，苏轼在策论当中指出：“今夫

大吏之为不善，非特簿书米盐出入之间也。其位愈尊，则其所害愈大；其权愈重，则其下愈不敢言。”

他批评当时执法对州县小吏严厉，而公卿犯法不敢揭发，即使揭发，处理也很轻，往往是他的罪行重大，而所受到的处罚却不能损伤毫毛。他主张用法要服人心，即使是公卿大臣，也应有罪则论，犯法则罚。指出州县的官员贪财枉法，受到“除名”的处分，甚至被捆绑杖捶，但仍然有作奸犯科的人，这是因为这些小官吏心中不服。大官吏犯法，最多就是降级，罚金也不多，公卿犯法就马虎敷衍过去了，州县小吏犯法却要严厉追究，也就是说，在公卿将相之中施用刑罚如此草率，而对于州县小吏犯法却如此严厉，难怪天下的人心里都不服。施用刑罚而不能使人心服，即使是刀斧锯械摆在那里，也会有人铤而走险，更何况是带上枷锁鞭笞呢？

对“刑不上大夫”，苏轼是怎样的看待的呢？古有“刑不上大夫”的说法，影响也大，但在“大夫”犯罪增多的情况下，为了统治阶级的整体利益，或镇压统治者中的异己势力，法律对于犯罪的“大夫”，也并非不加惩治，只是有一些与对“庶人”不同的处置方式罢了。例如《周礼》规定：“凡命夫，命妇不躬坐狱讼，凡王之同族，有罪不即市。”西汉贾谊对刑不上大夫作过详细的阐述。他说：“古之大夫有坐不廉、污秽者，则曰‘簋不饰’；淫乱、男女无别者，则曰‘惟薄不修’；罔上、不忠者，则曰‘臣节未著’；罢软、不胜任者，则曰‘下官不职’；干国之纪者，则曰‘行事不请’。此五者大夫定罪名矣，不忍斥然以正呼之。是故大夫之罪，其在五刑之域者，闻有谴发则自冠耗续，盘水加剑，造乎阙而自请罪，君不使有司执缚牵而加之也。其大罪者，闻命则北面跪而自裁，君不使人引而刑杀之也，曰：‘子大夫自取之耳！吾遇子有礼矣。’是曰刑不上大夫。”这种思想，主张用“谦耻节礼”，对待统治阶段中的成员，反对以束缚、系纵及黥、劓、刖、弃市等刑罚对待所谓“大夫”者流，反对把这些犯罪的“大夫”交付徒宫、司寇、小吏等鞭笞置骂。苏轼认为，古代之所以“刑不上大夫”是人君希望大臣能自觉守法，不是指大夫以上的高官犯了罪却不受刑罚。在苏轼看来，刑不上大夫是指审讯方法，不是指制刑。所以大夫以上的官员犯了罪，只是不按照对待平民的审讯程式罢了，这就是刑不上大夫的内涵。他倡导“严明法律应该从大臣入手”，明确提出公卿大臣有一丝一毫的罪过，马

上就会有惩罚随之而来，那么其他官吏就不敢犯法了。这反映了他的法不阿贵的思想。

此外，在他看来，在司法活动中，法官拥有自由裁量权，可以对罪犯进行法外重罚。

三、以法活人

宋代，由于私有制的发展，商品经济的繁荣，统治阶级更加重视法律在治理国家中的作用，宋太宗说：“夫刑法者，理国之准绳，御史之衡器。应朝臣、京官及幕职州县官等，今后并须习读法令。”自太宗之后，法律考试遂成为选拔各级司法官员的必备途径。这从苏轼等人参加的殿试可以看出。在此情形下，通晓法律，争诵法令以及重视权利诉讼逐渐成为宋代士大夫的一种时尚。苏轼在《石鼓歌》诗中写到：“扫除诗书诵法律，投弃俎豆陈鞭杻。当年何人佐祖龙，上蔡公子牵黄狗。”形象地再现了当年诵读法律的情形。

他对国家法律十分熟悉，在他的文章中多次提到法律方面的专业问题。作为士大夫的杰出代表之一，苏轼不仅工吏事，晓法律，而且在知杭州、扬州期间，提出了“以法活人，法行无穷”的主张，即依据法律、法令减轻民间疾苦。其事如下：

宋制商船不论载货与否，皆据载重量收力胜钱，惟贩运粮食不收。宋神宗时各州为增加商税收入，对贩粮船也征税，称“五谷力胜钱”。以后，不少地方对非商船也收力胜钱，给老百姓带来了不堪忍受的重负。对此，苏轼于元丰七年十一月初七日，在《乞免五谷力胜税钱札子》中说：“臣闻谷太贱则伤农，太贵则伤末。是以法不税五谷，使丰熟之乡，商贾争籴，以起太贱之价；灾害之地，舟车辐辏，以压太贵之直。自先王以来，未之有改也。而近岁法令，始有五谷力胜钱，使商贾不行，农末皆病。废百王不刑之令典，而行自古所无之弊法，使百世之下，书之青史，曰‘收五谷力胜钱，自皇宋某年始。’臣窃为圣世病之。”“臣闻以物与人，物尽而止；以法活人，法行无穷……须是尽削近日弊法，专用《天圣附令》指挥，乃为通济。”

苏轼列举了以下三种法令：

《天圣附令》：诸商贩斛斗，及柴炭草木博籴粮食者，并免力胜税钱。诸卖旧屋材柴草米面之物及木铁为农具者，并免收税。其买诸色布帛不及匹而将出城，及陂池取鱼而非贩易者，并准也。

《元丰令》：诸商贩谷以及柴草木博籴粮食者，并免力胜税钱。旧收税处依旧例。诸卖旧材植或柴草谷面及木铁为农具者，并免税。布帛不及端匹，并捕鱼非贸易者，准此。

《元祐敕》：诸兴贩斛斗及以柴炭草木博籴粮食者，并免纳力胜税钱。旧收税处依旧例，即灾伤地分，虽有旧例，亦免。诸卖旧材植或柴草斛斗并面及木铁农具者，并免收税。布帛不及端匹，并捕鱼非贸易者，准此。⑥

有人对此作了很高的评价，苏轼从忧国忧民的意识出发，把法令的贯彻落实到减轻民间疾苦上，这既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他的法律素养及人文情怀，也同时说明了忧患意识，法律观念与立法从政的密切关系。

这种法律观体现在司法实践中。如画扇制案和审贡生案。以画扇制案为例。据宋朝何薳所著的《春渚纪闻》的记载，苏轼在杭州任通判时，一位绫绢商人到衙门状告一个制扇匠人欠他两万购绫绢的钱不还。苏轼把制扇匠人招来询问，匠人说，其家以制扇为生，今年杭州春天以来，连日阴雨，天气寒冷，做好的扇子卖不出去，再加上前不久父亲亡故，花了一大笔钱，因而一时拿不出钱来还账，并非故意欠钱不还。苏轼思考良久，让匠人回家把扇子拿到衙门，挑出二十把空白的夹绢扇面折扇，拿起判案笔在上面书写行书、草书，并画上枯木竹石，然后交给匠人拿到外面卖了还钱。那人拿着留有苏轼字画的扇子刚走出衙门，就有欣赏苏轼字画的人争相购买，扇子马上卖完。制扇人用卖扇的钱还清了欠款。此后，制扇人备了一份厚礼感谢苏轼，被苏轼婉拒。在画扇制案中，经审理，可谓事实清楚，证据确凿，被告也自认，苏轼可以当庭判决被告还钱，也可以根据情势变更，给被告一个还钱的宽限期，就算结案尽责了。但苏轼并没有简单地这样做。在严肃执法中，关心百姓疾苦，情系百姓，他用自己的艺术才能，在小商人积压的扇子上作画题字，帮他偿还债务，使小商人卖了扇子履行了债务，使债主拿到了钱实现了债权，维护了法律的尊严。换句话说，在让涉案各方知道法律威严的同时，给予其基本的生活出路。这就是苏轼不同于他人的法律观及其实践。难怪杭州人民念念不忘“苏公判牍”。

人们常常把苏轼画扇制案和审贡生当作故事来读，并深受感动。其实，这是两件典型的判例，不仅体现了苏轼作为法官的一面，也显现了苏轼以

人为本的法律理念，以及以法活人的法律观。

其实，苏轼的“以法活人”，不仅体现在民商事方面，也体现在刑事方面。在刑事上，苏轼认为，法律不仅是惩罚犯罪，还要使人活命。在他看来，“未有百姓造铢两之罪，而人主报以钩石之刑也”。神宗(1067~1085)在位时颁布“诸仓乞取法”，规定仓吏勒索财物不满百钱就处一年徒刑，每多百钱加刑一等，满千钱流二千里，满十千钱为首者配沙门岛。对此严刑峻罚，苏轼极不赞成。元祐七年(1092)七月二十七日，他在上书即《论仓法札子》中说：“臣窃谓仓法者，一时权宜指挥，天下之所骇，古今之所无，圣代之猛政也。自陛下即位，首宽此法。但其间有要剧之司，胥吏仰重禄为生者，朝廷不欲遽夺其请受，故且因循至今。盖不得已而存留，非谓此犯猛政可恃以为治也。”指挥，古有特定之义，原是中央官署对某事临时所作的指示或决定。一经有过指挥，此后对同类事件就具有约束力，往往与法令并行。《宋史·刑法志》记载绍兴十年(1140)秦桧专权，“率用都堂批状，指挥行事，杂入吏部续降条册之中……至与成法并立”。后来虽然申明“一时指挥，不可永法”，实际上往往作为处理同类事件的标准。在苏轼看来，“仓法”是神宗在立法上开的一个恶劣的先例，是圣代的猛政，不能作为治理国家的工具。苏轼认为，“自有刑罚已来，皆称罪立法。譬之权衡，轻重相极。未有百姓造铢两之罪，而人主报以钩石之刑也。”也就是说，苏轼主张“罪与利应轻重相当”。而仓法的规定等于百姓造铢两之罪，而人主报以钩石之刑，这对国家来说并无好处。仓吏敢于勒索财物，也是因为缺乏监督，监习不得人，“若监司得人，胥吏谁敢作过”？所以应当选择监习，而不能独行仓法，“今执政不留意拣择监司，而独行仓法，是谓此法可恃以为治也耶？今者又令真、扬、楚、泗转般仓斗子行仓法。纲运败坏，执政终不肯选择一强明发运使，以办集其事，但信仓部小吏，妄有陈情，便行仓法，臣所未喻也。”

四、人法并行

苏轼时的北宋，积货积弱的势态已经形成。苏轼认为，北宋统治的形势，已经到了危机四伏的关键时刻：“国家无大兵革，几百年矣。天下有治平之名，而无治平之实，有可忧之势，而无可忧之形，

此其有未测者也。”苏轼提出“今世有三患，财之不丰，兵之不强，吏之不择。”他还提出，当务之势“有立法之弊，有任人之失”，因而要求“涤荡扬刷而卓然有所立”，以改变王朝危机，巩固封建专政，即进行苏轼式的改革。

在法律方面，元祐二年(1087)正月十日，苏轼在《辩试馆职策问札子二首》中认为“法相因则事易成，事有渐则民不惊”，主张徐变徐立，不赞成“一切速成之效”，否则就“欲速则不达”。他认为，大凡在历史上和观念中仍然行之有效的政策和法制，则不必尽除，理由是“譬如医者之用药。药虽进于医手，方多传于古人。若已经效于世，不必皆从于已出”。苏轼还总结了“庆历新政”的用人不专、投机钻营的弊端，认为“任人”问题尚未解决，就“求治太急”，遽行新法，将造成“颠倒失序”的严重后果，所以他说：“臣窃以为当今之患，虽法令有所不安，而天下之所以不大治者，失在于任人，而非法制之罪也。”

苏轼反对王安石变法，这是事实，但是否就是保守，至今也有不同的看法，尽管过去给苏轼贴上了保守派的标签。许倬云先生认为，苏东坡的批评其实相当理性，他经常针对新法中的青苗法，指责其执行过当的缺失。他并没有像司马光一样不管青红皂白，反对一切新政，但苏东坡却屡屡遭逢厄运。

⑦

苏轼的这种看法与苏洵的观点是一脉相承的，苏洵在《议法》中就说过：“政之失，非法之罪。”这也与苏轼的成长环境有关。苏轼在《眉州远景楼记》中曾说：“吾州之俗，有近古者三：其士大夫贵经术而重氏族，其民尊吏而畏法，其农夫合耦以相助。盖有三代、汉、唐之遗风，而他郡之所莫及也。”意思是，眉山的风俗是淳善的，知识分子都十分重视学习儒家的经典，老百姓具有法制观念，既尊重官吏又害怕犯法，连稍微违背法律的事也不干，农民互助行农事。有三代、汉、唐之遗风古俗，是其他郡所不及的。按照林语堂先生的说法，因为雄辩之风，巧于引喻取譬这种理由，眉州人遂有“难治”之称。苏轼一次辩称：此地居民，不同于教养落后之地，不易为州官所欺。士绅之家，皆置有法律之书，不以精通法律条文为非。儒生皆力求遵守法律，亦求州官为政不可违法。州官若贤良公正，任期届满之时，县民必图其像，悬于家而跪拜之，铭之于心，五十年不能忘。当地人像现代的学生一

样，新教师初到任，他们要对他施以考验。州官若内行干练，他们决不惜故生非。新州官若但有扰民傲慢之处，以后使他为难棘手之事多矣。正如苏东坡所说，眉州之民难治，非难治也，州官不知如何治之耳。⑧

苏轼认为，法对于人如同五声六律，对于音乐一样。五声六律可以用来制作靡靡之音，法也可以用来为害。制定法律只经规定大纲要目，由执法的人去实行。……但苏轼也不主张任人不任法，他说：“任人而不任法，则法简而人重。任法而不任人，则法繁而人轻。法简而人重，其弊也，请谒公行而威势下移。法繁而人轻，其弊也，人得苟免，而贤不肖均。”在人治与法治的关系上，他主张“人与法并行而不相胜”，他的理想是“人法并用，轻重相持。”

五、反贪自净

北宋存在严重的贪污贿赂等腐败现象。贪官污吏充斥朝野，贪污的行为和数额只有多少之别，而没有有无之分。北宋时期的贪官污吏，其贪污行为主要有贪污坐赃、行贿受贿、徇私舞弊、违法经商、肆意勒索、盘剥百姓等。⑨苏轼在诗文中对此进行了揭露和谴责。

在《决壅蔽》一文中，苏轼指出，与清明理想相比，“现在的情况却不是这样。天下的事遇到不幸，向官府诉冤，就如同求见天子一样困难。有不得已而向官府提出要求，就好像求见鬼神一样。公卿大臣不弄清原委详情，就把事情推给下面的衙差小吏办理。所以凡是先送贿赂来的，早晨请办的事，晚上就有结果；空手不送贿赂来的，一年到头也办不成。至于按照常规应办的事，理应解决而没有疑义的事，无不极力刁难，而等待别人来送礼请托。天下到处如此，一点点小事没有金钱就无法办成。”⑩联系到下文的“如今天下安定，长官大吏奉行法律，不敢徇私舞弊。然而官署办事的小吏却揽权卖法，长官大吏明知不问，习以为常”这句话，可以看出，当时存在官吏卖法受贿，即严重的贪污腐败现象。

这从苏轼的记载和统计可以得到印证。据苏轼在掌管理欠司时之所见所闻记载，三司曹吏在钩考审计过程中，因未得到贿赂，竟然对一些稍有过失的官吏也定罪或不按诏赦免。这些主管财物运输、

出纳、保管的官员中，“或管押竹木，风所漂；或主持粮斛，岁久之所坏；或布帛恶弱，估剥以为亏官；或糟滓溃烂，纽计以为实欠；或未输之赃，责于当时主典之吏；或败折之课，均于保任干系之家”。这其中，有些过失往往是不可避免的，朝廷对这类案犯也经常颁布赦令，有的人甚至蒙赦六七次，“问其所以不得释之状，则皆曰‘吾无钱以与三司之曹吏’。以为不信而考诸旧籍，则有事同而先释者矣，曰‘此有钱者也’。嗟夫，天下之人以为言出而莫敢逆者，莫若天子之诏书也。今诏书且已许之，而三司之曹吏独不许，是犹可忍邪？”^⑪由此可见，当时行贿受贿之风，已成顽症痼疾。

据苏轼统计，当时应该放免的案犯，“凡四十六条，二百二十五人，钱七万四百五十九千，粟米三千八百三十斛。其余炭铁器用材木冗杂之物甚众。皆经监司选吏详定灼然可放者”。^⑫这些按诏令可放之所以不释放，原因很简单，就是因为贿赂未送到。不管什么事情，贿赂一到，就可如愿以偿，所以苏轼有感而发，“凡贿赂先至者，朝请而夕得，徒手而来者，终年而不获”。^⑬甚至犯了大辟之死罪，也可用钱贿赂买免。“今也，大辟之诛，输一石之金而免。贵人近戚之家，一石之金不可胜数。是虽使朝杀一人而输一石之金，暮杀一人而输一石之金，金不可尽，身不可困，况以其官而除其罪，则一石之金又不皆输焉，是恣其杀人也。且不笞、不戮，彼已幸矣，而赎之又轻，是启奸也。夫罪固有疑，今有或诬以杀人而不能自明者，有诚杀人而官不能折以实者。”^⑭贿赂公行，官吏贪残，吏治败坏，成为当时众所周知的公开秘密。

贪污贿赂等腐败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在《决壅蔽》一文中，苏轼分析了政令壅蔽、贿赂成风的原因，指出现在的法律详明细密，而执行细则多如牛毛，全天下人都感到动辄触法，官吏对于要排斥的人，稍有与法规抵牾，就指为罪责，揪着不放。对于与自己要好的人，即使违法乱纪，却可以借曲解法律而为之开脱。所以小人往往利用法律来为非作歹。现在天下需要处理的事件很多，难道事情果真那么多吗？官吏想贪赃枉法一时未能得逞，就把新旧案件积压起来，造成纷乱繁多而不解决，这就是政令壅塞而不能推行的原因。在他看来，贪吏的存在，是造成朝廷命令堵塞、行不通的重要原因，此种弊端在于事务冗繁而主管官员不勤奋，所以权力落在衙差小吏手中。

苏轼认为，要想革除这种弊端，重要的是精简朝廷事务而振奋精神于政务。而精简朝廷事务莫如选贤任能，振奋精神莫如朝廷作出表率。元祐八年（1093），高皇太后去世，哲宗亲政，苏轼请求补外，以两学士身份出知定州。其时，国家大政即将发生变化，苏轼被命不得入宫辞行，在此情况下，苏轼于九月二十六日在《朝辞赴定州治事状》一文中表达了同样的意思，即希望皇帝视通下情，除壅蔽为当务之急。这是难能可贵的，这从一个侧面体现了苏轼“拙于谋身，锐于报国”的情愫。

《决壅蔽》是策别课百官六篇之一。苏轼在策别课百官六篇中，从不同的角度提出了反贪措施，着重从制度上提出要约束和惩治腐败官员。如在《抑侥幸》一文中，他提出要裁汰冗官，以防止他们在位时贪得无厌。主张吏部应把通过考核的官员名单掌握起来，按其资历深浅、才华情况、推荐的人数的多少来排定名次，然后再考察其品质、划分等级，年底报奏天子，由皇帝最后定夺。然后再根据每年官员的自然减员的多少，在已划出的等级人员中同量择优上报任命。天下的官员会努力工作，以优异的政绩获得升迁，就不会贪得无厌。只要能搜罗天下的贤人俊士，并深入了解他们的为人，就不会用错人，贪官自然就减少了。^⑮

苏轼是耿直清廉的，是清官。从政四十多年，先后任杭州、密州、徐州、湖州等地的行政官员和法官，处理过军政、赈灾、水利等各种事务，管理过大量的财物，没有出现过贪腐问题，这很难得。

在困难时，他也没有动过贪污贿赂的念头，更没有贪污贿赂的行为。神宗熙宁七年（1074）秋，苏轼任密州太守。密州是一个很穷的县分，主要只长麻、枣、桑树，此地的生活和杭州有天壤之别。当时官员的薪俸已经减低，苏东坡在他《后杞菊赋》的序言中说：“余仕宦十有九年，家日益贫，衣食之奉，殆不如昔者。及移守胶西，意且一饱，而斋厨索然，不堪其忧。日与通守刘君廷式，循古城废圃，求杞菊食之，扪腹而笑。”仍然安于生活。“乌台诗案”后，苏轼被贬往黄州，官位降低，充团练副使，但不准擅离该地区，并无权签署公文，生活相当困难，他在诗中写到：“四邻相率助举杯，人人知我囊无钱。”他节约用钱，安然度日。在《答秦太虚七首》（其四）中说：“公择近过此，相聚数日，说太虚不离口。（下转第36页）

同树异花：毛泽东与苏轼 人格、诗格及诗魂之文化指纹辨析

杨子怡

内容提要：毛泽东、苏轼在人格、诗格及诗魂具有相近而相异的文化指纹。自强自信的意志、心系苍生的风范、潇洒超脱的气质显示出同一的文化个性；雄奇阔大的境界，寄理于议的风格，豪放婉约并举的追求造成其相同的诗格；其以大气、爱心、激情及幻想为内核的诗魂是传统中华诗魂的再塑。

关键词：人格 诗格 诗魂 指纹

毛泽东是一个政治家，但正如美国记者安娜·路易斯·斯特朗所指出的，他“首先是一个诗人”^①，他的诗撼动了世界，“赢得了一个新中国”^②。他博览群书，旁搜远绍，沾溉中国传统文化之丰富养料，纵横于军事、政治、哲学、经济、历史、文学、书法诸领域，卓有建树。诗词虽为其馀事，但从中我们亦可以窥见他的性情与学问，窥见他的人格、诗格和诗魂。同样，素有宰相之才的苏轼，当然也是政治家，但更是一位诗人。他海纳百川，博学多才，涉猎于文学、书法、绘画、音乐、医学、建筑、水利、农业、佛教、烹调等方面，以致被称为“苏海”。他尤以卓异的人格、诗格和诗魂赢得了国人赞誉，赢得了世界的认可，2000年他被法国《世界报》评为“千年英雄”。毛泽东、苏轼都是各具特色的英雄，都是具有旷世之才的诗人，是中华传统文化的同一棵树上开出的又独具自家面目的卓异之“花”。

毛泽东爱诗，一生都在读诗、评诗、吟诗、圈诗、抄诗、谈诗和写诗，他的事业就是一首诗，他的人生也是一首诗。他兴趣广泛，崇拜屈原、曹操、刘邦、李白、李贺、李商隐、范仲淹、苏轼、辛弃疾、陈亮、柳永，在其诗词中留下了许多古典诗人

的文化指痕。比如，其“不到长城非好汉”的执着精神不正髓传着屈子的“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离骚》）的文化血脉么！他蔑视“五帝三皇神圣事，骗了天涯过客”（《贺新郎·读史》），自信“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沁园雪·雪》），这与那个自称“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自信“天生我材必有用”的李白不是呼吸相通么！至若其“一唱雄鸡天下白”之对李贺“雄鸡一唱天下白”之点化，留下的文化指纹则更清晰可辨了。但我认为，在这众多的诗人中，对他影响最大的人还是苏东坡。其诗词中留下的东坡文化指纹最多，如苏轼《吉祥寺僧求阁名》诗中文化指纹“过眼荣枯电与风”就留在毛泽东《贺新郎·别友》一词中：“过眼滔滔云共雾，算人间知己吾和汝”。毛泽东《菩萨蛮·黄鹤楼》中“把酒酹滔滔，心潮逐浪高”句也是苏轼《水调歌头》“把酒问青天”文化指纹之残留。至于其《贺新郎·读史》中的“人世难逢开口笑，上疆场彼此弯弓月”句，“弯弓月”由紧缩苏轼《江城子·密州出猎》中“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句而来，残存的文化指纹不是很明显么！

当然，苏、毛作为吮吸同一棵文化大树养料的花，其文化指纹不仅在这些词语、意象上，更在其个性、爱好、习性、人格、诗格与诗魂上，尤其在人格、诗格与诗魂三个层面，苏轼对毛泽东的影响是巨大的，留下的文化指纹也是十分明显的。笔者不揣浅陋，以毛、苏二人诗词为文本，从人格、诗格及诗魂三个层面对二人的文化指纹进行一些辨认和分析。

一、人格指纹：苏东坡与毛泽东相同的文化个性

毛泽东与苏轼有共同的传统文化基因，因此，他俩有很多相近之处。毛博览群书，苏也爱好广泛；毛书法古今独步，苏也自成大家。甚至教育子女，两人亦相近：毛教育子女做人要低调，要“讷”于言，“敏”于行，故为女儿取名李讷、李敏，寓意要夹着尾巴，不可自恃出身；苏也同样要求子女如此，其《洗儿诗》云：“人皆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惟愿孩儿愚且鲁，无灾无难到公卿。”虽然不无嘲讽，但要求子女低调做人，平安度日，不要自恃聪明、锋芒毕露之意甚明。甚至二人生活习惯有相通之处：毛喜吃红烧肉，故毛氏红烧肉火爆京城；苏亦喜吃红烧肉，故东坡肉风靡天下。当然，这只是浅层次的文化指纹，有些不无偶然巧合，真正能体现深层次意义的还是人格上所表现出的文化指纹，即有相通相近的文化个性。这主要表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1. 面对逆境自强自信的个性

苏轼一生历仕仁宗、神宗、哲宗数朝，本有宰相之才，但一生经历坎坷，沉于下僚，身陷逆境，这主要与他的个性有关。他放浪不羁，自强自信，正如他自己在诗中所描述的：“从来性坦率，醉语漏天机。”（《次韵定慧钦长老见寄八首》）“我本麋鹿性，谅非伏辕姿。”（苏轼《次韵孔文仲推官见赠》）“我坐华堂上，不改麋鹿姿。”（《和陶饮酒二十首》其八）这种桀骜不驯的个性使得他在政治上敢于坚持己见，不屈己，不由人，敢唱反调。在《辩试馆职策问札子》一文中，他针对仁宗因循守旧，因此劝“仁宗励精庶政，督察百姓，果断而行”；针对神宗的敢作敢为、励精图治，他则“劝神宗忠恕仁厚，含垢纳污，屈已以裕人”；针对元祐初，废除新法，“多行仁宗故事”，他又强调新法“不可尽废”，主张“参用所长”。他总是根据实际情况唱反调，也正因此，使自己陷于逆境中。苏辙《东坡先生墓志铭》就指出他不得志于有司的原因：“平生笃于孝友，轻财好施。……见义勇于敢为，而不顾其害用，此数困于世，然终不以为恨。”诚如《宋史》所言，如果他“稍自韬戢，虽不获柄用，亦当免祸。”但他从不改初衷，如吴伟业所言：“以长公之才，曲意阿随，何患不至卿相？乃其百折不回之

气，至于历尽坎坷而不少改。一片忠诚，徒寄于风晨月夕之啸咏。”③这种面对逆境而不改初衷的做法，就源于他对事业的忠诚及自强自信的个性。在逆境中，他总是保持平和心态，总是相信人生得意会有时，其《浣溪沙·游蕲水清泉寺》词就表露了这种心迹：“谁道人生无再少？门前流水尚能西，休将白发唱黄鸡。”人生何必像白太傅那样在鸡鸣中感伤生命的消逝哩！“用舍由时，行藏在我”（《沁园春·寄子由》），人生总有奋力其志的时候。

苏轼的这种文化个性在毛泽东身上留下了深深的文化指纹。作为一个革命家和开国领袖，毛泽东无论是在战争还是和平年代，他所承受的压力与困境是苏轼无法比拟的。苏轼不过是沉浮于与政敌的政见相异，加之宋代不杀文臣的传统终使得他远离身首之异的祸害；而毛则不同，在战争时期既要面对党内政见之异，又要面对你死我活的对手，特别是后者，血腥味极浓。即使在和平时期，压力也未曾少减，建国后的一穷二白，三年自然灾害，与苏联的交恶，国际敌对势力的围堵，哪一件都不让人省心。但他是一个信仰极高、自信心和意志力极强的人，这可从他的诗句中可看出：“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七律·长征》），在困难面前竟如此超旷豪迈；“敌军围困万千重，我自岿然不动”（《西江月·井冈山》），面对压境之强敌竟如此坦然，不屑一顾；“可上九天揽月，可下五洋捉鳖，谈笑凯歌还”（《水调歌头·重上井冈山》），面对困难竟表现出如此的风流倜傥；“要扫除一切害人虫，全无敌”（《满江红·和郭沫若同志》），面对风云变幻的国际形势，诗人竟如此自信乐观！没有巨大的信仰力量作支撑，何能如此。毛泽东的这种个性与苏轼呼吸相通，正因如此，他才如此钟爱苏轼，钟爱东坡诗词。当然，毛泽东也好，苏轼也罢，他们的个性都遗传了富贵不淫、贫贱不移、威武不屈的儒家文化精神，是同一棵文化大树上开放的两枝各异其趣的花。

2. 心系天下苍生的赤子之心

赤子、王者并不一定有情怀，有情怀方能称赤子、王者。这种情怀之内涵就是包举宇宙、忧念苍生，苏轼和毛泽东就是有这样情怀的赤子、王者。

苏轼从小濡染儒家经史，“奋厉有当世志”（《东坡先生墓志铭》），胸系天下之兴亡治乱，“闭门书史从，开口治乱根”（苏辙《初发彭城有感寄子瞻》）。自许功业，在他的诗中有很多表述：“早岁便怀齐

物志，微官敢有济时心”（《次韵柳子玉过陈绝粮》）、“少年有奇志，欲和南风琴”（《张安道见示近诗》）。一生仕途淹蹇，饱受流离，仍常以未曾报国为愧，“未成报国惭书剑”（《九月二十日微雪》），“国恩久未报，念此惭且泣”（《自仙游回至黑水……》）。即使在饱受政治打击的垂垂老矣之暮年，这种“奇志”也未曾少解，他在儋耳遇赦北归时就说：“不有益于今，必有觉于后，决不碌碌与草木同腐。”（《答李方叔书》）最能体现其赤子之心的是他对苍生百姓的关怀，他知湖州时称自己“政虽无术，心则在民”（《谢晴祝文》），在劝皇帝改元时他极谏皇帝要爱民：“切以为政急于爱民，改元所以表信”（《徐州贺改元表》）。爱民才能“结人心”，“结人心”是治国之本：“人主之所恃得，人心而已。人心之于人主也，如木之有根，如灯之有膏，如鱼之有水，如农夫之有田，如商贾之有财”（《上神宗皇帝书》）。他的很多诗都表现出对下层百姓的同情与关心，如其《吴中田妇叹》诗写道：“卖牛纳税拆屋炊，虑浅不及明年饥。官今要钱不要米，西北万里招羌儿。”对天灾人祸给百姓造成的痛苦表示了深深的忧虑。他虽不是王者，却表现出一般王者所未有的情怀。这正是对中国儒家文化的承传。

像苏轼一样，毛泽东也髓传了这种文化精神。据有关资料表明，少年毛泽东就有一种王者之气、赤子之心，17岁那首经过他改写的《咏蛙》无疑就是其心志的表露。晚年的他在与身旁工作人员闲谈时，并不讳言自己的领袖欲望，他还承认自己有虎气和猴气④，猴气即为其灵活性，虎气自然为王气，这在他的一些诗中时有流露，以至于鲁迅评其《西江月·井冈山》一词有“山大王之气”⑤，甚至有人评其《沁园春·雪》有帝王思想。其实想成为王者又有什么错？关键是有没有王者之胸怀和风范。毛泽东素怀改造中国之大志，极力张扬“精神之伟力”，在《伦理学原理》一书上的批注说：“今后……只将全副工夫，向大本大源处探讨，探讨既得，自然足以解释一切，今吾以大本大源为号召……天下之事有不能为者乎？天下之事可为，国家有不富强幸福者乎？”⑥强国富民始终是毛泽东的坚持。在其诗词中时时流露出忧念国事与苍生的情怀，如其写于1927年的《菩萨蛮·黄鹤楼》说：“茫茫九派流中国，沉沉一线穿南北。烟雨莽苍苍，龟蛇锁大江。黄鹤知何处？剩有游人处。把酒酹滔滔，心潮逐浪高。”诗人独立楼头面对滚滚逝水，

思索中国的命运与前途，正如诗人在此诗自注中所云：“1927年，大革命失败的前夕，心情苍凉，一时不知如何是好。”⑦能着眼未来、站得高、看得远的人才是真正的王者。毛泽东是一个王者，但他始终是农民的儿子，他的视线始终没有离开人民。比如他对家乡湖区人民深受血吸虫病之苦，念兹在兹，深表同情：“千村薜荔人遗矢，万户萧疏鬼唱歌”（《七律·送瘟神》其一），希望彻底根治：“借问瘟君欲何往？纸船明烛照天烧”（《七律·送瘟神》其二）。他髓传了屈子的“哀民生之多艰”，在诗中总是系念苍生。他不但同情他们：“百年魔怪舞翩跹，人民五亿不团圆”；而且也希望唤醒他们：“唤起工农千百万”，“敢叫日月换新天”。这种爱民、忧民的情怀与苏轼何其相似乃尔！

3. 潇洒超旷的诗人气质

真正的诗人大都具有率朴的、潇洒的、超旷的气质，他们总是能在纷如的尘世中，在艰难的困境中，在矛盾的漩涡中找到一种属于自己的悠闲、超旷，他们总是带着诗意的眼光去看待尘世、面对矛盾、审视人生，萎靡、颓废总与他们绝缘，永远保持诗人的本真，苏轼、毛泽东就是这样的诗人。

苏轼天生就率朴，性情豁达超脱，与人交往毫无机心，实话实说，快人快语，以致于他的爱妻王弗常“幕后听言”，提醒他说话交友要谨慎⑧。其父苏洵为其取名，也深有用意，他担心儿子个性“之不外饰”，担心儿子车不“由辙”，一旦“车仆马毙”，容易及祸，希望能凭轼远瞻，故为其取名“轼”，字“子瞻”⑨。老子不幸而言中，苏轼一生车不由辙，故罹祸多多，但诗性化的他总是坦然面对，随遇而安，以谪为游，在徜徉山水中构建以超旷为中心的精神家园。在黄州时沙湖道中倏然而至的春雨，“同行皆狼狈”，只有他“不觉”，在冒雨穿林中他找到了哲学上的解脱：“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料峭春风吹酒醒，微冷，山头斜照却相迎。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定风波》）平生久历萧瑟，已惯风雨，又何必忧雨又何必喜晴！潇洒超旷，一任诗心，故郑文焯《手批东坡乐府》评曰：“此足征是翁坦荡之怀，任天而动。”⑩岭南惠州，瘴气丛生，条件恶劣，旁人避之犹恐不及，他却是另一种通脱体悟：“罗浮山下四时春，卢橘杨梅次第新。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食荔支二首》其二）傲世自得，

取快一时，全然不以贬谪为念，超旷为怀，无人能及。

这种达观潇洒的文化个性在毛泽东的诗词作品中处处寻觅出来。毛泽东所处的困境远非苏轼所比，但他总以诗人的目光，把成功的前景放大，把失败的不测缩小。写于1929年的《采桑子·重阳》就是这样的作品：“人生易老天难老，岁岁重阳。今又重阳。战地黄花分外香。一年一度秋风劲，不似春光。胜似春光。寥廓江天万里霜。”弥漫的硝烟被扑鼻的黄花驱除，战争的血腥被春光般的秋风所遮盖。作者以悠闲的情绪，哼着迷人的小调，诗化了一场紧张的战斗。看不到颓废，看不到迷茫。除了具有苏子的那种潇洒飘逸外，更具苏子所无法企及的坚定的信念。此外，他的《菩萨蛮·大柏地》及《清平乐·会昌》都是在革命形势处于低潮，“形势危急，准备长征，心情又是郁闷的”^①。1934年写的，但诗人的浪漫气质使他放大了未来的前景，他从自然的景色中感受“今朝更好看”，从戎旅倥偬中感受到“踏遍青山人未老，风景这边独好”，从“战士”的“指看”中，体悟出祖国的河山“更加郁郁葱葱”，没有旷达潇洒情怀的人能有这种体念么！在《送纵宇一郎东行》诗中，他说：“丈夫何事足萦怀，要将宇宙看梯米。沧海横流安足虑，世事纷纭何足理。”那种睥睨一切的自信，尘事毋虑的旷达足以透现出诗人洒脱的性情。

苏、毛二人虽然在个性、风范、气质上有相近似文化指纹，但毕竟因身份及家庭出身不同，所处的时代和秉承的教养有异，故而各人具有自家特色。苏轼作为一个封建文人，其自信自许的个性中总传达出几许苍凉和凄楚；其重民、爱民、利民的风范中总有下层寒士心有余而力不足的痛悔与伤感；其潇洒旷达之后总有一种“人生如梦，一尊还酹江月”的沉重汉息。如其《西江月》：“世事一场大梦，人生几度新凉。夜来风叶已鸣廊，看取眉头鬓上。酒贱常愁客少，月明多被云妨。中秋谁与共孤光，把盏凄然北望。”旷达中透露出“月”被“云妨”的愤懑及“凄然北望”的“新凉”。又如写于绍圣二年惠州的《和陶归园田居六首》其一说：“门生馈薪米，救我厨无烟。斗酒与只鸡，酣歌饯华颠。”酣饮斗酒，似乎达，似乎狂，但疏狂的背后终传达出生活贫困、自顾不暇的窘态。至于《丙子重九二首》其一所说的“亦复强取醉，欢谣杂悲嗟。今年吁恶岁，僵仆如乱麻。此会我虽健，

狂风卷朝霞。使我如霜月，孤光挂天涯。西湖不欲往，暮树号寒鸦”，境之凄凉简直让人不忍卒读了。这些都是他的真实心态。这种凄凉之境在毛诗中是绝然找不到的。他的胸怀总是那样的宽，他的视野总是那样的大，他的自信总是那样的强！“可上九天揽月，可下五洋捉鳌”！这是强者的信念；“百万工农齐踊跃”（《蝶恋花·从汀洲向长沙》）、“唤起工农千百万”、“红旗卷起农奴戟”（《七律·到韶山》），这是真正的王者风范，因为他不只是东坡式的爱民、为民，而是要醒民、拯民，唤醒百姓改造世界，掌握自己的命运；即使最能勾起人伤悲的秋，在毛的笔下也是“万木霜天红烂漫”，他从不知道什么是悲，悲秋那是别人的事，与他无缘。这种豪迈，其胸次之高是东坡无法企及的。

二、诗格指纹：开阔境界，引入理趣，豪婉并举

正因为具有相同的文化个性，因而苏毛二人在诗格上也表现出相似而又各具特色的文化指纹。据说，毛泽东特别喜爱东坡的诗词，他阅读苏轼、评价苏轼、借鉴苏轼，他圈画或手书过的苏轼诗有《题西林壁》、《惠崇春江晓景二首》、《饮湖上初晴后雨》、《赠刘景文》5首；词有《念奴娇·赤壁怀古》、《洞仙歌·冰肌玉骨》、《水龙吟·次韵章质夫杨花词》、《江城子·别徐州》、《行香子·丹阳寄述古》、《昭君怨·送别》、《采桑子·润州多景楼与孙巨源相遇》、《满江红·东武南城》、《卜算子·黄州定慧院寓居作》、《水龙吟》（小舟横截春江）、《浣溪沙》（山下兰芽短浸溪）、《醉翁操》（琅然）、《哨遍·春词》、《点绛唇·庚午重九》、《蝶恋花》（春事阑珊芳草歇）、《贺新郎·夏景》16首。至于其作品点化苏轼作品的地方，如前所述则更多了。可以说，毛泽东对苏轼推崇有加。这说明二人有共同的艺术趣味与爱好。他们的共同文化指纹主要表现如下：

1. 体物适意，境界阔大

苏轼诗词格高境大。他在艺术上追求“适”，他曾说“物一理也，通其意，则无适而不可。”^②正因适物，故自然界之物理无不可入诗入词入文。其《南行前集叙》中说自己行踪所及，无不成诗：“山川之秀美，风俗之朴陋，贤人之遗迹，与凡耳目之所接，杂然有触于中，而发于咏叹。”在他的诗词创作中，他把自己的性情、学问、襟怀都融于其中，

特别是他的词，山川风物、悼亡怀古、咏物抒怀无所不写，使词打破艳科之樊篱，走出了花间小径，使词成为“诗化之词”，诚如刘辰翁《辛稼轩词序》所说：“词至东坡，倾荡磊落，如诗如文，如天地奇观。”像其《江城子·密州出猎》上片写出猎：“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冈。为报倾城随太守，亲射虎，看孙郎。”下片写请战：“酒酣胸胆尚开张。鬓微霜，又何妨。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儿女柔情为英风豪气所代替，境界之大，诗格之高，叹为观止。

毛泽东继承了苏轼这一文化精神，他的作品也追寻一种“无适而不可”的阔远的境界。他的诗既有“雪里行军情更迫”、“风卷红旗过大关”的革命战争年代那段烽火生活的真实记录；也有“四海翻腾云水怒，五洲震荡风雷激”建国后国际国内形势的描述。既有人类社会“斑斑点点，几行迹。五帝三皇神圣事，骗了天涯过客”（《贺新郎·读史》）的追忆；也有“一声鸡唱，万怪烟消云落”（《念奴娇·井冈山》）之类对人类未来社会的憧憬。既有与娇妻阴阳两隔的“泪飞顿作倾盆雨”（《蝶恋花·答李淑一》），也有对老友逝去的不胜忧念：“君今不幸离人世，国有疑难可问谁？”（《七律·吊罗荣桓同志》）……总之，毛泽东把他的心灵真实地坦露在他的诗性世界里，他的诗就是他一生革命生涯的真实记录。正是因他把自己的性灵、学问、襟怀、经历悉见于诗词，使词走出花间小径，使词不再是“昵昵儿女语”，表现出“划然变轩昂”的另一种格调，这种阔大的诗境词境无疑秉承了苏轼以来豪放派传统。

2. 引入议论，崇尚理趣

诗好议论，唐之杜甫、韩愈已兆其端，至宋形成大观，以致于形成以文为诗、以才学为诗、以议论为诗的时代特色，而苏轼最早把这一诗歌创作特色引入到词中，把理趣引入词中，形成了其词散文化、议论化、哲理化的特色。如其元丰七年所写的《如梦令》就是这样的作品：“水垢何曾相受，细看两俱无有。寄语揩背人，尽日劳君挥肘。轻手，轻手，居士本来无垢。”把释氏的理趣融于议论中。所以著名词学家夏承焘先生《东坡乐府笺序》认为苏轼首创以理入词：“杜、韩以议论为诗，宋人推其波以及词”，“溯其源实出于坡之《如梦令》、《无愁可解》。”^⑬以理入词最高境界者当推其代表作

《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作者虽然徘徊于天上与人间、幻想与现实、出世和入世以及悲欢离合的苦闷中，但诗人在“月有阴晴圆缺”的大自然现象中悟出了得以解脱的理，“人有悲欢离合”又何必念念在兹。此外在《八声甘州·赠参寥子》词中诗人从“风”之“有情”与“无情”悟出了“西兴浦口，几度斜晖？不用思量今古，俯仰昔人非”的哲理，《定风波》（莫听穿林打叶声）从眼前的一场山雨得到了“也无风雨也无晴”的禅悟，《临江仙》（夜饮东坡醒复醉）中诗人则“长恨此身非我有”，希望“江海寄余生”。这些词都是从自然中和生活实境中生发妙谛，议论得体，融理于情，圆通无碍。

毛泽东诗词也髓传了这一传统，常有议论精警之句。如，“宜将剩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七律·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告诫气势如虹的胜利之师，务必将革命进行到底；“牢骚太盛防肠断，风物长宜放眼量”（《七律·和柳亚子先生》），则告诉友人勿拘系于眼前之烦恼，应该放眼长量未来之风物。苏轼、辛弃疾等豪放派词人，以诗入词，以文入词，故常常议论风发，不避白话口语，毛泽东词也如此，如其《念奴娇·昆仑》写到：“而今我谓昆仑，不要这高，不要这多雪。……把汝裁为三截，一截遗欧，一截赞美，一截还东国。”简直就是白话和口语，越是政治性强的地方他越是用白话口语，形成其词之特色，如《念奴娇·鸟儿问答》、《满江红·和郭沫若同志》等都有此特色。他常常或者议论中寄慨，或者议论中兴理。常或融理于景，或融理于情。如《七绝》：“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仍从容。天生一个仙人洞，无限风光在险峰。”诗人寄理于景，告诉人们：美景总是在险峰，要获得美，总是要付出艰辛。在《水调歌头·重上井冈山》一词中则告诉人们：“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寄理兴于豪迈之中。这些议论展现了他的个性，表现出豪迈，成为别调。

引入议论，崇尚理趣，往往不拘于斤斧绳墨之间，难免因诗化而带来粗疏，如苏轼《满庭芳》：“蜗角虚名，蝇头微利，算来著甚干忙。事皆前定，谁弱又谁强？且趁闲身未老，须放我，些子疏狂。百年里，浑教是醉，三万六千场。”议论过于粗疏，“终非词中当行之作”^⑭。正因如此，苏轼也遭到人们批评，李清照《词论》称苏词为“皆句读不葺之诗耳，又往往不协音律。”陈师道《后山诗话》评之为：“虽极天下之工，要非本色。”周济《介存斋论

词杂著》认为：“韶秀是东坡佳处，粗豪则其病也。”同为“苏门学士”的晁补之、张耒也认为“先生小词似诗”（《渔隐丛话》前集卷四十二引《王直方诗话》）无独有偶，这种粗疏之句在毛泽东作品中也能找到，像《念奴娇·鸟儿问答》中的“怎么得了，哎呀我要飞跃”、“不须放屁，试看天地翻覆”，此等用语，确非词之本色，确实不宜入词。像苏的“往往不协音律”一样，毛词也有不顾音律甚或不顾韵的地方，如其《蝶恋花·答李淑一》一词中韵脚处“柳”、“九”、“有”、“酒”（四字属上声二十五有部）、“袖”（属上声二十六宥部）不能与“舞”、“虎”、“雨”（三字属上声七虞）通押，但作者则相押，故而遭到人们批评。这种“不谐音律”的粗豪叫嚣之病，大概也是古今豪放派词家之通病吧，苏词如此，毛词也如此。

3. 偏于豪放，不废婉约

苏轼始作词时，正是柳永婉约词风靡词坛的时候，所谓“凡有井水饮处，即能歌柳词”（《避暑录话》卷三）^⑩；也正是宋词以来如刘辰翁《辛稼轩词序》所说的是“雌声学语”的时代。苏轼却以柳永气格为病，不满这种“男子作闺音”（田同之《西圃词说·诗词之辨》）的风气，大开豪迈之风，他的一些作品如《念奴娇·赤壁怀古》、中秋词《水调歌头》等作品以豪迈之气，潇洒之怀为词坛吹进了一股强劲雄风，这种改变词风的努力也赢得了人们的首肯，如曾慥跋《东坡词拾遗》就说他“豪放风流，不可及也。”明张綖《诗余图谱》也说：“苏子瞻之作，多是豪放。”但是，诚如冯煦为朱孝臧注《东坡乐府》作序所言，“世第以豪放目之，非知苏、辛者也”。其实，他除豪放外，婉约、清雄、旷达等兼而有之，比如其《水龙吟·次韵章质夫杨花词》意境婉约，用语清丽舒徐、韶秀婀娜，其中“萦损柔肠，困酣娇眼，欲开还闭。梦随风万里，寻郎去处，又还被、莺呼起”数句状杨花之状甚为传神，且托物寓情，深婉空灵，大异其豪放之趣。故朱弁《曲洧旧闻》引晁叔用语说：“东坡如毛嫱西施，净洗却面，与天下妇人斗好。”此外，其《过秦楼》、《洞仙歌》、《卜算子》等都是清丽舒徐、高出人表之作。至于他那首写燕子楼夜景的《永遇乐》即使放在秦、周等婉约大家的集中，也恐怕人我难辨了。甚至在其最为豪放大气的作品中，往往也能刚柔相济，如《念奴娇》中以“小乔初嫁”衬周瑜盖世之功，《水调歌头》借婵娟秋月以互通兄弟之

情谊，都是刚中有柔的范例。

苏轼的“偏于豪放，不废婉约”被毛泽东全面继承。毛曾夸苏轼词“气势磅礴，豪迈奔放，一扫晚唐五代词家柔靡纤弱的气息”^⑪。一次他谈到自己的读书体会时说：“词有婉约、豪放两派，各有兴会，应当兼读。读豪放派久了，厌倦了，要改读婉约派。”并称自己的兴趣是“偏于豪放，不废婉约”^⑫。正因如此，他喜欢柳永和李清照词就极自然了，在其读过的《词综》与《乐章集》中，他圈画过的词竟有35首之多，有的甚至是反复圈画。足见他在喜爱豪放之余对婉约词之重视。在创作上，毛词主体风格无疑是豪放旷达的，他的那首家喻户晓的《沁园春·雪》足以体现出他的豪迈超旷，他在词中所呈现出的那种比试天公、稼禾前哲的气概，古贤已矣、放眼今朝的胸怀，是自苏轼以来所有豪放词人无法企及的。但是，豪迈大气并不是毛泽东情感世界的全部，在其内心也有缠绵悱恻的情愫。据史料记载，晚年的毛泽东喜欢白居易的《长恨歌》，多次让秘书朗读，每当听到“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时，常常禁不住老泪纵横。正是这缠绵悱恻，使他于豪迈之外，常表现出儿女柔情来，比如写于1921年的《虞美人·枕上》词：“堆来枕上愁何状，江海翻波浪。夜长天色总难明，寂寞披衣起坐数寒星。晓来百念都灰尽，剩有离人影。一钩残月向西流，对此不抛眼泪也无由。”诗人用柔婉之笔写出了他与开慧愁肠百转、缠绵悱恻之爱，读之令人回肠荡气。他和开慧的感情是铭心刻骨的，尽管爱妻久逝，但1957年在他写的《蝶恋花》一词中，仍对自己的痛失“娇杨”一洒倾盆之泪，令人感泣。写愁、写爱是婉约词家表现“软媚”的常用手法，毛泽东虽然写婉约，但无传统婉约词家的那种娇娆妩媚、媚软温柔，而以纯真炽热出之，给婉约词注入了艺术生命的新情愫。在用词上，常以瑰丽出之。即如其大气磅礴之《沁园春·雪》也常常不乏瑰丽之语。此外，像他的那首《贺新郎·读史》也是自铸雄奇而又词彩瑰丽的作品。故柳亚子在赠毛的诗句中称其“推翻历史三千载，自铸雄奇瑰丽词。”^⑬无论是苏轼还是毛泽东，正是因为他们偏于豪放而又不废婉约，使得他们的词格既高而又内涵丰富，使人们能洞烛其豪迈之情怀而又能细品其柔婉之幽绪。

三、诗魂指纹：大气、爱心、激情、幻想

中华民族是一个重诗、爱诗的民族。其生活、其思维都是充满诗性的。人们用诗来营构生存的环境，用诗洞察现实社会，用诗思考未来人生，用诗来燃烧自己、释放激情。总之，中华古典诗词涌动出一颗鲜活的灵魂，就是中华民族之魂，它是中华民族赖以生存的精神支柱。中华诗魂的内蕴是什么？笔者认为，藐视困难的大气，面对现实的爱心，放眼未来的激情，面对未知的幻想都是一个诗人所应具有的素质，也是诗词的魂。

1. 用包举宇宙的磅礴大气构造中华诗魂

中华文化的多元性特质决定了我们这个民族的包容、大气的个性。因此，在挫折与困难面前，人们总是表现出一种自信与决心，包举宇宙的磅礴大气自然成为中华诗魂的重要内涵。沾溉传统文化的苏轼与毛泽东在对中华诗魂的继承与构建上，表现出相近而又相异的文化指纹。

大气包举、磅礴雄浑，是苏、毛二人的共同特色。苏轼一生多贬，困顿淹蹇，可是他总是保持一颗平常心和自信心，熙宁七年，他在离开杭州赴任密州的路途上写过一首《沁园春·赴密州早行马上怀子由》词，表现自己虽处“孤馆灯青，野店鸡号，旅枕梦残”之境，但他自信“有笔头千字，胸中万卷，致君尧舜，此事何难！用舍由时，行藏在我，袖手何妨闲处看。”以豪迈洒脱之语写出不甘沉沦之志，气势奔放。即使在后来的贬放条件极艰难的惠州，总以一种旷达之心来面对：“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食荔支二首》其二）。正是这种自信，使他的词总充满慑人心魄的气势，在《江城子·密州出猎》中他刻画了自己“左牵黄、右擎苍”的狂态，“倾城随太守”的壮观场面，末以魏尚自比，希望立功异域，字里行间洋溢着一股磅礴的气势。这种自信而带来的大气，在毛诗词中也处处可见。比如，面对“苍茫大地”，别人看到的可能是失望和迷惘，可他看到的却是“万山红遍，层林尽染；漫江碧透，百舸争流……万类霜天竞自由。”（《沁园春·长沙》）诗人在对“苍茫大地”的拷问中，在对“谁主沉浮”的思考中，在对江山的“指点”中，表现了“同学少年”的“挥斥方遒”、“粪土”王侯的“不可一世”的气概。这种气概是毛泽东一生激赏和所追求的，他曾经在谈到辛弃疾

词时，就评辛词“慷慨纵横，有不可一世之概”。⑯这其实是诗人的夫子自道。

毛、苏二人的豪迈大气之文化指纹毕竟有异。

毛泽东善于用颜色、数字、飞动之景营造他的诗境，以此来呈现其豪迈之气，诸如“千里冰封，万里雪飘”（《沁园春·雪》）、“一篇读罢头飞雪”（《贺新郎·读史》）、“满街红绿走旌旗”（《七律·有所思》）、“飞起玉龙三百万”（《念奴娇·昆仑》）、“一桥飞架南北，天堑变通途”（《水调歌头·游泳》），这种用词上的偏爱是苏轼所没有的。苏轼更偏好于借古人之成就来显现自家块垒，《江城子·密州出猎》的借“孙郎射虎”、“冯唐持节”、箭“射天狼”以寓志，《念奴娇·赤壁怀古》借公瑾风流以兴慨都是如此。毛泽东作为实现了自己大志的革命家与苏轼作为封建社会不得志之文人，思想境界显然也是有别的，如毛泽东的《菩萨蛮·黄鹤楼》中的“把酒酹滔滔”的句子，似乎和东坡“大江东去”中的“一尊还酹江月”有相近的文化指纹，同样以酒酹江，但是，两人的心境显然有别，前者激昂，后者颓废；一个是“心潮逐浪高”，一个是“人生如梦”；一个瞻望前途信心满满，一个则显示出英雄末路之愁苦和沉重。不同的境遇，不同的心境，显示出两人本质上的差异。毛泽东的诗总是立意高远的，总是让人的激情燃烧；而苏轼的诗在大气磅礴之中总交织着壮志难酬、年华虚度的抑郁之情，读之总让人生伤感之情。

2. 用爱心编织的心灵世界才能栖息灵魂

从孔子的“仁者爱人”（《论语》）到孟子的“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孟子·告子上》），儒家传统伦理文化的核心是仁爱。它渗透了中国诗坛，诗人们用爱心精心地编织自己的心灵世界，栖息自己的灵魂，因此，爱心，成为中华之诗魂。诗人们要经营诗歌，离不开爱；诗歌要传世，离不开爱。这个爱包括了爱人、爱物、爱生活。离开了爱，诗人们会迷失方向，诗歌就失去了灵魂。屈原“虽九死犹未悔”（《离骚》）就源于他深沉的对楚国的爱，杜甫能“一重一掩吾肺腑，山鸟山花吾友于”（《岳麓山道林二寺行》），“虫鸡于人何厚薄，吾叱奴人解其缚”（《缚鸡行》）也是源于他对人对物的深沉的爱。无论是苏轼还是毛泽东，在他们的诗中深深地印上了这一文化指纹。首先，爱人是苏、毛二人的共同特点。这个“人”自然包括了亲友和人民。比如，我们从“与君今世为兄弟，又结来生未了因”

(《狱中示子由》)可感受到诗人苏轼的浓浓的兄弟之情,从“万户春风为子寿,坐看沧海起扬尘”(《王氏生日致语口号》)可以感受到苏轼的伉俪之情,从“闲居蓄百毒,救彼跛与盲”(《次韵定慧钦长老见寄八首》)可以看出诗人的忧民之情。毛泽东诗词中也充满这种感情,在毛近百首诗词中,仅送友人、悼友人、和友人、答友人、悼亲人的诗词就有几十首,在这些诗词中流露出诗人丰富的友情、爱情和乡情。与苏相比,他更体现一种大爱,这种大爱就是以拯救天下苍生为己任。他是一个农民的儿子,深知他们的苦难处境,因此,他不仅仅是同情他们,而是要唤起他们改变自己的命运:“百万工农齐踊跃,席卷江西直捣湘和鄂”(《蝶恋花·从汀洲向长沙》),“地主重重压迫,农民个个同仇。秋收时节暮云愁,霹雳一声暴动。”(《西江月·井冈山》)用暴力推翻旧世界,拯民于倒悬。其次,爱物、爱山水。爱人必须及物。苏轼对自然万物都充满爱心,尤其对山水景物更是他的最爱。他每到一处,总有山水题咏,特别是在贬居生涯中,常借山水寄托自己的情怀。他常常在景物的吟玩中找到乐趣,忘记困蹇:“幽人正独乐,不知行路难”(《次韵子由所居六咏》);也常常在躬耕田亩的生活中感到自足:“秋来霜露满东园,芦菔生儿芥有孙。我与何曾同一饱,不知何苦食鸡豚”(《撷菜》);也常常在扁舟杯酒中自遣:“一尊还酹江月。”关于这点,毛泽东看得很明白,他曾评价苏轼说:苏轼“《念奴娇·赤壁怀古》是千古绝唱。然而此人政治上坎坷不平,宦海中升降沉浮,风云莫测。因此常寄诗清风明月、扁舟壶酒以消情。”^⑩真为苏轼知音。毛泽东也酷爱山水,但毛笔下的山水显然不同于封建文人苏轼的借景遣愁,无论是湘江上的“桔子洲头”还是“烟雨莽苍苍”的黄鹤楼常常是引发他“谁主沉浮”之思考及对中国未来之瞻念的碰触点,伤感与他无缘,更多的是“到中流击水,浪遏飞舟”的冲动。这是政治家与文人的区别。再次,爱生活也是二人相近的文化指纹。就苏轼来说,正是对生活的爱,给予他生存的力量,因此在他看来“醉饱高眠真事业,此生有味在三余”(《携白酒鲈鱼过詹使君诗》),即使对僻远的南荒,他也有不同常人的解读:“我视此邦,如洙如沂”(《和陶时运四首》),何必为流落他乡而苦恼呢?“是处青山可埋骨”(《狱中示子由》)啊!而就毛泽东而言,爱生活是支撑他一生革命信念的源泉。比如,身处敌人重围,他却

乐观地看到“枯木朽株齐努力”(《渔家傲·反第二次大围剿》);血腥的战争让人不堪回首,他却认为“战地黄花分外香”。没有对生活执着的爱,能有此胸怀么!诗人正是用这种爱心编织了灵魂的栖息所。

3. 激情是诗歌之帅

众所周知,诗重感情,是对万物的缘情而发,故刘勰《文心雕龙》说:诗人“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陆机《文赋》中也说:“诗缘情而绮靡。”无情则无诗,故情者,诗之帅也,无情之诗,如无帅之散兵游勇。大凡能鼓舞人心的诗人都是充满激情的人,苏轼、毛泽东就是这样的人。读苏轼的诗,无论是“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念奴娇·赤壁怀古》)的寄于宏大壮观中的豪迈,还是“记取西湖西畔,正春山好处,空翠烟霏”(《八声甘州·赠参寥子》)的寓于旷达的沉郁;无论是“此乐真不朽,明年我归耘”(《丙子重九》)的田园之想,还是“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江城子·记梦》)的梦中之思,浓浓的情感扑面而来,真挚感人。毛泽东也是情感极丰富的人,与苏轼的更趋于豪放潇洒之情不同,他更趋于奔放和热烈,他是用意志、用激情、用信仰、用生命写诗,他那些豪迈的杰构,诸如“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沁园春·长沙》)之类固然让人怦然心动,让人燃烧;即使那些写景咏史的小绝,诸如“千里波涛滚滚来,雪花飞向钓鱼台。人山纷赞阵容阔,铁马从容杀敌回”(《观潮》)及“孤鸿铩羽悲鸣镝,万马齐喑叫一声”(《刘贵》)也勃发着一股纵马挥戈的英气与铩羽孤鸣的悲壮。如果说毛泽东用诗赢得了中国,那么也可以说他用激情使中国燃烧,也使世界动容。

4. 想像也是诗歌之魂

古人作诗非常重视神思,神思即想象,主张“心游万仞,虑入无穷”(辛文房《唐才子传》)、认为“思入乎渺忽,神恍乎有无,情极乎真到,才尽乎形声,工夺乎造化者,诗之妙也”。^⑪想像也是诗人幻入妙境的重要手段,苏、毛二人深得此诗家三昧。苏轼的想象力是极丰富的,他与亡妻王弗死生相隔十来年,他却幻想出与亡妻梦中相见的情景:“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江城子·记梦》)似梦非梦,似幻非幻,分明是其现实生活中夫妻相濡以沫的写照。在中秋之夜,他忽发奇想,把酒叩问“天上宫阙,今夕是

何年？”并幻想“我欲乘风归去，唯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在幻想中寄托了出世与入世及悲欢离合的矛盾。在《卜算子》一词中，通过幻想幽人的“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把诗人自己与这只飘渺独立、卓立不群的孤雁融为一体。苏轼善于使用幻想，并在幻想中融入自己的性情和人格。毛泽东更是长于想像的浪漫主义者，幻想陶铸了他诗人的气质与个性，成就了他的功名与事业，当然也制造了他的悲剧。因为，他诗性太多，激情太多，浪漫太多，抱负太多，豪气太多，一句话幻想太多，因而情绪化的失误也导致对手必多。但幻想正是诗歌之灵魂。他的幻想竟是那样奇妙，“爱妻”之亡灵居然“直上重霄九”，吴刚捧酒，嫦娥舒袖；有时幻想又是那样的艳丽，那踏白云、驾风轮、“下翠微”的“帝子”，泪滴斑竹，身着霞衣，其情其景令人流连；有时他的幻想又是那样雄伟，诗人要“割断愁丝恨缕，要似昆仑崩绝壁，又恰像台风扫寰宇。重比翼，和云翥”（《贺新郎》）。在《念奴娇·昆仑》词中他甚至幻想有朝一日“倚天抽宝剑，把汝裁为三截。一截遗欧，一截赠美，一截还东国”，这句式虽然脱胎于苏轼《水龙吟》中的“春色三分，二分尘土，一分流水”，但两者境界之高下是不可同日而语的，前者表达的是一种倚天抽剑，改造自然和世界的高远雄奇、恢宏阔大的气概，后者表达的不过是诗人对杨花飘零入水沾泥的踪迹致以惋惜之情而已。毛泽东总是对现实世界不满，总是幻想一个新的世界。这种伴着激情的幻想，使他的诗有了灵魂，使诗人不死。无论是曾经的“逢毛必反”的政治对手，还是当今因时代隔膜而产生的“非毛”新生代，也许你能从其政治失误中挑出许多话头，也许你能从格律、平仄、用语上挑出一些粗糙，但有一点是难以撼动的，那就是渗透在毛泽东诗词中的人格、诗格和诗魂，他的思想、意志、精神永远是我们民族的精神财富。连他的对手也不得不承认：“他具有能够吸引狂热追随者的领袖人物的超人魄力，以及藐视巨大困难的意志力。……他大部分生动的诗歌是在长征途中或长征以后写的。他在描写使人振奋的斗争场面，特别是描写残酷的战争场面时，运用了鼓舞意志的手法，使人读起来感到增添了力量。因此，他才有力量激励他的同志们去完成像长征这样史诗般的业绩，使他的同志们组成一支几乎是不可战胜的队伍。”（尼克松语）^②总之，幻想是诗人的生命，是诗人的灵魂。幻想成就了苏

轼与毛泽东，幻想使他们的诗歌及诗魂不朽。

论文注释：

①、④、⑤、⑥、⑩、⑫ 汪湜《挥手从兹去——毛泽东的诗人形象与诗性世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9、4、31、176、166、181页。

②、⑦、⑩、⑬、⑭ 殷克家《毛泽东诗词鉴赏》，河南文艺出版社2003年版，第1、32、370、291、370页。

③、⑨ 四川大学中文系唐宋文学研究室《苏轼资料汇编》（上编），中华书局1994年版，第1094、9页。

⑮ 杨子怡《韩愈刺潮与苏轼寓惠比较研究》，巴蜀书社2008年版，第156页。

⑯ 曾枣庄、舒大刚《三苏全书》（第10册），语文出版社2001年版，第324页。

⑰ 殷克家《毛泽东诗词鉴赏》，河南文艺出版社2003，第81页《清平乐·会昌》作者自注。

⑱ 曾枣庄、舒大刚《三苏全书》（第13册），语文出版社2001年版，第613页。

⑲ 夏承焘《月轮山词论集》，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132页。

⑳ 缪钺《缪钺说词》，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第7页。

㉑ 吴熊和《唐宋词通论》，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199页。

㉒ 龚固忠、唐振南、夏远生主编《毛泽东回湖南纪实》，湖南出版社1993年，第44~45页。

㉓ 贾文昭《中国古代文论类编》，海峡文艺出版社1990年版，第509~511页

（广东惠州学院教授、中国苏轼研究学会理事）

论苏轼文学批评的象喻特色

潘殊闲

内容提要：作为宋代有影响的文学批评家，苏轼的文学批评具有明显的象喻特色，表现在苏轼善于用自然和生活象喻点评作家、作品或表达其文学思想和美学观点。这些象喻文学批评既是对前人的继承，也是苏轼熔铸文学创作经验于文学批评之中的有益尝试。从象喻角度解读苏轼的文学批评对加深理解苏轼的文学思想和美学观点具有不可忽视的意义和价值。

关键词：苏轼 文学批评 象喻 特色

苏轼是宋代也是整个中国古代有影响的文学批评家，其文学批评思想相当丰富，对后世产生了重要影响。作为文学家，苏轼为文妙笔生花，余味无穷；作为文学评论家，苏轼为文深入浅出，意蕴悠远。关于苏轼的文学批评，前人已对其诸多内容条分缕析，认识较为一致，但对其文学批评的语言特色则鲜有注意。本人不避谫陋，欲对其文学批评的象喻特色作一初探。

所谓“象喻”，就是立象以尽意，即用具体可感的形象（意象）作譬作喻，以达到生动、传神之效果。文学批评本是说理论辩，但在中国古代，文学批评却显现出语言的轻快流畅和直观可感，具有浓郁的“象喻”特质①。苏轼的文学批评也有鲜明的“象喻”特色。

一、自然象喻的文学批评

苏轼对自然充满膜拜之情，而好的文学作品，苏轼亦喜用自然作比，这篇《与谢民师推官书》就有经典表述：

所示书教及诗赋杂文，观之熟矣。大略如行云流水，初无定质，但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文理自然，姿态横生。孔子曰：

“言之不文，行之不远。”又曰：“辞达而已矣。”夫言止于达意，即疑若不文，是大不然。求物之妙，如系风捕影，能使是物了然于心者，盖千万人而不一遇也。而况能使了然于口与手者乎？是之谓辞达。辞至于能达，则文不可胜用矣。②

这段话蕴藏了丰富的文学思想，其中给人印象深刻的是两处自然象喻的批评。一处是以“行云流水”作喻。这里既是对谢民师所示诗赋杂文的观感评价，也是苏轼一生为文风格的独白。“行云流水”首先是自然之物，其最大特点也是自然而然，无刻意雕琢之弊，苏轼形容其为“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好的文章的确是当行则行，当止则止，因为这样的文章“文理自然，姿态横生”，没有人为雕饰痕迹。这应该是文章的止境。但实际上说易做难。然而，这也正是象喻批评的特点之所在。论者用形象比喻，读者虽然无法量化确解，但留给读者巨大的想像空间。文章与行云流水之间是一种比喻，一种感觉，一种悟境。当你颖悟并能付诸实践，则论者的目的就已经达到。另一处象喻是“系风捕影”。苏轼认为“求物之妙”，就如同“系风捕影”。陆机说文章写作是“课虚无以责有，叩寂寞而求音”③，为文造句本是无中生有；要想无中生有，且生出精彩绚丽之“有”，的确如同系风与捕影，难度不可能不高。这种难度，苏轼进一步将其具化到心、口、手三个方面的矛盾。能处理好这三者矛盾，苏轼认为就是孔子所说的“辞达”。“辞至于能达，则文不可胜用”，这已达到文章写作的自由王国境界。苏轼的形象化比喻，将抽象的道理具象化，令人过目难忘。

与“行云流水”之喻有异曲同工之妙的是苏轼对自己文章的评价：

吾文如万斛泉源，不择地皆可出，在平地

滔滔汩汩，虽一日千里无难。及其与山石曲折，随物赋形，而不可知也。所可知者，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如是而已矣。其它虽吾亦不能知也。——《自评文》④

前面用行云流水喻文，此处用万斛泉源喻文，苏轼所要表达的思想非常明晰，就是要因时因事因情因景因人因物而文，这种有感而发之文，如水之就地，在平地则滔滔汩汩，虽一日千里无难；如果遇到山石，则与之曲折，随物赋形，这样，文章就自然流畅，而无堵塞呆滞之弊。两段文字，苏轼都用“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绾结。这是为文之化境。苏轼自己也说不清楚，说能说清楚的，就是“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只有对文章写作有一定实践经验，且善于观察，善于学习，善于思考，善于实践的人，才可能对这一化境有所领悟，否则，苏轼打的比方，听起来容易，做起来就相当困难，甚至完全找不到边际。

苏轼喜欢用水喻文，水的随物赋形与澄明浩荡之特性，似乎最惬苏轼之意：

足下之文，正如川之方增，当极其所至，霜降水落，自见涯涘，然不可不知也。——《答李方叔书》⑤

（辩才）平生不学作诗，如风吹水，自成文理。——《书辩才次韵参寥诗》⑥

其（苏辙）为人深不愿人知之，其文如其为人，故汪洋澹泊，有一唱三叹之声，而其秀杰之气，终不可没。——《答张文潜县丞书》

⑦

自然之美对苏轼的启发是多方面的，他对文与可的飞白就曾这样以自然的复合之美象喻：

始余见其诗与文，又得见其行草篆隶也，以为止此矣。既没一年，而复见其飞白。美哉多乎，其尽万物之态也。霏霏乎其若轻云之蔽月，翻翻乎其若长风之卷旆也。猗猗乎其若游丝之萦柳絮，裊裊乎其若流水之舞荇带也。离离乎其远而相属，缩缩乎其近而不隘也。——《文与可飞白赞》⑧

文与可飞白之尽万物之态，苏轼连用四组比喻，涉及八个自然物象，两个辩证关系。八个自然物像即轻云之蔽月、长风之卷旆、游丝之萦柳絮、流水之舞荇带，可简称云月、风旆、丝絮、水带；两个辩证关系即远而相属，近而无隘。这四幅景象以轻柔、飘逸为其特征，以远近离合为其纽带，生意盎然，

让人无限遐想，回味无穷。

作为文学大家，苏轼论文强调有感而发，反对为文而文。他为他们父子三人所作的《南行前集叙》便很好地表达了这一观点：

夫昔之为文者，非能为之为工，乃不能不为之为工也。山川之有云雾，草木之有华实，充满勃郁，而见于外，夫虽欲无有，其可得耶！自少闻家君之论文，以为古之圣人有所不能自己而作者。故轼与弟辙为文至多，而未尝敢有作文之意。己亥之岁，侍行适楚，舟中无事，博奕饮酒，非所以为闺门之欢，而山川之秀美，风俗之朴陋，贤人君子之遗迹，与凡耳目之所接者，杂然有触于中，而发于咏叹。盖家君之作与弟辙之文皆在，凡一百篇，谓之《南行集》。将以识一时之事，为他日之所寻绎，且以为得于谈笑之间，而非勉强所为之文也。⑨

这段话将苏轼苏辙两兄弟嘉祐四年（1059）十月侍父离开眉州前往京师途中所作诗文汇辑成集的理由作了交代。这篇短文集中展现了苏轼父子有感而发的文学观。开篇苏轼就亮出观点：“昔之为文者，非能为之为工，乃不能不为之为工也。”其不能不为的原因，苏轼用了一个比喻：“山川之有云雾，草木之有华实，充满勃郁，而见于外，夫虽欲无有，其可得耶。”意思是说，像山川草木之云雾与华实，勃然见于眼前，作者怎么能够无动于衷、熟视无睹呢？对为文者而言，山川草木并非仅是山川草木，而是一种代指，乃是为文之触媒缘起，亦即作者的所见所闻所感，这种所见所闻所感到了一种“不能自己”的程度，于是情思喷涌，奋笔疾书，也就是苏轼所说的“杂然有触于中，而发于咏叹”之意。本着这样的为文家训，苏轼兄弟虽然“为文至多，而未尝敢有作文之意”。这一自评道出了苏轼之诗文多能动人之秘笈。

自然是人类的老师，苏轼在自然中发现为文之真谛，也在自然象喻中透视为人为文之痼疾。苏轼曾经在给李端叔的回信中检讨自己激扬文字、招惹是非的过去：

轼少年时，读书作文，专为应举而已。既及进士第，贪得不已，又举制策，其实何所有。而其科号为直言极谏，故每纷然诵说古今，考论是非，以应其名耳。人苦不自知，既以此得，因以为实能之，故譊譊至今，坐此得罪几死，所谓齐虏以口舌得官，真可笑也。然世人遂以

轼为欲立异同，则过矣。妄论利害，换说得失，此正制科人习气。譬之候虫时鸟，自鸣自己，何足为损益。轼每怪时人待轼过重，而足下又复称说如此，愈非其实。得罪以来，深自闭塞，扁舟草履，放浪山水间，与樵渔杂处，往往为醉人所推骂。辄自喜渐不为人识，平生亲友无一字见及，有书与之亦不答，自幸庶几免矣。足下又复创相推与，甚非所望。木有瘿，石有晕，犀有通，以取妍于人，皆物之病也。谪居无事，默自观省，回视三十年以来所为，多其病者。足下所见皆故我，非今我也。——《与李端叔书》①

苏轼痛悔自己身负制科之名累，“妄论利害，换说得失”，苏轼形象地喻之为“候虫时鸟，自鸣自己”。在苏轼看来，这些论说“何足为损益”。此话虽言之或重，也带有明显的情绪，但却颇有意味。苏轼对自己的检讨尚未结束，他又以“木有瘿，石有晕，犀有通”为喻，认为它们都是“取妍于人”。此“物之病”，在人的身上同样存在，这就是邀誉钓名之病。苏轼解剖自己不留情面，象喻式的指陈比附，耐人寻味。

在自然象喻中，苏轼较多使用山水、植物，较少使用动物。但有一处使用，则十分经典，那就是对画竹的论述：“故画竹必先得成竹于胸中，执笔熟视，乃见其所欲画者，急起从之，振笔直遂，以追其所见，如兔起鹘落，少纵则逝矣。”①（《文与可画簷筜谷偃竹记》）此虽言画竹，但于文学创作道理相同。“兔起鹘落”之喻，就速度言，实乃一瞬间，即所谓“少纵则逝”。“少纵则逝”的是什么？当然是灵感。文学艺术创作都需要灵感的点拨，而灵感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如不能及时捕捉描摹，则很快就逃遁，以致无迹可循，对此，苏轼有诗为证：“作诗火急追亡逋，清景一失后难摹。”（《腊日游孤山访惠勤惠思二僧》）②而“兔起鹘落”的象喻揭示，更加形象生动。

二、生活象喻的文学批评

苏轼对杜甫甚为推崇，其有关杜甫的评论，在杜甫接受与传播史上，尤为惊警，而这与苏轼的象喻批评是分不开的。苏轼在《王定国诗集叙》中评价杜甫：“古今诗人众矣，而杜子美为首，岂非以其流落饥寒，终身不用，而一饭未尝忘君也欤。”③

这句评杜甫的话，语言非常简略，但却有如空谷足音，清脆鲜亮，令人荡气回肠。这句话，仅有30余字，所述内容也异常简单：一曰古今诗人众多；二曰古今诗人以杜甫为首；三曰杜甫为古今诗人之首的原因，即流落饥寒、终身不用、一饭未尝忘君。在这里，苏轼只字未提杜甫的诗艺，仅以其“一饭未尝忘君”的情怀为杜甫冠绝千古定格。“流落饥寒、终身不用”并非杜甫一人的遭遇，古今诗人比杜甫遭遇更凄苦的大有人在，但一句“一饭未尝忘君”的概括就不简单了。此话非常形象生动。较真者或谓苏轼言之有过，不无夸大之嫌；颖悟者，感叹苏轼言之在理，言之中肯，闻之神契。苏轼在这里用了一个形象的生活比喻，概述杜甫对君主的无限忠诚，“岂非”、“也欤”的推断与慨叹，透露出苏轼以此象喻的意味。杜甫对君主的忠诚到了一饭不能忘君的地步，且是在流落饥寒、终身不用的前提下，杜甫的忠君情怀于此即彰显出与众不同和难能可贵。这种象喻批评，让人过目难忘，回味无穷。对此，后人屡有生发、化用和阐扬，如：

蔡绦约之《西清诗话》云：“人之好恶，固自不同。杜子美在蜀作《闷》诗，乃云：‘卷帘惟白水，隐几亦青山。’若使予居此，应从王逸少语‘吾当卒以乐死’，岂复更有闷乎！予以谓此时约之未契此语耳。人方忧愁亡聊，虽清歌妙舞满前，无适而非闷。子美居西川，一饭未尝忘君，其忧在王室。而又生理不具，与死为邻，其闷甚矣。故对青山青山闷，对白水白水闷，平时可爱乐之物，皆寓之为闷也。约之处富贵，所欠二物耳。其后窜斥，经历崎岖险阻，必悟此诗之为工也。”④

苏轼的这一推崇，给中唐以来的李白、杜甫比较浇上了一捧油。北宋以来，对李杜二公道德人品的抑扬褒贬，与这一象喻批评不无关系。罗大经在《鹤林玉露》中有一段述评，似可看出其中的关系：

李太白当王室多难、海宇横溃之日，作为歌诗，不过豪侠使气，狂醉于花月之间耳。社稷苍生，曾不系其心胸，其视杜少陵之忧国忧民，岂可同年语哉！唐人每以李、杜并称，韩退之识见高迈，亦惟曰：“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无所优劣也。至宋朝诸公，始至推崇少陵。东坡云：“古今诗人多矣，而惟以杜子美为首，岂非以其饥寒流落，而一饭未尝忘君也欤？”又曰：“《北征》诗识君臣大体，忠义之

气，与秋色争高，可贵也。’朱文公云：‘李白见永王璘反，便从臾之，诗人没头脑至于如此。杜子美以稷、契自许，未知做得与否，然子美却高，其救房琯亦正。⑩’

这一总结比较符合当时文人对李杜的总体认识，虽对李白多少有些误读，但也是时代特征的客观描述。

苏轼热爱生活，其文学批评的生活象喻也多有趣。比如苏轼在评价鲁人颜太初（凫绎先生）的诗文时，就用“五谷”与“药石”这两种生活物品象喻：“先生之诗文，皆有为而作，精悍确苦，言必中当世之过，凿凿乎如五谷必可以疗饥，断断乎如药石必可以伐病。其游谈以为高，枝词以为观美者，先生无一言焉。”（《凫绎先生诗集叙》⑪）颜太初的诗文最初是苏洵从京师带回来给苏轼看的，苏洵对当时的文风有这样的评价：“自今以往，文章其日工，而道将散矣。士慕远而忽近，贵华而贱实，吾已见其兆矣。”对此时弊，苏洵在悲哀中发现了凫绎先生的诗文，他告诫苏轼：“小子识之。后数十年，天下无复为斯文者也。”（《凫绎先生诗集叙》⑫）苏洵对时文的悲叹与苏轼对颜太初的推崇，集中到一点，就是当时人为文，重形式，轻内容，文章花哨，故弄玄虚，而又无实际意义，即所谓：“士之为文者，莫不超然出于形器之表，微言高论，既已鄙陋汉、唐，而其反复论难，正言不讳，如先生之文者，世莫之贵矣。”（《凫绎先生诗集叙》⑬）时人对颜太初这样实在的文风既不“识货”，更谈不上学习借鉴。而苏轼用“五谷”与“药石”喻之，正道出了颜太初之文的价值所在。因为“五谷”能够疗饥，“药石”能够治病，文章如能做到这样不为空言浮谈，就算有益于社会人生，而不是一堆徒有华美辞藻而无任何意义的文字垃圾。这种比喻，在苏轼给司马光的评论中亦能看到：“其文如金玉谷帛药石也，必有适于用，无益之文，未尝一语及之。”（《司马温公行状》⑭）这种批评与欧阳修倡导、苏轼力行的北宋诗文革新一脉相承，以至连这种以金玉喻文章的观点，苏轼也受欧阳修的影响。苏轼反复强调：

欧阳文忠公言文章如精金美玉，市有定价，非人所能以口舌定贵贱也。——《与谢民师推官书》⑮

以此知文章如金玉珠贝，未易鄙弃也。——《答刘沔都曹书》⑯

文章如金玉，各有定价……——《答毛泽民之一》⑰

公文章自己得之于心，应之于手矣。譬之百货，自有定价，岂小子区区所能贵贱哉。——《与张嘉父之五》⑱

寄示高文新诗，词气比旧益见奇伟，粲然如珠贝溢目。——《与王庠书之一》⑲

文章如金玉，金玉似文章，其价值自不待言。

苏轼善于譬喻，为说明达与不达者的交流之难，他用有舌人与无舌人谈味道作譬，颇为生动有趣：

达与不达者语，譬如与无舌人说味。问蜜何如，可云蜜甜。问甜何如，甜不可说。我说蜜甜，而无舌人终身不晓。为其不可晓，以为达者语应皆如是，问东说西，指空画地，如心疾，如睡语，听者耻不知，从而和之，更相欺谩。——《跋赤溪山主颂》⑳

这则象喻颇有寓言故事味道，在不经意的譬喻中，将道理说透，且耐人咀嚼。

苏轼作为欧阳修的门生，义不容辞地接过欧阳修文学革新的大旗，对文学时弊予以针砭。这种针砭有时非常诙谐，如一则关于拉杂之风的抨击就很幽默：“司马长卿作《大人赋》，武帝览之，飘飘然有凌云之气。近时学者作拉杂变，便自谓长卿，长卿固不汝嗔，但恐览者渴睡落床难以凌云耳。”（《书拉杂变》㉑）这种用生活象喻的冷幽默，在苏轼评杜默诗中亦能看到：

石介作《三豪》诗，略云：“曼卿豪于诗，永叔豪于文，杜默字师雄者豪于歌也。”永叔亦赠默云：“赠之三豪篇，而我滥一名。”默之歌，少见于世，初不知之。后闻其篇，云“学海波中老龙，圣人门前大虫”，皆此等语，甚矣介之无识也。永叔不欲嘲笑之者，此公恶争名，且为介讳也。吾观杜默豪气，正是京东学究饮私酒食瘴死牛肉醉饱后所发者也。作诗狂怪，至卢仝、马异极矣，若更求奇，便作杜默。

——《评杜默诗》㉒

杜默为石介学生，在学界口碑的确不好。《渑水燕谈录》有云：“濮人杜默师雄，少有逸才，尤长于歌篇，师事石守道。作《三豪诗》以遗之，称默为‘歌豪’，石曼卿‘诗豪’，永叔‘文豪’。而永叔亦有诗曰：‘赠之三豪篇，而我滥一名。’默久不第，落魄不调，不护名节，屡以私干欧阳公。公稍异之，

默怨愤，作《桃花诗》以讽，由是薄其为人。”^⑯

三、自然与生活交叉象喻的文学批评

在苏轼的文学批评中，有时自然与生活象喻交叉进行，显示出一种多样的层次和说服力。如苏轼在给范仲淹《文集》作叙时云：“其于仁义礼乐，忠信孝弟，如饥渴之于饮食，欲须臾忘而不可得。如火之热，如水之湿，盖其天性有不得不然者。虽弄翰戏语，率然而作，必归于此。故天下信其诚，争师尊之。”（《范文正公文集叙》^⑰）范仲淹在苏轼心目中拥有崇高的地位，早在童子时，他就从乡先生那里知道了韩、范、富、欧阳四人为“人杰”（《范文正公文集叙》^⑱）。嘉祐二年（1057）苏轼举进士至京师，先识欧阳修，再识韩、富二人，惟范仲淹于皇祐四年（1052）去世，故终生未得面遇。范仲淹少有大节，慨然有天下志，其“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理想情怀，令万代景仰。待苏轼以国士的欧阳修、韩琦、富弼三人，都曾向苏轼推荐范仲淹，曰：“恨子不识范文正公”。（《范文正公文集叙》^⑲）后来苏轼又先后与范仲淹侄子范纯仁（尧夫）、叔子范纯礼（彝叟）、季子范纯粹（德孺）相识或同僚，与范家交往甚密，感情甚笃。在这篇《叙》里，苏轼以“饥渴之于饮食”的生活象喻与“火之热”、“水之湿”的自然象喻比拟范仲淹对“仁义礼乐，忠信孝弟”的执着，称其为“天性有不得不然者”，颇为贴切自然，生动形象。苏轼的这一评论颇得后人认可，不少人编文集都将此文收录或点评，如宋汤汉编《妙绝古今》、明陆深撰《俨山外集》、明唐顺之编《文编》、清蔡世远编《古文雅正》。《俨山外集》卷十六就专录本文所引苏轼的这段话，有云：“苏黄门《古史序》曰：‘古之帝王其必为善，如火之必热，水之必寒。其不为不善，如驺虞之不杀，窃脂之不谷，晦翁极叹服之，以为非子长所及。东坡《范文正公集序》亦曰：‘其于仁义礼乐，忠信孝弟，盖如……’其言如出一辙。若其名理，则当以水之湿为胜。”^⑳苏黄门即苏辙，苏轼兄弟设喻相似，显示出相同的阅读经历和感受。蔡世远在《古文雅正》里汇辑这篇文章，末尾有自注云：“余生平最喜诸葛公、范文正公……苏长公《序》范文正公亦数百，读不厌。固以其文之佳，亦以其人故也。长公文以雄伟闳畅胜，此篇更出以简劲。”^㉑“简劲”之谓，与苏轼文中自然与

生活恰切的象喻分不开。

黄庭坚是苏轼的得意弟子，苏轼对其甚为看重，曾有两则诗评颇有意味：

读鲁直诗，如见鲁仲连、李太白，不敢复论鄙事，虽若不入用，亦不无补于世也。——
《书黄鲁直诗后二首之一》^㉒

鲁直诗文，如蝤蛑、江珧柱，格韵高绝，盘餐尽废，然不可多食，多食则发风动气。——
《书黄鲁直诗后二首之二》^㉓

关于这两则评论，颇引后人兴趣。结合黄庭坚对苏轼的一些评论，一些人认为它们二人互相讥诮，彼此争名。《野客丛书》载：“渔隐云：元祐文章，世称苏黄，然二公争名，互相讥诮。东坡谓鲁直诗文如蝤蛑、江珧柱，格韵高绝，盘餐尽废，然不可多食，多食则发风动气。山谷亦曰：盖有文章妙一世，而诗句不逮古人者。此指东坡而言也。殊不知苏黄二公，同时实相引重。黄推苏尤谨，而苏亦奖成之甚力。黄云东坡文章妙一世，乃谓效庭坚体，正如退之效孟郊、卢仝诗。苏云读鲁直诗如见鲁仲连、李太白，不敢复论鄙事，其互相推许如此，岂争名者哉？诗文比之蝤蛑、江珧柱，岂不谓佳。至言发风动气，不可多食者，谓其言有味，或不免讥评时病，使人动不平之气，乃所以深美之，非讥之也。文章妙一世，而诗句不逮古人，此语盖指曾子固，亦当时公论。如此岂坡公邪？以坡公诗句不逮古人，则是陈寿谓孔明兵谋将略非其所长者也，此郭次象云。”^㉔胡仔有云：“二公文章，自今视之，世自有公论，岂至各如前言，盖一时争名之词耳。俗人便以为诚然，遂为讥议，所谓‘蚍蜉撼大树，可笑不自量’者邪。”^㉕

四、余论

苏轼在宋代文学批评史上具有重要的影响，其自然论、辞达论、知能论等给后人不少启发，由此也奠定了苏轼在文学批评史上的地位。通过上文对苏轼象喻文学批评的梳理可以发现，苏轼经典的文学批评思想和理论大都是象喻式的，这种批评方式在中国源远流长，从《易传》到《文赋》，从《文心雕龙》到《二十四诗品》，莫不可以看到象喻文评的踪影。苏轼在继承前人象喻文评的基础上，着力在自然和社会中发现与文学批评的相似性、同质性，发现文学批评与文学创作的互通性和共美性。

正如学者指出的：“作者（苏轼）以‘行云流水’‘随物赋形’等形象化比喻来概括‘文理自然，姿态横生’的美学理论和艺术风格，正是苏轼行文运笔的艺术结晶。”^⑧这种“行文运笔”的象喻特质，或许就是苏轼作为文学家、文学批评家的魅力所在。毋庸讳言，从象喻的角度重新审视苏轼的文学批评，对进一步全面深入认识苏轼的文学思想和美学观点，应该是大有裨益的。这种角度的转换，带来不少新的发现和启迪。当然，这是另文应该解决的问题了。

论文注释:

^①潘殊闲《象喻：中国传统诗歌评论的利器》，宁夏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32～136页。

②、④、⑤、⑥、⑦、⑧、⑨、⑩、⑪、⑫、
⑯、⑰、⑱、⑲、⑳、㉑、㉒、㉓、㉔、㉕、㉖、㉗、
㉙、㉚、㉛、㉜、㉝ (明)茅维编、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1419、2069、1431、
2144、1427、614、323、1432、365、318、313、
313、313、492、1419、1430、1571、1563、1820、
2059、2062、2131、312、311、311、2122、2122、
页。

③(晋)陆机《陆士衡文集》，四部丛刊初编本。

^①(清)王文诰辑注、孔凡礼点校《苏轼诗集》，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318页。

^① (宋) 张邦基《墨庄漫录》，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55页。

^⑩ (宋) 罗大经《鹤林玉露》，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341页。

^⑧ (宋)王辟之《渑水燕谈录》，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87页。

② (明) 陆深《俨山外集》,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③ (清)蔡世远《古文雅正》,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⑥ (宋)胡仔纂集、廖德明校点《苕溪渔隐丛

^⑧ 蔡镇楚《中国文学批评史》，中华书局2005

（西华大学文学院教授、副院长，中国苏轼研究会副会长）

研究学会理事)

(上接第30页)莘老未尝得书，知未暇通问……初到黄，廪入既绝，人口不少，私甚忧之。但痛自节俭，日用不得过百五十。每月朔便取四千五百钱，断为三十块，挂屋梁上。平旦用画叉挑取一块，即藏去叉，仍以大竹筒别贮用不尽者，以待宾客，此贾耘老法也。度囊中尚可支一岁有余，至时别作经画，水到渠成，不须预虑。以此，胸中都无一事。”这被称为花钱的一个特别预算法。

苏轼写了两首关于自净的诗，提出了自净才能他净的观点。他有相当的自净能力，在自净结构上也是合理的，这与他的清廉密切相关。

论文注释:

① 2009年第1期《理论月刊》秦文的《因法便民为民自重——苏轼人本法律理念的现代解读》;赵丹的硕士论文《苏轼的法律思想再解读》;喻敏的《从苏轼〈赤壁赋〉看产权的界定》。

②孔安国传、孔颖达疏《尚书注疏》，艺文印书馆1955年影印嘉庆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学开雕《十三经注疏》本，第55页。

^③黄坤尧《曾巩、苏轼、苏辙同题作品〈刑赏忠厚之至论〉的高下比较》，2012年6月12日辛义生的星空。

^{④、⑧}林语堂《苏东坡传》，百花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

^⑤ 丁金坤《苏东坡的忠厚法律观》，2011年8月30日丁金坤的法治空间。

^⑥、^⑦、^⑧、^⑨、^⑩、^⑪《苏轼文集》，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991~992页、卷八、卷四八、卷四八、卷八。

^⑦许倬云《苏轼：失之宦途，得千古文名》，中华法律文化网 2010 年 1 月 9 日。

^⑨王春瑜主编《中国反贪史》，四川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619~620页。

^④ 《苏老泉集》卷三《议法》。

^⑩中共眉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眉山市监察局、眉山市文化体育局编《清廉东坡》，眉新内出（2008-68），第46页。

(眉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研究室主任，东坡司法法学研究所所长)

东坡“朝云诗”考释

郑秉谦

内容提要：本文将苏轼写王朝云的诗、词和致语口号 20 首，逐首进行考证、分析和解说。

关键词：苏轼 朝云诗 考释

一

苏东坡一生曾结婚两次，但实际上他却先后有过三个人生伴侣：王弗、王闰之和王朝云。

至和元年(1054)，东坡 19 岁时，与青神乡贡进士王方的女儿、16 岁的王弗成婚。婚后 11 年，治平二年(1065)，王弗病逝于汴京。三年后，熙宁元年(1068)，东坡再娶王方之弟王介的女儿王闰之为妻，当时东坡 33 岁，闰之 21 岁。王闰之与东坡共同生活 26 年，经历了东坡第一次流放与元祐仕宦全盛期，于元祐八年(1093)病逝于京师。此外，在东坡第一次流放(黄州)期间，元丰五年或六年(1082 或 1083)，收侍女、时年 20 或 21 岁的王朝云为妾。朝云从 12 岁入苏府，到 34 岁在东坡第二次流放期间病逝于惠州，共“事”东坡 23 年。在王闰之病逝后，东坡即未再娶，出守定州与贬逐惠州，身边都只有朝云，东坡称她“一生辛勤，万里追随”。她成为东坡事实上的第三个妻子，虽然她至死未得到这一名分，仅是一名“侍妾”。

陪伴东坡为时最长的王闰之，是封建社会中标准的贤妻良母。她善于持家，甚至粗通农事；颇能教育孩子，对前妻王弗所生的孩子也视同己出。东坡称赞她：“妇职既修，母仪甚敦；三子如一，爱出于天”(《祭亡妻同安君文》)。她能做到夫唱妇随，荣辱与共；且亦宠辱不惊，东坡说她“从我南行(指流放黄州)，菽水欣然；汤沐两郡，喜不见颜”(见同上)。但可惜她不甚能进入作为文学大师的东坡的内心世界。东坡虽曾为她代写过两首词《少年

游·润州代人寄远》与《减字木兰花·春月》，但在很大程度上是东坡以自己的感受去代替她的内心世界。与她不同的是，她的堂姐王弗，却较能进入东坡内心。王弗能为东坡伴读而“终日不去”，且能提醒东坡读书偶忘之处而从不自炫；还善于识别官场中人，一再告戒东坡交友宜慎，东坡承认“其言多可听，类有识者”(见《亡妻王氏墓志铭》)。她去世 10 年后，东坡对她犹不能忘，写下了悼亡绝唱《江城子·乙卯正月二十日记梦》：“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令千古读者犹为他们一掬伤心之泪。

东坡对王弗的评价是“敏而静”，对王朝云则是“敏而好义”；均以“敏”字认定，并非出于偶然。东坡也许在朝云身上，看到了王弗的影子。但朝云不仅仅是影子，她是活生生的人。朝云美丽绝伦，擅长歌舞；她秉性真率，口角生风；且又善良好义，对东坡数十年“忠敬若一”。如果说晚年东坡从她身上看到真善美的统一，并非夸张。东坡一生中有不少诗词写给她或写到她。其中少数已由东坡自己注明，多数则经由后人爬梳剔抉而得，其中包括本文作者的认定。两者相加，共计 20 首，中有诗 8 首、致语口号 1 首和词 11 首。口号是口诵的诗，词是口唱的诗，为论述方便，姑统称之为东坡“朝云诗”。现考释如下，并就正于方家。

二

朝云 12 岁“来归”苏家，其时苏轼即将离开杭州通判任。这一年，苏轼 39 岁，王闰之 27 岁，而长子苏迈(结发妻王弗所生)已 16 岁。因此在朝云“及笄”(15 岁)前，即熙宁七年至九年(1074~1076)，苏王夫妇是以对下一辈的态度对待她的，苏

轼时任密州、徐州太守。

这期间，苏轼先写了第一首咏朝云的词，题曰《南乡子·有感》①：

冰雪透香肌，姑射仙人不似伊。濯锦江头
新样锦，非宜，故着寻常淡薄衣。暖日下
重帏，春睡香凝索起迟。曼倩风流缘底事，当
时，爱被西真唤作儿。

此词，《东坡词编年笺证》（以下简称笺证）将它系于元祐6年，并断为东坡赠妻子王闰之，这可能不妥。按元祐6年王闰之44岁，上片以“冰雪透香肌，姑射仙人不似伊”来形容她，不免拟于不伦。尤其是下片的“曼倩风流缘底事”一句，更不是王闰之当得起的。这点连《笺证》中也说：“然东方朔（按即曼倩）无论史与小说，均谓其滑稽多智，并未云其男女间事……”认为以此来形容王闰之为不可解。其实，“风流”固可解作“男女间事”，但也可解作倜傥不羁、敏慧蕴藉。试看上述《梁溪漫志》所载朝云日后当众戏谓东坡“一肚皮不合时宜”，不正好为“曼倩风流”作解吗（详见后）？可见此词不是为王闰之而是为王朝云写的。何况“曼倩风流缘底事”句下，更有“爱被西真唤作儿”一句。《汉武内传》云：“南窗下有人窥看，（武）帝惊问何人，（西）王母曰：‘是汝侍郎东方朔，我邻家小儿，性滑稽，曾三来偷桃。’”按坡词“爱被西真唤作儿”中所谓西真，即西王母。朝云的西王母不是别人，而恰恰是养她成人的王闰之。闰之戏唤她为“小儿”，谁曰不宜！如果说此词赠王闰之，则谁是闰之的“西真”呢？

从以上分析，可得出结论：苏轼此词是朝云及笄前之作，词中朝云作为一个美丽天真的少女，形态跃然如见；而苏轼夫妇对这一小“儿”的疼爱之情也溢于言表。

三

《东坡词编年笺证》则以《减字木兰花·赠小鬟琵琶》②为东坡赠少年朝云之作。此可能不妥。此词曰：

琵琶绝艺，年纪都来十一二。拨弄么弦，
未解将心指下传。主人瞋小，欲向春风先
醉倒。已属君家，且更从容等待他。

上阙写一未及豆蔻年华的少女情不及艺的传神稚态，但下阙却透露了封建士大夫对歌妓的轻薄态

度，那种把她们视作玩弄工具的态度。但据笔者考证，此词并非赠朝云之作，而是赠苏府另一在东坡诗文中以“琵琶女”或“胡琴女”作代称的歌妓的。东坡曾一度倾心于此女色艺，在杭密途中屡屡写到她。但她在东坡贬黄时，已离开他去“另谋发展”了。这见于此后东坡《与蔡景繁书》：“婢去久矣，因公又起一念……”留恋之情尚洋溢纸面。

而在存世的“朝云诗”中，却很少这种对下层女性的轻薄态度。这也许是东坡对朝云自小即另眼看待，也许是原曾有此类诗而后来被东坡自己毁去。现存“朝云诗”中，后于上述《南乡子·有感》的，最早的可能是下面这阙《南歌子》③，但朝云时年已18，而非上词的“年纪都来十一二”了。词曰：

寸恨谁云短，绵绵岂易裁，半年眉绿未曾
开。明月好风闲处、是人猜。春雨消残冻，
温风到冷灰，尊前一曲为谁回？留取曲终一
拍、待君来。

为东坡诗文纪年的古书，宋有傅藻《东坡纪年录》和王宗稷《东坡先生年谱》，清有王文诰《苏文忠公诗编注集成总案》（以下简称《纪年录》、《年谱》、《总案》）。三书对此词均失载。而始为东坡词编年的朱彊村、龙沐勋二氏，也未将此词系年。今人薛瑞生《东坡词编年笺证》则以为它乃元丰三年赠王闰之之作。但笔者以为，定此词作于是年不谬，确证不仅有《笺证》所举东坡与家人分别半年这一点，并且有“温风到冷灰”一语点破乃系狱遇赦后之作。但说此词赠王闰之，则必不确。这并非因闰之对东坡不可能有此深情，而是因“尊前一曲为谁哉？留取曲终一拍，待君来”数语，不合官宦夫人身份，而恰合朝云的歌妓身分。何况我们还从东坡《黄州上文潞公书》中知道，在东坡被逮赴京后，家属乘船“至宿州，御史符下，就家取文书。州郡望风，遣吏发卒，围船搜取，老幼几怖死。既去，妇女恚骂曰：‘是好著书，书成何所得，而怖我如此！’悉取烧之。比事定，重复寻理，十亡其七八矣！”这个“妇女”不可能是其他人，而只能是王闰之夫人。东坡是个意欲通过诗文超越个体生命以追求不朽价值的文学大师，对此不能无憾。而其此前作品所以仍有残存，则我们不妨认为其中亦有朝云抢救之功，所以陈师仲方能于东坡贬黄时期据以编成《超然集》与《黄楼集》，镂版发行。何况此时“廪食既绝”，东坡“开阁放妓”，其中如“琵琶女”之

流一散去，而朝云独留。这些便成为东坡以此词赠朝云的感情基础。

不久，东坡又有《三部乐·情景》④之作，词曰：

美人如月，乍见掩暮云，更增妍绝。应算无恨，安用阴晴圆缺。娇甚空只成愁，待下床又懒，未语先咽。数日不来，落尽一庭红叶。

今朝置酒强起，问为谁减动，一分香雪。何事散花却病，维摩无疾。却低眉惨然不答。唱《金缕》一声怨切。堪折便折，且惜取少年花发。

此词，《纪年录》、《年谱》、《总案》失载，朱、龙二氏不编年。《笺证》以为是写朝云之作，可信；但将它系年于熙宁七年、朝云12岁时，则嫌不妥。按东坡与其家人于元丰七年初会合于黄州，次年友人哀其“乏食”而为乞得官府荒地耕种，其时必心无旁骛。到元丰五年，东坡筑雪堂、“相田”沙湖、作赤壁词赋，生活逐渐走上轨道。这年或下一年(朝云20或21岁)，东坡将她收为侍妾较为可能。此词即婚前之作。词中东坡以自己的内心世界代替朝云的感受，自我陶醉于美女才郎的结合。虽有真情，却不无“艳科”之嫌。

同样写此类情感的，尚有《南歌子·舞妓》一词。但这已是元祐六年(1091)的事了，只是为叙述方便，才将它提上来考释。元祐五年，秦观因范纯仁再荐，到京师应制科试，除太学博士、校正秘书省书籍；次年，又由秘书省博士迁正字。而其时东坡正将出守颍州，行前与秦观等友人聚会，筵间由朝云献艺。秦观是个风流惯了的人，应制科前在蔡州任教授，就常以词赠官妓。《高斋诗话》云：“少游在蔡州，与营妓娄婉字东玉者密，赠之词，有‘玉佩叮东’句。又有赠陶心儿词：‘天外一勾残月带三星。’”他积习难改，见了朝云的美色绝艺，便不由自主地写下不无轻薄的《南歌子》：“蔼蔼迷春态，溶溶媚晓光。不应容易下巫阳，只恐使君前世是襄王。暂为清歌驻，还因暮雨忙。瞥然归去断人肠，空使兰台公子赋高唐。”(据朱彝尊《词综》)这首词点出东坡为“使君”而秦观为“兰台公子”，正符合他俩当时的身份。东坡也就当场写《南歌子·舞妓》⑤以和：

云鬓裁新绿，霞衣曳晓红，待歌凝立翠筵中。一朵彩云何事、下巫峰。趁拍鸾飞镜，回身燕漾空，莫翻红袖过帘栊。怕被杨花勾引、

嫁东风。

不同作者的这两首词，虽不脱描写歌妓色艺的艳体，但与一般同类词不同的，一为句中均隐含朝云名字，二为均表现朝云对东坡的多情：在秦观是失望于她曲终“瞥然归去”，在东坡是欣赏于她不被“杨花勾引”。

东坡此词，《纪年录》、《年谱》、《总案》三书失载，朱、龙二氏收入而不编年。《笺证》取今人杨世明《秦观年谱及行年表》之说，认为秦苏二人元祐中“未曾谋面”，便系此词于绍圣二年。此必不妥。按本诸史实，苏、秦二人元祐中见面机会尽多：元祐元年至四年上半年，东坡一直在京任职。其中元祐二年复制科，东坡即初荐秦观。观来京师，次年始为忌者所中，引疾归蔡。此期间东坡为青神王庆元作诗，并“请黄鲁直、秦少游为各赋一首”。后来，元祐五年五月至绍圣元年前期，秦观复在京师，其时东坡亦断续在朝。此期间东坡曾作《次秦少游韵赠姚安世》、《次韵秦少游、王仲至元日立春三首》诸诗。怎么能说两人在元祐中未曾谋面，而将明明是元祐六年写的《南歌子·舞妓》移到绍圣二年去呢？

以上所考释的东坡三词，表现文人与歌妓的互相倾慕。而从文人方面来说，这种感情并未超出“小红低唱我吹箫”、“红袖添香夜读书”的境界，还只是士大夫欣赏色艺与标榜自我的韵事而已。

四

东坡与朝云间进一步互相认同，是在朝云被收为侍妾的黄州后期。这时他们逐步走入对方的内心世界，培育与发展了真正的爱情。

其中东坡是以对作为人妻人母的朝云的关心体贴，而走入她的内心的。元丰七年，即他们同居后的一两年，东坡由黄州量移汝州，中途到金陵时，朝云怀中那个不满足岁的“干儿”夭折了。东坡为此写了两首诗，题目叫做《去岁九月二十七日，在黄州生子遁，小名干儿，欣然颖异。至今年七月二十八日，病亡于金陵，作二诗哭之》⑥。现专录其中写朝云的第二首：

我泪犹可拭，日远当日忘。
母哭不可闻，欲与汝俱亡。
故衣尚悬架，涨乳已流床。
感此欲忘生，一卧终日僵。

中年忝闻道，梦幻讲已详。
储药如丘山，临病更求方。
仍将恩爱刃，割此衰老肠。
知迷欲自返，一恸送余伤。

此诗前八句，都从作为人母的朝云心底出发，叙写她失子的悲伤；后八句，则用作者所信仰的佛学来宽解自己更安慰对方，以求为她减轻几分割肠之痛。

而朝云走入东坡的内心世界，则靠的是敏捷聪慧，善解人意。据《梁溪漫志》记载：“东坡一日退朝，食罢，扪腹徐行，顾谓侍儿曰：‘汝辈且道此中何物？’一婢遽曰：‘都是文章。’坡不以为然。又一婢曰：‘满腹都是机械(一作识见)。’坡亦以为未当。至朝云，曰：‘学士一肚皮不合时宜。’坡捧腹大笑。”读了这则记载，虽千百年后人也要连称“可儿”，何况东坡当时呢？在这前后，东坡已戏称这个年轻的侍儿为“老云”了。笔记所述故事，大致发生在元祐元年(1086)三月至九月之间，其时东坡不仅与那些借变法之名谋升迁之实的“变法”派争吵不已，并且因勇于坚持真理又与重用他的保守派司马光矛盾不断。“老云”见识老到，情真性直，口角如刀，一下子挑明他当时的处境。这不能不使他想起他的前妻、“敏而静”的王弗。

正是因为朝云早就以她的善解人意而深入东坡内心，因此在东坡眼里，她的一切都变得绝美，包括她平凡的家务劳动。元祐七年，东坡的老朋友、老部下苏坚从东坡的扬州任所告辞回吴，东坡作《青玉案·和贺方回句送伯固回吴中故居》^⑦，词中便出现了这样的形象。词曰：

三年枕上吴中路，迂黄犬，随君去。若到松江呼小渡，莫惊鸳鹭。四桥尽是，老子经行处。辋川图上看春暮，常记高人右丞句。作个归期天已许。春衫犹是，小蛮针线，曾湿西湖雨。

东坡常以朝云比乐天的“杨柳枝”。所谓杨柳枝即樊素、小蛮的代名，盖乐天咏妓诗云“樱桃樊素口，杨柳小蛮腰”也。所以词中的小蛮，自非朝云莫属，近人陈迩东亦主此说(见人民文学版《苏轼词选》)。东坡此时久经波折，宦情已淡，在送苏坚回吴中乡居时，不由流露自己的归隐思想。另一首送苏坚的《生查子》中，曾说“后月逐君还，梦绕湖边路”；而本词则说“作个归期天已许。春衫犹是，小蛮针线，曾湿西湖雨”。清代词评家况周颐

论此四句曰：“上三句未为甚艳，‘曾湿西湖雨’是清语，非艳语。与上三句联属，遂成奇艳绝艳，令人爱不忍释。”人们对词已爱不忍释，何况对词中人呢？

五

苏轼往往把他的这个“词中人”归结为鲜花(尤其是梅花)的形象。他初到贬地惠州时写的三首梅花诗，是写梅花但处处流露出朝云形象。诗曰：

春风岭上淮南村，昔年梅花曾断魂。
岂知流落复相见，蛮风蜃雨愁黄昏。
长条半落荔枝浦，卧树独秀桄榔园。
岂独幽光留夜色，直恐冷艳排冬温。
松风亭下荆棘里，两株玉蕊明朝瞰。
海南仙云娇堕砌，月下缟衣来叩门。
酒醒梦觉起绕树，妙意有终无言。
先生独饮勿叹息，幸有落月窥清樽。

——十一月二十六日，松风亭下，梅花盛开
罗浮山下梅花村，玉雪为骨冰为魂。

纷纷初疑日挂树，耿耿独与参横昏。
先生索居江海上，悄如病鹤栖荒园。
天香国艳肯相顾，知我酒熟诗清温。
蓬莱宫中花鸟使，绿衣倒挂扶桑暾。
抱丛窥我方醉卧，故遣啄木来敲门。
麻姑过君急扫洒，鸟能歌舞花能言。
酒醒人散山寂寂，唯有落蕊黏空樽。

——再用前韵

玉妃谪堕烟雨村，先生作诗与招魂。
人间草木非我对，奔月偶桂成幽昏。
暗香入户寻短梦，青子缀枝留小园。
披衣连夜唤客饮，雪肤满地聊相温。
松明照坐愁不睡，井华入腹清而暾。
先生来年六十化，道眼已入不二门。
多情好事余习气，惜花未忍都无言。
流连一物吾过矣，笑领百罚空罍樽。

——花落复次前韵

这三首诗中的“玉妃谪堕烟雨村”，“月下缟衣来叩门”，“玉雪为骨冰为魂”等句，是咏梅花，但也是咏朝云。朝云的高洁美丽、聪明慧黠和万里追随的形象与精神实质，跃然如见。

但这三诗仅仅是杂及朝云的总体描绘，东坡在惠州长居后，对朝云性格有更具体更深入的理解。

原来朝云并不单靠“敏”、善解人意来赢得东坡的爱心。她在更大程度上，是依靠此后她对东坡文化上的追攀与命运上的认同，而将自己与东坡紧紧地拴在一起的。朝云并不满足于以色艺事人。尽管她初进苏府时一字不识，但在东坡的熏陶下，她很快激发出对中国文化的兴趣与追求。这使她更进一步与东坡具有共同心态与共同语言。

绍圣二年(1095)端午前一天，流放在惠州的东坡为朝云写了两首词：

白发苍颜，正是维摩境界。空方丈散花何碍？
朱唇筋点，更髻鬟生菜。这些个、千生万生只在。

好事心肠，着人情态。闲窗下敛云凝黛。明朝端午，待学纫兰为佩。寻一首好诗，要书裙带。

——殢人娇①

轻汗微微透碧纨，明朝端午浴芳兰。流香涨腻满晴川。彩线轻缠红玉臂，小符斜挂绿云鬟。
佳人相见一千年。

——浣纱溪②

这两首诗中，上首由《总案》考定写于本年；下首则《纪年录》、《年谱》、《总案》失载，由《笺证》考定即上词提到的所寻“好诗”。笔者以为都对。在这两首词中，最触目的当然是东坡对朝云美丽的欣赏和对朝云永久相随的祝愿，但更重要的则是坡公对朝云欲“寻一首好诗，要书裙带”的描写。联系坡公此后所写“朝云初不识字，晚忽学书，粗有楷法”来看，朝云对中国文化的追求并且是多方面的。

朝云这种对中国文化的皈依，更集中地表现在上一年东坡初到惠州的《朝云诗并引》③中：

不似杨枝别乐天，恰如通德伴伶玄。
阿奴络秀不同老，天女维摩总解禅。
经卷药炉新活计，舞衫歌扇旧因缘。
丹成逐我三山去，不作巫阳云雨仙。

诗中虽处处引用侍妾故事，但这些侍妾都是文化素养颇高的人物。作者正是以此来为朝云作文化认定的。“恰如通德伴伶玄”：汉代樊通德乃伶玄小妾，善述飞燕故事，伶玄据以写成《赵飞燕外传》。“阿奴络秀不同老”：李络秀作为侍妾，却教育其子周顥、周嵩等成为晋代历史上有名的人物。“天女维摩总解禅”：《维摩经》载，维摩诘以一丈之室，能容三万二千狮子座，无所妨碍。室中有一天女，每闻说法，便现其身，即以天花散诸菩萨大弟子身上。这已是坡公在诗中第三次以维摩、天女喻自己

与朝云了。这三个故事，正好说明朝云在文学上、佛学上与道德上对东坡多方面的追攀。而从另一面说，也就是东坡在文化上对朝云的认同。于是，“经卷药炉新活计，舞衫歌扇旧因缘。丹成逐我三山去，不作巫阳云雨仙。”东坡此时已否定了他为朝云取名的原意，不再将她看成仅以美色绝艺事人的侍妾了。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朝云诗》的引言：“世谓乐天有鬻骆马放杨柳枝词，嘉其主老病，不忍去也。然梦得有诗云：‘春尽絮飞留不住，随风好去落谁家。’乐天亦云：‘病与乐天相伴住，春随樊子一时归。’则是樊素竟去也。予家有数妾，四五年相继辞去；独朝云者，随予南迁。因读乐天集，戏作此诗。朝云姓王氏，钱塘人，尝有子曰干儿，未期而夭云。”小引如此，故《朝云诗》首句即曰“不似杨枝别乐天”，嘉朝云万里随行也。元祐后期，东坡宦途上险象环生，敏感地自己此后命运多舛，曾再次“开阁放妓”。尤其是从定州赴岭南途中，侍妾纷纷辞去。如在经都昌时，侍妾碧桃请行。东坡作诗云：“鄱阳湖上都昌县，灯火楼台一万家。水隔南山人不见，东风吹老碧桃花。”这时只有朝云不改夙愿，“随予南迁”。东坡在朝云歿后，满怀深情地如此评价她：“一生辛勤，万里追随”，“事先生(东坡自称)二十有三年，忠敬若一”(分见《惠州荐朝云疏》与《朝云墓志铭》)。朝云不仅昔日曾经过黄州困苦寂寞生活的考验，而且现在又勇敢地面对流放岭南瘴疠之地的险恶处境，甘于将自己的生死悲欢同东坡的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

朝云对东坡内心世界的进一步深入，靠文化上的依归，更靠命运上的认同。她无愧地成为东坡的没有妻子名分的妻子。

六

而东坡也无愧于她。作为一个封建士大夫，他在晚年逐步将一个侍妾看成同自己完全平等的人，这也是不容易的。他不仅十分爱她，而且对她关心备至、呵护有加，尽一切可能使她免受心理上的伤害。于是便有了朝云演唱《蝶恋花·春景》④的故事。此词曰：

花褪残红青杏小。燕子飞时，绿水人家绕。
枝上柳绵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墙里
秋千墙外道。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笑渐不

闻声渐悄，多情却被无情恼。

此词《纪年录》、《年谱》、《总案》失载，朱彊村、龙沐勋二氏不编年，《笺证》“暂编”绍圣二年，“以俟详考”。

据与东坡同时而稍晚的惠洪在《冷斋夜话》中记载：“东坡渡海(应为度岭)，唯朝云随行，日诵‘枝上柳绵’二句，为之流泪。病亟，犹不释口。”但前人为此词副题《春景》所蔽，大多不能理解朝云为何如此，或者竟以为她是“伤春”：唯恐年华渐逝、人老珠黄被弃，为自己的身份命运伤感。如清代叶申芗所辑《本事词》中说：“子瞻在惠州，朝云侍坐。维时青女初降，落木萧萧，凄然有宋玉之悲。因命朝云捧觞，唱‘花褪残红’词以迁愁。朝云珠喉将转，粉泪满襟。子瞻诘其故，答曰：‘奴所不能歌，是‘枝上柳绵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也。’子瞻大笑：‘我正悲秋，汝又伤春矣。’遂罢。”此书如此理解朝云的眼泪显然并不准确。因为即使不论东坡此时已将她看成自己的妻子，祝祷“佳人相见一千年”，单从东坡当时年已花甲、又处流放之中这点来看，朝云似也不太可能产生此类伤春之感，因为她知道东坡离不开她。她之所以对“枝上柳绵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二句感到悲伤，是另有原因的。这原因就是：只有她才理解东坡此作的内涵。

前人都不知《蝶恋花·春景》作于何时，也大多不知此词何指。其实，我们只要对词中的时令、环境、气象与内容加以综合考察，便不难解决这两个问题。青杏小，柳绵吹，燕子飞，这是暮春天气；绿水人家绕，这是河网地带；秋千院落深沉，这是富贵人家气象。从这三点看，已可基本断定此词写于元祐七年三月十五日东坡到扬州任后不久。清人尚云“绿杨城廓是扬州”，想来北宋的扬州亦庶几近之。而从词的内涵看，更可最后证实这个结论。

“枝上柳棉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指他几年来无端受谤，立朝不稳，连续下放杭、颍、扬三州当知州；而“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笑渐不闻声渐悄，多情却被无情恼”，正如清代李佳《左庵词话》所说“此亦寓言”，是对皇帝的怨而不怒，恼而不恨。这正是东坡在扬州任上的处境与心情。《蝶恋花·春景》，其实就是以“美人芳草”分喻人主与逐臣的宋版《离骚》。正因为朝云准确把握此词的意蕴，所以当她随东坡流放到惠州，才会“日诵‘枝上柳绵’二句，为之流泪”。她的悲伤在于：

如今东坡的境遇较之扬州时更不堪百倍了，芳草遍天涯，柳绵吹海角，一代大师要飘零到哪里才到头呢？这件事除了说明朝云对东坡的心心相印外，并能说明她是东坡作品的知音。“红袖添香夜读书”、“小红低唱我吹箫”一类诗句，令昔日的风流才子们拍手叫好。但他们中有谁问过“红袖”、“小红”们当时的感受呢？是不是她们都那么理解对方和“愿为夫子妾”呢？而朝云却是个例外，她是理解作为文学大师的东坡的，也是热爱“同是天涯沦落人”的东坡的。

朝云还丝丝入扣地感受到东坡这时的思想状态，已同他过去任何时候都不一样了。他这时对“圣贤事业”与荣华富贵的梦已经破灭，不仅希望远离政治，并且还希望远离社会(后者当然是不可能的)。他觉悟到，不是外在的功名富贵，而是内在的人格与不委曲累己的生活，才是正确的人生道路。他对整个人间的纷纷扰扰产生了疑问，于是他更深地走入佛道之门，而朝云便是他学佛的伴侣，

东坡平等对待朝云，更见于他为朝云写的生日致语口号，以及另一首《临江仙》中。在古代的东坡集中，有一首《王氏生子致语口号》，不少“苏学”专家均无法解释。因为朝云生子是在黄州，而此诗首句却曰“罗浮山下已三春”，明指惠州。后由《总案》作者、清人王文诰改定为《王氏生日致语口号》⑩，并系年于绍圣三年春天。诗及引曰：

人中五日，知织女之暂来；海上三年，喜花枝之未老。事协紫衍之梦，欢倾白发之儿。
好人相逢，一杯径醉。伏以某人女郎，苍梧仙裔，南海贡余。怜谢端之早孤，潜炊相助；叹张镐之没兴，遇酒辄欢。采杨梅而朝飞，擘青莲而暮返。长新玉女之年貌，未厌金膏之扫除。
万里乘桴，已慕仲尼而航海；五丝绣凤，将从老子以俱仙。东坡居士，樽俎千峰，笙簧万籁。
聊设三山之汤饼，共倾九酝之仙醪。寻香而来，
冉天风之引步；此兴不浅，炯江月之升楼。

罗浮山下已三春，松笋穿阶昼掩门。

太白犹逃水仙洞，紫箫来问玉华君。

天容水色聊同夜，发泽肤光自鉴人。

万户春风为子寿，坐看沧海起扬尘。

为朝云祝寿后不久，便到春末，东坡又写了一首《临江仙》(赠惠州太守詹范)⑪，词中也出现了朝云的形象。全词为：

九十日春都过了，贪忙何处追游。三分春

色一分愁。雨翻榆荚阵，风转柳花球。我与使君皆白首，休夸少年风流。佳人斜倚合江楼。水光都眼净，山色总眉愁。

此词《纪年录》、《年谱》、《总案》三书失载，朱、龙二氏编年于绍圣二年，误。《笺证》系于三年春末，正确。这首词与上引《王氏生日致语口号》，如前引两首端午词一样，除了生动地描写朝云的美丽之外，更把她当作妻子一样地为她祝寿，甚至还不讳言自己的年老，向詹范明言风流只属于斜倚合江楼的佳人(朝云)那一辈。东坡言外之意，即自己难免有愧。而这种内愧，正足以说明东坡已充分地平等对待朝云。

七

几个月后，绍圣三年七月五日，朝云突然去世。东坡在《惠州荐朝云诗》中，说是“遭时之疫，遘病而亡”。这对于处于流放中的晚年东坡，是个巨大的打击。从此，留在他身边照顾他的，只有幼子苏过了。东坡不胜悲伤，写了一词一诗悼念朝云。东坡悼朝云的词为《雨中花慢》^⑩，这是他第二首悼亡词，词云：

嫩脸羞蛾因甚，化作行云，却返巫阳。但有寒灯孤枕，皓月空床。长记当初，乍谐云雨，便学鸾凰。又岂料，正好三春桃李，一夜风霜。

丹青口画，无言无笑，看了漫结愁肠。襟袖上犹存残黛，渐减余香。一自醉中忘了，奈何酒后思量。算应负你，枕前珠泪，万点千行。

古人“悼亡诗”专指悼亡妻之诗，东坡则首创“悼亡词”。《江城子·乙卯正月二十日记梦》，悼妻子王弗，这是一个开创。现在他又以词《雨中花慢》悼亡妾，这又是一个开创。古人妻妾名分颇严，何况朝云身为“侍妾”、“侍者”、“女使”、“歌妓”，其身份可能又在“妾”(如夫人)之下呢。按朝云身份，她本不该有悼亡词的。也许因此本词虽云悼亡，却仍有艳科痕迹。至阙末方流露天性：“一自醉中忘了，奈何酒后思量。算应负你，枕前珠泪，万点千行。”(需要说明的是，此词古本俱不载，始见于明毛晋本。而毛晋虽说在整理出版古书方面，有大功于世，但所收诗文却失之于滥。

而东坡悼亡诗《悼朝云并引》^⑪，则确确实实把她当做平等人来悼亡了。按《唐律》严禁“良贱通婚”，违者徒二年。后《宋刑统》照搬唐律，仁

宗又下诏重申：“士庶家毋得以尝庸雇之人为婚，违者离之。”东坡虽限于名分，未与朝云成婚，但从他突破悼亡诗的范围，首创悼亡词的勇气来说，他是以平等人对待朝云的。这首悼亡诗是：

绍圣元年十一月，戏作《朝云》诗。三年七月五日，朝云病亡于惠州，葬之栖禅寺松林中东南，直大圣塔。予既铭其墓，且和前诗以自解。朝云始不识字，晚忽学书，粗有楷法。盖尝从泗上比丘尼义冲学佛，亦略闻大义。且死，诵《金刚经》四句偈而绝。

苗而不秀岂其天，不使童鸟与我玄。
驻景恨无千岁药，赠行唯有小乘禅。
伤心一念偿前债，弹指三生断后缘。
归卧竹根无远近，夜灯勤礼塔中仙。

东坡在诗引中，两次强调了朝云对传统文化的归依。其中关于学佛一事，大致是这样的：东坡一家，曾多次循运河往来路过泗州；朝云向“泗上”尼学佛，大概是东坡由黄移汝、朝云刚刚丧子这一次(元丰七年，朝云22岁)。泗州有僧伽大圣塔，东坡一生最敬礼僧伽，朝云死后则葬惠州大圣塔下，这也是前后呼应的。朝云的去世，使东坡更加感到人世无常，确如《金刚经》所云：“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后来寺僧便在朝云墓前造了“六如亭”。但尽管如此，东坡毕竟忘不了朝云与自己间的情缘，不能不“伤心一念偿前债，弹指三生断后缘”，自知两人如传说仙去的杨玉环与留在尘世的李隆基那样，已实实在在地不能再见了。

值得注意的是，东坡在这里比朝云为太真仙子；在前述《王氏生日致语口号》中，将她比为多名美丽而善良的女仙。这说明：他不仅将她置于同自己平等的地位，甚至想象她为高于凡人一筹的神仙中人，所谓“姑射仙人不似伊”也。

两个月零四天后，时值重阳。东坡勉强打起精神，应“邻翁”之请，应节登山。他面对着土酒与佐餐的蛙蛇，思考自己的命运，不由悲从中来，写下了《丙子重九·其一》^⑫：

三年瘴海上，越峤真我家。
登山作重九，蛮菊秋未花。
唯有黄茅浪，堆垝生坳窟。
蜜酒蘖众毒，酸甜如梨楂。
何以佑一樽，邻翁馈蛙蛇。
亦复强取醉，欢谣杂悲嗟。
今年吁恶岁，僵仆如乱麻。

此会我虽健，狂风卷朝霞。
使我如霜月，孤光挂天涯。
西湖不欲往，暮树号寒鸦。

这时他所悲的，已主要不是流放，不是与长次二子全家的分离，而是失去了朝云。“此会我虽健，狂风卷朝霞。使我如霜月，孤光挂天涯。”何等眷恋，何等沉痛！此时的东坡，已将朝云置于同自己完全同样的地位看待了：一个是朝霞，一个是霜月。

一月后，绍圣三年十月，惠州梅花开放。东坡单身只影，徘徊在一树岭南特有的瓣镶红边的梅花下，触景生情，写了千古绝唱《西江月·梅花》^②：

玉骨那愁瘴雾，冰姿自有仙风。海仙时遣探芳丛，倒挂绿毛么凤。
素面常嫌粉涴，洗妆不褪唇红。高情已逐晓云空，不与梨花同梦。

与东坡同时而稍后的惠洪，在《冷斋夜话》中说：“时侍儿朝云新亡，其寓意为朝云作也。”这是十分可信的。东坡以梅花喻朝云，在两年前（绍圣元年）初到惠州时所作《十一月二十六日，松风亭下，梅花盛开》三首中，已露端倪。但那是以咏梅为主，兼及朝云的。如其中“玉雪为骨冰为魂”、“月下缟衣来叩门”诸句中，朝云形象已跃然可见。这首梅花词表面虽无一处写到朝云，但暗中却无一字不写朝云。在这首词中，梅花与朝云，朝云与梅花，已经完全一而二、二而一了。从实体上来说，“素面翻嫌粉涴，洗妆不褪唇红”，是写梅花；但也是写朝云，她宛然前述《南乡子》词中“故着寻常淡薄衣”模样。从精神上来说，“玉骨那愁瘴雾，冰姿自有仙风”，是写梅花；但也是写朝云，她俨然就是上词中的“姑射仙人”。东坡此作，使一个美丽的歌妓、一个忠敬的侍妾、一个风流蕴藉而体贴入微的妻子，实实在在升华为一个神仙中人。

庄子云：“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肤若冰雪，绰约若处子；不食五谷，吸风饮露；乘云气，御飞龙，而游乎四海之外。”这个形象，便是此时此刻东坡眼中的王朝云！

冬去春来，转眼便是绍圣四年（1097）的春天了，惠州百花盛开（也有人认为这首和陶诗，系东坡离惠州后初到海南之作）。这时，东坡在每一种高贵的、美丽的花中，都看到他逝去的心上人。他在《和陶和胡西曹示顾贼曹》^③诗中说：

长春如稚女，飘遙倚轻颺。
卯酒映玉颊，红绡卷生衣。

低颜香自敛，含睇意颇微。
宁当娣黄菊，未肯姒戎葵。
谁言此弱质，阅世观盛衰。
頰然疑薄怒，沃盥未可挥。
瘴雨吹蛮风，凋零岂容迟。
老人不解饮，短句余清悲。

东坡在上述《西江月》词中，将朝云比作梅花，比作“不服五谷，吸风饮露”的姑射仙人。这个譬喻，是从理性评价的层面接近朝云的。而现在，东坡在这首诗中，将朝云比作长春花，则是从感性生活的层面来接近朝云的。朝云艳如“卯酒晕玉颊，红绡卷生衣”，又敏能“谁言此弱质，阅世观盛衰”，还个性突出：“低颜香自敛，含睇意颇微。”“頰然疑薄怒，沃盥未能挥。”在老人的记忆里，朝云就是这么一个美丽生动不减、喜怒哀乐突现的活泼泼的形象。但可惜的是，这个形象在瘴雨蛮风的吹打下，凋零了，消失了。现在她只活在一代大师东坡的心头。抚今追昔，东坡只余“清悲”而已。

这是东坡最后一首《朝云诗》。几个月后，他就被流放到远恶更甚的海南岛去了——只有幼子苏过为伴。

论文注释：

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⑩、⑪、
⑫张志烈等主编《苏轼全集校注》（词集），河北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766、735、258、724、640、625、720、726、691、714、728、730页。

⑥、⑧、⑨、⑩、⑪、⑫、⑬、⑭、
⑮张志烈等主编《苏轼全集校注》（词集），河北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2605、4454、4458、4469、4449、5436、4767、4772、4777页。

（浙江省作家协会原副主席、国家一级作家、温州大学兼职教授）

别是风流标格

——苏轼咏荷词解读

许植基

内容提要：统计了苏轼咏荷词的数量，解读了内容、视角和独特的感受，并分析了写作偏少的原因。

关键词：苏轼 咏荷词 解读

荷花，是中国最早种植的花，周代就有了栽培记载。它具有观赏性、食用性和药用性，其“出淤泥而不染”的品质向为世人称颂。荷花也是历代诗人歌颂的对象，咏荷诗词极多极丰富极美。但苏轼咏荷词却不多，在他的300多首词作中，涉及荷花的仅14首，真正咏荷的仅几首。研究苏轼在词中对荷花的处置，可以窥见他的词作的艺术特点。

荷花，在苏轼词中，仅是一个背景和环境。他把景物放在记事抒情的大背景中、大氛围中，写景是为了叙事写人，叙事写人是为了抒情，抒发个人的独特的感受。抒情述志在苏词中是第一位的。李清照说苏轼等词人“皆句读不葺之诗尔，又往往不协于音律者”（李清照《论词》，宋·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后集·卷三十三》），正是苏词汪洋恣肆的特点。苏轼自己说：“大略如行云流水，初无定质，但常行于所当行，常止于所不可不止，文理自然，姿态横生。”（苏轼《答谢扶民书》）感情、感受是苏轼词的主宰。从这角度认识苏轼词中荷花的描写，就比较理性。

有时，苏轼荷花词中的荷花仅一句话。

少年游·端午赠黄守徐君猷①

银塘朱槛曲尘波。圆绿卷新荷。兰涤荐浴，菖花酿酒，天气尚清和。好将沉醉酬佳节，十分酒、一分歌。狱草烟深，讼庭人悄，无恙宴过游。

这是一首端午的应酬词，叙述端午节的习俗，当然也隐含赞扬郡守徐君猷治理有方。“圆绿卷新

荷”虽只有5个字，却写出了荷叶之状：圆；荷叶之色：绿；荷叶之态：卷。写出了新荷正在舒展绽放的姿态，描绘出新荷的勃勃生机。白居易也写过类似意思的诗句：“青含卷叶荷”（白居易《春江闲步赠张山人》），都是描写了荷叶舒展的动态，但苏轼还突出了新荷之圆状。这新荷，构成了“天气尚清和”的因素之一。也是端午“十分酒，一分歌”的背景和衬托。

有时候，苏轼用“莲”借代“足”。

减字木兰花②

江南游女。问我何年归得去。雨细风微。两足如霜挽綺衣。江亭夜语。喜见京华新样舞。莲步轻飞。迁客今朝始是归。

莲步轻飞，“莲步”指舞女的足。用南齐东昏侯和潘妃的故事，“凿金为莲华（花）以帖地，令潘妃行其上，曰：‘此步步生莲华也。’”（《南史·东昏侯纪》）指舞者的舞姿如莲花。

菩萨蛮·咏足③

涂香莫惜莲承步，长愁罗袜凌波去。只见舞回风，都无行处踪。偷穿宫样稳，并立双趺困。纤妙说应难，须从掌上看。

这里“莲承步”中的“莲”就是足，和上文同义。这两首写舞女承舞，极写舞妓的舞姿之美，格调不同于苏轼词的主流基调，这是苏轼陷于文人应酬作的局限。但上一首词暗写迁客之怨，有微旨。

苏轼还用“藕”形容女性的手臂。

满庭芳④

香鬱雕盘、寒生冰筋，画堂别是风光。主人情重，开宴出红妆。腻玉圆搓素颈，藕丝嫩、新织仙裳。歌声罢，虚檐转月，余韵尚悠扬。人间何处有？司空见惯，应谓寻常。坐中有狂客，恼乱愁肠。报道金钗坠也，十指露、春笋

纤长。曾亲见，全胜宋玉，想象赋高唐。

这也是一首应酬之作。在王诜都尉的宴席上，主人出家伎歌舞佐酒，苏轼赋其事。写家妓声色皆佳，引起客人的骚动。实际上，这是一首艳词，有违苏轼词风。“腻玉圆搓素颈，藕丝嫩，新织衣裳”

“十指露，春笋纤长”，其词之艳，不让柳永、周邦彦。“藕丝嫩”形容家伎手臂之白之嫩，十分形象。“司空见惯”用刘禹锡在李司空酒席上赋诗“高髻梳头宫样妆，春风一曲杜韦娘。司空见惯浑闲事，断尽江南刺史肠”（《刘禹锡诗全集（下）·卷365·赠李司空妓》）索妓、得妓的典故（孟繁《本事诗·情感》）；苏轼言之“应谓寻常”，说明苏轼也是一个有七情六欲的文人，才气过人、风流倜傥的超凡才子，不反感这类风流逸事。但是，苏轼到底是苏轼，他的品质决定了他有时也写艳词，但旖旎婉转又不腻不凝；换言之，苏轼是守住了道德底线，做人的底线，不做以诗索妓的风流逸事。

苏轼还用“藕”寓“偶”，“藕丝”寓“情丝”。

菩萨蛮·回文四时闺怨⑤

柳庭风静人眠昼，昼眠人静风庭柳。香汗薄衫凉，凉衫薄汗香。手红冰碗藕，藕碗冰红手。郎笑藕丝长，长丝藕笑郎。

苏轼是回文词的高手和圣手，这首词写夏闺昼眠的情思。下阙前二句，红润的手儿持盛了冰块和莲藕的玉碗，而这玉碗又冰了她红润的手。后二句，“郎笑藕丝长”，藕是本义，藕有丝且长，又寓人的情思绵长；“长丝藕笑郎”，藕谐偶，丝谐思，即闺人笑郎。笑什么？郎的情义不如藕丝之长。这首词风趣有生活情趣，实用了藕，又巧妙地赋予了新的含义。调侃、游戏中透出点点真情。

苏轼以荷叶作调侃，绘一幅荷塘形象。

双荷叶·湖州贾耘老小妓名双荷叶⑥

双溪月，清光偏照双荷叶。双荷叶，红心未藕，绿衣偷结。背风迎雨流珠滑，轻舟短棹先秋折。先秋折，烟鬟未上，玉杯微缺。

这首词是苏轼调侃贾收的作品。贾收，字耘老，苏轼的文友，家贫，但有两妾（或一妾）名双荷叶，苏轼戏谑贾收，本词以秦楼月（忆秦娥）词牌填词，但为了调侃贾收，将词牌命名为双荷叶。这表现了苏轼的狂放不羁的性格，凡事乐观、随意、达观。实际上，这首词写了月下的荷塘，清光普照；红心绿衣，荷花生长的形态，却这被苏轼引来喻贾收的家庭矛盾，绿衣喻妾，红心喻正室；贾收宠妾，词

云“红心未偶”，偶即好合也，正嫡夫人见疏；“绿衣偷结”，妾夺宠也。（这里暗用《诗经·邶风·绿衣》的典故）“背风迎雨流珠滑”，更是露珠在荷叶上滑过的生动形象。轻舟句是月下泛舟的图景，秋意浓浓，荷塘生机勃勃。

苏轼在应酬诗中写荷花气势。

蝶恋花·过涟水赠赵晦之⑦

自古涟漪佳绝地，绕郭荷花，欲把吴兴比。
倦客尘埃何处洗？真君堂下寒泉水。左海门前鱼酒市，夜半潮来，月下孤舟起。倾盖相逢拼一醉。双凫飞去人千里。

这是一首应酬词，元丰八年，苏轼路过涟水，重遇诗友赵晦之，在赵迎宾之宴所作。虽然荷花只写一句“绕郭荷花”，但总括了涟水的环境，涟水所以是“涟漪佳绝地”，是因为有荷花，规模可以和吴兴（湖州）相比。下阙写月下孤舟，双凫飞去，其实也在荷池中泛舟。以荷花写涟水的环境，涟水养荷花很盛，以荷花气盛勉励赵晦之，立千里之志。

苏轼把荷花和其他景物融为一体。

江城子·湖上与张先同赋，时闻弹筝⑧

凤凰山下雨初晴。水风清，晚霞明。一朵芙蕖，开过尚盈盈。何处飞来双白鹭，如有意，慕娉婷。忽闻江上弄哀声。苦含情，遣谁听。烟敛云收，依约是湘灵。欲待曲终寻问取，人不见，数峰青。

这虽也是一首酬答唱和词，熙宁六年六七月间，苏轼与张先（字子野）同游西湖，上阙写西湖景色之美，下阙写听筝而不遇弹筝人，表现了深远沉重的主题。

荷花写得很美，开过尚盈盈，充实，有精神气。而且，荷花与山、与水、与风、与晚霞、与白鹭融为一体，形成丰富多姿的多元景色，呈现了西湖傍晚雨后初晴的美景；为后文听筝作了有力的铺垫。景物的多元化又相融合，相衬托，动景和静景的结合，这是苏轼词的特点。万物皆存胸中，招之即来，来之能用，用之即佳。有时看似不经意（清人周济《宋四家词选目录序论》批评苏词“苦不经意”，是论不确），不着力，然轻轻一勾，重重一按，即汇成不可或缺之景，融化着或逸怀着浩然超然之气。景是为了表现情，景托出了“苦含情”，弄筝女的哀怨，东坡的怅然，尽于此。情景交融，一向是诗家之梦求，苏轼举手即得，沛沛而下。该词和白居易《琵琶行》有异曲同工之妙。

阮郎归⑨

绿槐高柳咽新蝉，熏风初入弦。碧纱窗下水沉烟，棋声惊昼眠。
微雨过，小荷翻。榴花开欲燃。玉盆纤手弄清泉，琼珠碎却圆。

这首写初夏的闺阁生活，闲雅而有生气。荷花和绿槐、高柳、新蝉、榴花、熏风、棋声，还有碧纱窗下沉香的袅袅轻烟，动景和静景，汇成了夏日风景图。这首词，荷叶成为主打景。正面写荷花虽只有6个字，“微雨过，小荷翻”，但非常美。小荷初长成，小而娇嫩，一阵细雨过，轻风把荷叶翻转。后来女主人端玉盆（瓷盆）到水边玩水，“琼珠碎却圆”，水珠溅到荷叶上，碎了，旋即成圆点，滚动着，像珍珠一样晶亮。这等描写何等传神，又何等生活化；这场景，人们仰俯即得，但人们往往忽视，只有苏轼，才能宿构如是美景。

写景是为了写人，写人是为了抒情。这首词，苏轼对自然的敬畏，对勃勃生机的向往，对和平、宁静生活的追求，无不跃然纸上。

苏轼把荷花写到了极至，透出生命力。

苏轼有二首荷花词，不能不提。《永遇乐》虽荷花着墨不多，却构成了作者感时抒怀的背景和氛围，卒使该篇为东坡词的名篇。《荷华媚》主攻荷花，荷花之生命力，之健康美，之生动形象，不让文学史上任何咏荷词。

永遇乐⑩

彭城夜宿燕子楼，梦盼盼，因作此词。
明月如霜，好风如水，清景无限。曲港跳鱼，圆荷泻露，寂寞无人见。紈如三鼓，铿然一叶，黯黯梦云惊断。夜茫茫，重寻无处，觉来小园行遍。
天涯倦客，山中归路，望断故园心眼。燕子楼空，佳人何在，空锁楼中燕。
古今如梦，何曾梦觉，但有旧欢新怨。异时对黄楼夜景，为余浩叹。

元丰元年十月，苏轼守徐州时，夜宿燕子楼，有感而作。燕子楼，唐尚书张建封（一说其子）纳名妓关盼盼处，张死，盼盼独居是楼十年，白居易以诗讽之：“黄金不惜买娥媚，拣得如花四五枝。歌舞教成心力尽，一朝身去不相随。”（《白氏长庆集·外集·卷一》）性情刚烈的关盼盼，得书后十天，绝食身亡。苏轼旧地重游，感触万端，夜不能寐，成此词。应该说，苏轼是动了真感情的。

是时，苏轼仕途波折，频繁调动，身心皆疲，一场政治危机正向他袭来（不久就遭乌台诗案）。

他孤寂落寞，向往心灵上超脱和自由，他借关盼盼的遭际抒发对人生的思考和感受。荷花，就是大背景。明月、好风、跳鱼、清景无限；“圆荷泻露”，露水在圆圆的荷叶上翻动，一个“泻”字道尽了荷塘生机，但寂寞无人见。夜景的寂寞勾起了苏轼内心的寂寞，“古今如梦，何曾梦觉”。他的思索是多方面的，有倦客思归，故园心眼，对关盼盼的同情和悲愤，对生命和未来的展望——这首词，展现了苏轼的伟大人格，他和白居易不同，他尊重生命，尊重女性。他崇尚人性、人道和个性。这首词，借景抒怀，超尘绝俗，大开大阖，为黄州词奠定先声，在苏词中起了转折的作用。景，是以荷花为中心的夜景，富有生机但寂寞的荷花正是苏轼本人的写真，也是词意的注脚。所以，荷花在词中起了重要作用。

《荷华媚》是苏轼惟一实写荷花的一首词。

荷华媚⑪

霞苞电荷碧，天然地、别是风流标格。重重青盖下，千娇照水，好红红白白。每怅望、明月清风夜，甚低迷不语，天邪无力。终须放船儿去，清香深处住，看伊颜色。

苏轼以近于口语的文字，明白如话、清新如画地描绘了荷花的生动活泼的形象，一幅壮观又秀媚的图画。披着霞光的花蕾映照在碧绿的荷叶上，这是何等奇特的美景。就像天燃烧着大地，这实在是另一种别有滋味的意境。重重叠叠的荷叶盖住了水面，千娇百媚临照着青波，青波也映衬出红红的花、白白的花。上阙写出了荷花的色、叶和花苞；从花和水角度，写花之盛、花之娇、花的格。动态（电、盖、照）和静态（红红白白等）相结合，描尽了荷花本身的风姿。下阙换一个角度，写人和荷花，动态的拟人手法，对话。每当心绪不好时，在明月清风夜去赏荷。坡仙用了设问句：“为什么你低眉不语呢？看上去袅娜美丽，又柔软无力呢？”你的花蕾终须绽放的，那么，我们划船过来，在荷丛的深处，清香扑鼻的地方，看看伊的颜色。一个“伊”字，拉近了人和花的距离，亲近、亲切，有如一家人。

苏轼笔下的荷花，美丽，袅娜多姿，渗透着强大的生命力。苏轼的描写手法与众不同，不受格律拘束，奇思妙想，随手拈来，苏门弟子晁补之说：“居士词横放杰出，自是曲子中缚不住者”。

（下转第54页）

亭亭欲立东坡魂

——苏东坡与中国亭文化续篇（四）

吴继路

内容提要：本文选择苏轼诗歌中以亭为题材或者题旨的作品 80 篇左右，分为自叙、典故、唱和、景观四类加以记述、介绍和评点。苏东坡亭文化涉及作品本身、时代背景、风景名胜和人物品格诸多方面，很有意味。

关键词：苏东坡 亭 亭文化 东坡魂

四

苏东坡诗的第四种类型，可以简约地称为景观。亭与任何建筑形式一样，最初产生，其价值主要为实用。随着人类文明、文化的发展提升，人文因素，以及社会、艺术、审美等诸多元素融入其间，一切建筑便成为人类文化遗产的一大领域。由于亭一般构制简约，易于建造，在中国更因为与人文和与文人的密切关系，便成为到处可见乃至琳琅满目的建筑，以致演绎为具有中华民族独特内涵的文化现象。东坡生活的宋代，可能是亭文化最繁荣鼎盛的时期。查检一下“唐宋八大家”的作品，其中关涉到亭的文字，可称蔚为大观。而苏东坡关涉亭的文章诗词，数量多且质量高，他是名副其实的亭文化“代言人”。前面类举的亭诗，只就作品产生、题材特点的主要侧面而划分，其实它们都具有景观之功能或观景的功能。这部分类举的诗作，只是就其总体性质更侧重于景观，亭当时便成为人们流连观赏的风物，有的则流传下来，至今仍是吸引人游览的名胜。而所谓景观，有些因为在私家园林中，属于户主所有，有的则为官府或公家所建，便成为公益性质供人们共享的景点文物。

翠麓亭

东坡上任凤翔签判不久，就被派差，到磻溪祷雨。当时正是夏末秋初。他去虢县阳平镇，中途住宿青峰寺。此处是当地有名的禅寺，寺内有一座秀亭，叫翠麓亭。东坡未见亭先闻其名，不免心向往之。及至登亭览景，更感到“可喜”。这座亭具有观景和景观的双重功能。东坡文思蔚然，眼中景心内情，很快酿成一首清新可喜的五言诗：

不到峰前寺，空来渭上村。
此亭聊可喜，修径岂辞扪。
谷映朱栏秀，山含古木尊。
路穷惊石断，林缺见河奔。
马困嘶青草，僧留荐晚飧。
我来秋日午，旱久石床温。
安得云如盖，能令雨泻盆。
共看山下稻，凉叶晚翻翻。

这首诗应该是东坡首次从景观取材的第一首亭诗，那年他二十八岁，创作力正盛。从山寺秀亭，诗人将环境、氛围、山谷、村路、草木、色泽，各种感觉都清新描述出来，包括触觉——“旱久石床温”，读来使人如身临其境。尤其可贵的是，他更写出了自己的企盼：他本是去祈雨的啊，所以诗的结尾两联，读来尤其亲切感人。诗的题目为《是日自磻溪，将往阳平，憩于麻田青峰寺之下院翠麓亭》^①。“是日”，指嘉祐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此诗的上一首为七言诗题作《二十六日五更起行，至磻溪，天未明》。

绿筠亭

东坡在京师任职的时候，有一位朋友叫赵抃（号高斋先生，清献公），神宗皇帝在位，曾召知院，熙宁三年作杭州知府，赵抃曾经请东坡为一位乡人作诗，这位乡人姓梁，人称梁处士。梁处士的居所叫绿筠亭。于是东坡便作了题为《绿筠亭》②的诗。没有想到，二十五年之后，梁处士的儿子叫梁琯的，在惠州见到流放于此的东坡，请他书写这首诗。东坡依然慷慨命笔，为之书写这首咏亭诗：

爱竹能延客，求诗剩挂墙。
风梢千纛乱，月影万夫长。
谷鸟惊棋响，山蜂识酒香。
只应陶靖节，会听北窗凉。

绿筠亭也称绿筠堂，实际是隐居者梁老先生的居所。诗里写竹、写月、写鸟、写蜂，一派与自然恬悦和谐相处，而乐在其中的气派。隐逸宗师陶渊明（靖节先生）有言“夏月虚闲，高卧北窗之下，清风飒至”，他自谓“羲皇上人”。

文同梓州园亭

文同，字与可，梓州永泰（今四川盐亭东）人。他是东坡的从表兄。北宋著名画家，在绘画上创成影响很大的流派。东坡在一篇怀念他的文章里，记述了他的画法，使一句成语长久流传，不单讲画，也拓展为人事思想，凝为成语，即“胸有成竹”，或“成竹在胸”。文同熙宁年间任洋州知州，喜爱当地自然风光，修造不少供观赏、休憩、雅会的建筑，连同自然的池、湖、谷、洞、坞等，他把修建的楼台庐庵等加在一起，共三十处，每一景观作一首诗寄给东坡。三十处景观中以亭居多，共十一座。当时东坡正在密州太守任上，他便作了组诗，全题为《和文与可洋川园池三十首》③。其中十首亭诗，从景观着眼落笔，与可原诗为五绝，而东坡的和诗为七绝，首首精绝可诵。且选出五首：

瀘泉亭

闻道池亭胜两川，应须烂醉答云烟。
劝君多拣长腰米，消破亭中万斛泉。

地理形胜，著名特产，加上赏景人物宴饮之乐，全凝结在短短四句二十八字中。

霜筠亭

解箨新篁不自持，婵娟已有岁寒姿。
要看凜凜霜前意，须待秋风粉落时。

文与可原诗：“危亭入水深，正在修篁里。坐久寒逼人，暂来须索起。”表达诗人真切感觉。东坡的诗则注重竹面对严霜的凜然君子形质。这不免会令人想起陈毅元帅咏青松的诗：“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要知松高洁，待到雪化时。”

涵虛亭

水轩花榭两争妍，秋月春风各自偏。
惟有此亭无一物，坐观万景得天全。

‘无一物’却含容‘万景’。虚无却能观察大千世界，可格万物，禅意存焉，诗之深趣在此。

菡萏轩

日日移床趁下风，清香不断思何穷。
若为化作龟千岁，巢向田田乱叶中。

东坡书写此亭景观，如果只就物景而描述，意味便显一般。而他的诗巧用了一个故典：《史记·龟策传》载：余至江南，长老云，龟千岁，乃游莲叶之上。此亭以莲为主景，这一故典，立刻使诗情爽然洞天别有隽永意味。

披锦亭

烟红露绿晓风香，燕舞莺啼春日长。
谁道使君贫且老，绣屏锦帐咽笙簧。

文同诗：“紫红层若云，密叶叠如浪。青帝下寻春，满园开步幛。”诗取用了神仙形象，固然也拓开诗思，别具趣味。而东坡的诗，则扣住“披锦”的享受自然风物，将视线引到人的精神上：谁说主人“贫且老”？你看此种绣屏锦帐的赏心乐事，有谁能比？

东坡与好友唱和的十一首亭诗，含英咀华，各臻精妙。将亭的景观功能、人的运思遐想、理趣人情，融在音韵铿锵的诗句中，彰显诗人的卓越境界与人格风采，在他的亭诗中堪称上品。

开先漱玉亭

在中国被列为人类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的诸多历史名山中，濒临母亲河长江的庐山，有资格盛称“诗山”。千百年间，著名诗人咏赞庐山的诗篇，优佳广传的作品多多。而其中脍炙人口，孩童能诵的天才之作，要数李白的《望庐山瀑布》和苏轼的《题西林壁》。前者气势惊绝，后者哲思隽永。而在东坡多篇颂赞庐山胜概的诗作中，有以亭作为题

材的传世佳篇，那便是题为《庐山二胜并叙》^④之一的《开先漱玉亭》。（另一则为《棲贤三峡桥》），“二胜”诗叙讲：“余游庐山，南北得十五六奇胜，殆不可胜纪。而懒不作诗，独择其尤佳者，作二首。”

元丰七年（1084），东坡离开黄州，有机会两番游庐山。他在称得上“奇胜”的十五六处景观中，选择了两处“佳优”者，其中就有开先亭。亭建在开先寺前，在亭上观赏飞流而下的瀑布，最惊心动魄，也最称心悦目。瀑布水溅到石上，有如喷撒的玉石，所以亭取名“漱玉”。当年，李白唱出名句“遥看瀑布挂前川”，“遥看”即在远处看，而这回东坡观瀑布是在近处，所以他的诗句“写瀑布奇势迭出，曲尽其妙”（纪昀评语），又有评者赞为“非鬼斧神工所及”（王文诰语）。在东坡多篇以亭为题材并且从观景与景观相融的角度来写，写得奇绝遒健、妙谛淋漓的，当数这首漱玉亭诗：

高岩下赤日，深谷来悲风。
擘开青玉峡，飞出两白龙。
乱沫散霜雪，古潭摇清空。
余流滑无声，快泻双石谼。
我来不忍去，月出飞桥东。
荡荡白银阙，沈沈水精宫。
愿随琴高生，脚踏赤鱣公。
手持白芙蓉，跳下清冷中。

前边描述亭中所见瀑布飞流溅玉的景象，后面忽然把《列仙传》讲的赵人宋康王舍人琴高的故事推出，出人意表。舍人学仙求入涿水，斋日乘红鲤鱼现身，一个月后又进入水中。这个故事曾经被李白引用过：“遥见仙人彩云里，手把芙蓉朝玉京”，眼前实景忽然与缥缈的传说相叠映，立刻产生引人遐思的奇妙效果。

南都妙峰亭

元丰八年，东坡自黄州北上，一路赏观名山风物，访友探幽，精神轻爽。二月间他来到南都，这里有位旧友王胜之（字益柔）。上年秋，王胜之奉诏命自江宁移南郡任太守。王太守在当地择佳处建造了一座亭，名为妙峰亭。东坡来访，太守异常高兴，便恳请贵客为亭题榜，当然更期望东坡惠赐大作。东坡一向慕名胜、重友谊，饮宴结束，他乘酒兴以新亭为题，作了一首比建筑本身生命恒久的诗，题目《南都妙峰亭》^⑤：

千寻挂云阙，十顷含风湾。
开门弄清泚，照见双铜镮。
池台半禾黍，桃李余榛菅。
无人肯回首，日暮车班班。
使君非世人，心与古佛闲。
时要声利客，来洗尘埃颜。
新亭在东阜，飞宇凌通闌。
古甃磨翠壁，霜林散烟鬟。
孤云抱商丘，芳草连杏山。
俯仰尽法界，逍遙寄人寰。
亭亭妙高峰，了了蓬艾间。
五老厌彭蠡，三峰照潼关。
均为拳石小，配此一掬悭。
烦公为标指，免使勤跻攀。

南都当时为归德府，即现在豫东古城商丘。这首咏亭诗为应酬之作，在同时唱和的七绝诗里，东坡写过“要知太守怜孤客，不惜阳春和俚歌。坐睡樽前呼不应，为公雕琢损天和”，从句中能见到当时宴饮欢洽的情状。东坡作诗咏唱东道主新造的妙峰亭，先描述了亭所在的位置及周围环境；也描摹了亭本身“古甃磨翠壁”，“飞宇凌通闌”的装饰和气势。而用重点诗句刻划了亭主人“心与古佛闲”，“俯仰尽法界”的禅悦境界，点明他并非凡夫俗客的志趣。最后则以彭蠡的五老峰、潼关的西岳三峰来比并，则大大拓展了人们对这座新亭的想象空间。

县尉水亭

湖州乌程县南有水亭，原是柳恽之西亭。《吴兴掌故集》载：唐颜鲁公为亭作的“记”，讲到这里的景象：“缭以远峰，浮以清流，实资游宴之美。”此亭在县南六十步，跨苕溪之上，成为人们喜游的景观。东坡元丰二年遭乌台冤狱之前自由适意的日子里，曾来到湖州，与熟友雅士游宴，排韵赋诗，他得个“长”字，以亭为题，作了这首五言诗《城南县尉水亭得长字》^⑥：

两尉郁相望，东西百步场。
插旗蒲柳市，伐鼓水云乡。
已作观鱼檻，仍开射鸭堂。
全家依画舫，极目乱红妆。
激激波头细，疏疏雨脚长。
我来闲濯足，溪涨欲浮床。
泽国山围里，孤城水影傍。

欲知归路处，苇外记风檣。

县尉水亭，在乌程置归安二县以后，各有府尉负责管理本处事务。接待东坡等诗人，对官员们来说自然是大事。

东坡亭诗，不单写风景，也描述风俗，如县尉督导的演武练兵：“插旗蒲柳市，伐鼓水云乡”，而“观鱼”、“射鸭”也是府衙尉吏的游乐活动。至于县尉水亭的特点、优点，全在于多水，“泽国”、“水影”、“溪涨”、“风檣”等都是有水乡特色的风物。

浴日亭

北宋绍圣元年，对苏东坡来说，又是一个不期而至的灾难年头。此前半年，大皇太后宣仁晏驾，年轻的哲宗皇帝登基。这时候，朝中政争漩涡再起，忌恨东坡的权臣，又施伎俩进谗言，终于把他贬放到更遥远的岭南。在前往惠州的途中，他于九月间来到向往已久的广州。他游白云山、蒲涧寺、滴水岩等诸名胜。“游必有诗”是他终生兴致所钟的习惯。在游菖蒲观真觉寺时，看到扶晋庙前小山上，有一座惹眼的亭，当地人叫看海亭。东坡同友人登亭，才知道这座亭正名为浴日亭。亭筑在海神庙右侧小山顶上，眼前一派汪洋，无涯无际，确是观沧海的极佳处所。“浴日”的名字当然比“看海”雅训，语典当出自《山海经》：“旸谷上有扶桑木，十日所浴。”亭边的海神庙建于隋朝。唐天宝年间，圣上封海神为广利王。而传说中的海神叫祝赤。登浴日亭观日出，对大诗人东坡说，当然是一次诗思飞扬、词采喷涌的赏心乐事，于是一首气魄恢宏、浩然瑰丽的七律《浴日亭》脱颖而出：

剑气峰嵘夜插天，瑞光明灭到黄湾。

坐看旸谷浮金晕，遥想钱塘涌雪山。

已觉苍凉苏病骨，更烦沆瀣洗衰颜。

忽惊鸟动行人起，飞上千峰紫翠间。

讴歌太阳是人类文化的永恒主题，古往今来不知出现过多少华章丽句。但是只用我们民族独有的八句五十六字的七律，把日出的宏伟景观，描述得如此有气派、有动感、有画面，且有色有声，还有健康的生命体验——“苏病骨”、“洗衰颜”，如此人性化的体验，真亏他苏东坡写得出，既使近千载后的今日读来，也不能不让人浩叹“高才”、“奇笔”！

浴日亭由此而成为名胜，至今仍在珠江入海口吸引同胞、异胞。在东坡的景观亭诗中，《浴日亭》

算得上最瑰丽也最具艺术魅力的一首。

跋

本文并非严格意义上的学术论文，只是苏轼以亭为题材、为题旨的诗歌作品的介绍和记述。笔者花了一年多时光与精力做这件事，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想展露一串事实：建筑品种之一的亭——中国所独有的亭文化——苏东坡堪称中国亭文化的优秀代表——这件文化事实长期被淹埋，未曾有提及者、研究者。自打二十多年前发现并关注这一文化课题，便陆续作了一些披露的努力，可惜在大力张扬民族传统文化的今天，此东坡与亭的课题仍然默默然了无反响。我很感念苏轼研究重镇的眉山主办的《苏轼研究》，三年前刊发我的“苏东坡与中国亭文化”，现在仍然把“续篇”投稿给她，冀可继续与广大读者、与学者专家交流，更企盼接受指导惠正。

中华民族的文化太悠久太广博太丰厚了。可发掘的项目、题目、数量不知有多少。而苏轼研究的局面，则无疑处于史无前例的大兴盛期。我遐想过，倘若有一天筹划“文化搭台”，凡是苏轼撰作过诗、文、词、赋的亭（当然更有别的建筑），都依可能与条件，把建筑物恢复起来，并配以碑石屏匾镌刻其文字文词文章，物质文明同精神文化并举，以弘扬东坡文化亦即弘扬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那么，该有多少原本素不知名的地方，成为炫放光辉的名胜风物、精妙景观啊！

当然，敢于道出这个凡人一梦——可能乃黄粱一梦，本人并不在乎贻笑大方。好在东坡逝后近千年的这个新世纪，也可称为一个梦的世纪。极喜欢做梦，并且多番写梦的东坡居士，他恐怕从来没有梦见过他挚爱的多次“神游”的故国，会出现如今这样的景象。

论文注释：

①、②、③、④、⑤、⑥、⑦张志烈、周裕锴、马德富主编《苏轼全集校注》(诗集)，河北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350、508、1345、2569、2770、2068、4427页。

二〇一一年九月秋分节前
(首都师范大学教授)

人生看得几清明 ——从《东栏梨花》的苏轼之叹到张耒之悲

胡武生

内容提要：《东栏梨花》是苏轼离开密州任后所写的寄继任者孔宗翰之作，洪迈、陆游都曾提到“苏门四学士”之一的张耒暮年对此诗“每吟一过，必击节赏叹不能已”。历代文人论述此事时，多从作品的艺术性方面去分析。但联系张耒暮年悲惨的人生境遇，再结合这首诗，我们可以更能解读其对此诗情有独钟的真正原因。

关键词：苏轼 东栏梨花 张耒 暮年

洪迈《容斋随笔》卷十五载：“（张耒）又好诵东坡《梨花》绝句，所谓‘梨花淡白柳深青，柳絮飞时花满城。惆怅东栏一株雪，人生看得几清明’者，每吟一过，必击节赏叹不能已，文潜盖有省于此云。”又陆游在《老学庵笔记》中说：“东坡《绝句》云：‘梨花淡白柳深青，柳絮飞时花满城。惆怅东栏一株雪，人生看得几清明？’绍兴中，予在福州，见何晋之大著，自言尝从张文潜游，每见文潜哦此诗，以为不可及。余按，杜牧之有句云：‘砌下梨花一堆雪，明年谁此凭栏杆？’东坡固非窃牧之诗者，然竟是前人已道之句，何文潜爱之深也，岂别有所谓乎？聊记之以俟识者。”

洪迈和陆游提到的东坡绝句，是苏轼《和孔密州五绝》中的第三首《东栏梨花》。苏轼于熙宁九年（1076）冬罢密州任，孔宗翰继任知州，熙宁十年（1077）四月，苏轼到徐州任，作此诗寄孔。

为什么张耒对此诗如此推崇备至呢？洪迈认为“文潜盖有省于此云”，陆游在比较了苏轼的“惆怅东栏一株雪，人生看得几清明”与杜牧的“砌下梨花一堆雪，明年谁此凭栏杆”（《初冬夜饮》）之后，认为“竟是前人已道之句，何文潜爱之深也，岂别有所谓乎”，都极力从作品的艺术方面探寻张

耒激赏的原因。确实，苏诗的最后两句乃化用杜牧诗意图，但感慨更加深沉，杜牧抒发的是物是人非之感，苏轼却由梨花的盛开感到人生的短促，充满了“人生如寄，莫要辜负韶光”（王文濡《宋元明诗评注》卷四）之感。后人论张耒激赏此诗原因时，也往往顺着洪迈、陆游的思路，从作品的艺术性上去分析。如潘德舆《养一斋诗话》卷九：“仆少年不学，卤莽于诗，不谓容斋巨手，久已为此。必知容斋述文潜之意，方于诗学有少分相应耳。予又考坡公七绝甚多，而合作颇少。其才高博学，纵横驰骤，自难为弦外之音。‘梨花淡白’一章，允为杰出。文潜所赏，足称只眼。”又云：“愚按坡公此诗之妙，自在气韵，不谓句意无人道及也。且玩其句意，正是从小杜诗脱化而出，又开拓境地，各有妙处，不能相掩，放翁所言亦拘矣。”①赵克宜《角山楼苏诗评注汇钞》卷六：“辞句虽与小杜略同，而笔意凄婉欲绝，张文潜爱之诚是。”②

其实，从作品的艺术感染力来说，这固然是一首“浓至之情，偶于所见发露，绝句中几与刘梦得争衡”③的好诗，但联系张耒暮年悲惨的人生境遇，再结合这首诗，似乎更能解读其“每吟一过，必击节赏叹不能已”的原因。

《容斋随笔》在同一条目前半部，有这样一段话：“‘溪回松风长，苍鼠窜古瓦。不知何王殿，遗缔绝壁下。阴房鬼火青，坏道哀湍泻。万籁真笙竽，秋色正萧洒。美人为黄土，况乃粉黛假。当时侍金舆，故物独石马。忧来藉草坐，浩歌泪盈把。冉冉征途间，谁是长年者。’此老杜《玉华宫》诗也。张文潜暮年在宛丘，何大圭方弱冠，往谒之，凡三日，见其吟哦此诗不绝口。大圭请其故，曰：‘此章乃风、雅鼓吹，未易为子言。’大圭曰：‘先生所

赋，何必减此？」曰：‘平生极力模写，仅有一篇稍似之，然未可同日语。’遂诵其《离黄州》诗，偶同此韵，曰：‘扁州发孤城，挥手谢送者。山回地势卷，天豁江面泻。中流望赤壁，石脚插水下。昏昏烟雾岭，历历鱼樵舍。居夷实三载，邻里通借假。别之岂无情，老泪为一洒。篙工起鸣鼓，轻橹健于马。聊为过江宿，寂寂樊山夜。’此其音响节奏，固似之矣，读之可默喻也。”宛丘，即陈州；大观年号共四年，即公元 1107~1110 年。张耒于大观二年三月“诏并出籍”，归陈州。《容斋随笔》所载张耒吟哦“东坡梨花绝句”当是大观二年至四年的事情，即公元 1108~1110 年，此时张耒介于 55 至 57 岁之间。

张耒在此前后都遭遇了一些什么样的人生变故呢？且将其后十余年的人生经历略列举如次，即能大致了解其暮年心态。

元符二年（1100），46 岁，是年秋，张耒坐元祐党籍，谪复州监酒。

元符三年（1100），47 岁，通判黄州，六月望日，黄州罢官，七月知兗州。秦观卒于藤州。

宋徽宗赵佶建中靖国元年（1101），48 岁，诏为太常少卿，知颍州。六月，苏轼卒于常州。张耒闻之，饭僧缟素而哭，遂自管勾亳州明道宫责授房州别驾，黄州安置。

崇宁元年（1102），49 岁，复坐党籍落职，主管勾亳州明道宫。

崇宁二年（1103），50 岁，谪黄州，寓郡东乾明寺，而制不得逾岁，是岁冬遂移居。文集悉行焚毁（另包括苏洵、苏轼、苏辙、黄庭坚、秦观、晁补之等人的文集）。

崇宁三年（1104），51 岁，诏重定元祐、元符党人及上书反对绍述的官员，合为一籍，自司马光以下通三百九人，刻石朝堂，张耒名列“余官”第四。

崇宁四年（1105），52 岁，九月，大赦天下。黄庭坚卒。

大观元年（1107），54 岁，友邻老客死蕲春，张耒太息出涕。

大观二年（1107），55 岁，诏并出籍，先生（张耒）与焉。

大观四年（1110），57 岁，晁补之卒，祭之以文。

政和二年（1112），59 岁，苏辙卒。

政和四年（1114），61 岁，张耒卒。

可以看出，从 46 岁到 61 岁，在十五年的时间内，张耒经历了种种人生坎坷，接连遭受打击，一再遭贬，文集被焚毁，老师、朋友一一离世，可谓阅尽人世沧桑也。正因为此，政和二年（1112）苏辙卒时，人们不禁喟然感叹：“两苏公以文倡天下，从之游者，先生（张耒）与黄、秦、晁三君，号四学士，而先生年最少。至是相继以歿，先生岿然独存。”所以在这期间，张耒饱尝了种种人生之痛、老境之苦。崇宁元年九月，蔡京籍文彦博、司马光、苏轼、张耒等，举其罪状，谓之奸党，请御书刻石于端里门。是年腊月下旬，张耒作七绝二首，其一云：“风折蒹葭水结澌，燕鸿相语定归期。淮南水阔山长处，少待燕山霰雪晞。”慨叹宦海沉浮，激起故乡之思。崇宁二年，张耒居黄州，冬，依诏令不得不从寺庙迁出，作诗给自己的两个儿子：“孟冬寒气至，北风群木哀。微霜堕檐瓦，老客卧先知。二年萧寺客，巾履忽复移。谁令简书畏，易此鷓鴣枝。冥冥造化中，毫厘阴有司。念此虽细事，亦非人所为。”崇宁五年，张耒离开黄州去颍州，经过盱眙时，友人杜子师出示苏轼的《字说》手迹，此时苏轼已经去世五年，两人相与太息出涕读之。另《紫薇诗话》载：“张文潜大观中归陈州，至南京，答予书云：‘到宋冒雨，时见数花凄寒，重裘附火端坐，不类季春气候也。’”④政和三年，张耒六十岁时，作《初冬偶成》，有“六年淮阳客，岁岁风景同。吁嗟吾老矣，抚事思无穷”句，感叹岁月易逝，往事如烟。

宋玉说：“悲哉秋之为气也！萧瑟兮草木摇落而变衰，憭栗兮若在远行，登山临水兮送将归！”曹丕感叹：“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陆机在《文赋》中说：“悲落叶于劲秋，喜柔条于芳春。”杜甫远眺长江时也感叹：“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李商隐说：“秋阴不散霜飞晚，留得枯荷听雨声。”连南唐中主李璟也感叹：“菡萏香销翠叶残，西风愁起绿波间。”人至暮年，恰似季节的秋天，原本就容易生出种种悲凉之叹。更何况张耒在此如此凄清的晚境下，物是人非，睹物怀人，捧读先师遗作呢？而《东栏梨花》又恰因梨花盛开而感叹春光易逝、人生如寄，难怪张耒“每吟一过，必击节赏叹不能已”了！其背后有多少复杂的、不可言说的感慨？陆文圭曾作《清明》一诗：“花开花落总无情，赢得诗人百感生。今日东篱看梨雪，

坡仙去后几清明？”（《墙东类稿》卷一九）^⑤大概更能契合张耒的心思吧！

一语成谶，张耒的人生惨状还没有完。在他去世不久，他的三个儿子都不幸相继去世。陆游《老学庵笔记》卷四记载：“张文潜三子：秬、秸、和，皆中进士第。秬、秸在陈死于兵，和为陕府教官，归葬二兄，复遇盗见杀，文潜遂亡后。可哀也！”

而他的文集的命运也堪哀，彭元瑞、蒋光煦撰《知圣道斋读书跋·东湖丛记》卷一《张右史集》附张表臣《张右史文集序》载：“予去冬两侍太师公相，论近世中原名士，因及苏门诸君子，自黄豫章、秦少游、陈后山、晁无咎诸公文集皆已次第行世，独宛丘先生张文潜诗文散落，其家子弟死兵火，未有纂萃而诠次之者。因俾访求，始得公相汪公藻手编三十卷，颇复不全。……囊时杂蓄先生文集殆百卷，丧乱以来，捐失皆尽。今者网罗之余固不多，然未为尽也。”^⑥

孟子说：“诵其诗，读其书，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论其世也。”分析了张耒暮年的人生经历，便于人们更好地理解其人其言行。“惆怅东栏一株雪，人生看得几清明”，苏轼不是一般的诗人，张耒亦非寻常读者，这两位命运相系、心灵相通的伟大灵魂，通过一首小诗作着交融，达到共鸣。从苏轼之叹到张耒之悲，时隔近三十年之久，张文潜竟在其暮年及逝后遭人生之最惨烈之痛，命乎？运乎？

论文注释：

①、②、⑤曾枣庄主编《苏诗汇评》，四川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596、596、595页。

③《唐宋诗醇》，春风文艺出版社1995年版，第1024页。

④吴洪泽、尹波主编《宋人年谱丛刊》（五），四川大学出版社2003年版，第3269页。

⑤张思齐主编《中国文学编年史·宋辽金卷（中）》，湖南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302~303页。

（湖北大学文学院博士）

（上接第47页）

元好问说得好：“奇外无奇更出奇，一波才动万波随。”（元好问《论诗三十首之二十二》）尽管苏轼的咏荷词量少，但这一首词就奠定了他在咏荷词中

的地位。苏轼是不可企及的，是学不来的。就如金人王若虚所言：“骏步由来不可追，汗流余子费奔驰。”（《金代藁城王若虚诗选·论诗一》），苏门弟子、宋代和后代许许多多诗人学苏轼，都仅得皮毛而已。苏轼的精神气质、气度、胸襟、人格是绝无仅有的，五百年、一千年难出一个，千年英雄苏轼的伟大就在此。

为什么苏轼咏荷词不如咏梅词那样丰富呢？苏轼性格豪放雄浑、刚烈，而荷花则性柔和温，实用型的；因而，苏轼很难以荷花自喻或喻其意志。而梅、竹，凌严寒而不凋，正和苏轼的性格相宜，其精神和苏轼的追求是相通的，因而苏轼在述怀诗中，大量引述和描写梅、竹以明志，以菊花映衬自己高洁，在这一点上，荷花就不适合。不是说，苏轼不喜欢荷花，从他的咏荷词的只语片言看，他对荷花的观察是到位的，描写是独特的。只是，他很难用荷花托物言志。

苏轼的咏荷词，绝大多数是酬答词，这也很自然。酬答的场合，时在仲夏，此时环境，非荷花而莫属，苏轼在词中仅以一二句作背景。苏轼的酬答词，往往是眼前之景，身边的人或事，心中的情，三者互生为一个气场。苏轼偏重后二者，尤其是情感的渲染。他不喜或不习惯在花木上深入展开，或引为主描写的内容，所以往往描写荷花仅一句或二句，点到为止。也许，前人描写荷花的诗句太好，正如李白到了黄鹤楼，正要吟诗，看了崔颢的题诗，就此打住，说了二句“眼前有景道不得，崔颢题诗在上头。”聪明的李白，不写景比写实景更有景，更有咬嚼。眼前有景道不得，苏轼也许更着意的是心中涌起的情。但他在词中，往往用一句或两句，写出了活的荷花，勾勒了荷花的精灵，在全词中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象。苏轼词中的荷花是动态的、形象的、鲜活的、独特的，虽少犹胜。它恰到好处，主宰了词作之精神。这就是苏轼，不刻意为之，但衬托适宜；不经意之间，而匠心独运；文字直白，而意境优美深远。浓淡相适，以景之淡透情之深

苏轼咏荷词。为后人留下了弥足珍贵的精品。

论文注释：

①~⑩张志烈等主编《苏轼全集校注》（词集），河北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314、472、782、184、283、4、113、20、463、222、6页。

（江苏省常州市苏东坡研究会）

“吾道一以贯之”章苏注探微

——兼论孔子哲学的复调结构

宋 健

内容提要：与道家致力于揭露语言有限性所不同的是，儒家更为关注如何运用有限的语言以传道。怎样面对语言的“两不性”所带来的困境？“君子之道，或默或语”，可以言则言，需要默则默，“不愤不启，不悱不发”，言默相承成为儒家体道、言道、传道之锁钥。“言”与“默”张力而又和谐地构成了孔子哲学的复调结构。

关键词：苏轼 《论语说》 言 默 道

“复调”一词初为音乐术语，后被用于形容具有某种特定结构的小说^①。所谓复调音乐或小说，通常是指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关联，但又有所区别的声部或线索组成。各声部或线索之间不分主次，同时进行；既互相独立，又和谐统一。同中有异、寓多于一，构成了复调结构的独特质量。作为“包含多元因素的多层次交错依存”^②的孔子哲学，如何能够“一以贯之”？苏轼《论语说》对于“吾道一以贯之”章的注释，或有助益于对此问题的探讨。

一、两类问题

现象一：文人苏轼与哲人苏轼

提及苏轼，堪称中国文化史上一位罕见的全才式人物：诗词清新豪健，“出新意于法度之中，寄妙理于豪放之外”^③；文章辨名析理，“广备众体，出奇无穷”^④；书画更是遍学晋唐诸家，肉丰骨劲，“端庄杂流丽，刚健含婀娜”^⑤——其诗与黄庭坚并称“苏黄”，词与辛弃疾并称“苏辛”，文与欧阳修并称“欧苏”，书法与黄庭坚、米芾、蔡京并称北宋四大书法家，画则开创了湖州画派。可是，较

之于苏轼诗文书画等諸多方面而言，学界对其哲学思想的研究则稍显薄弱。“我们在一般的哲学史著作中看不到苏轼，如冯友兰先生《中国哲学史新编》第五册，北宋部分的篇幅全付与了周敦颐、邵雍、二程与张载这五个人，也就是理学家讲的‘北宋五子’。”^⑥苏轼哲学为人所忽视的原因何在？

其一，是否因为哲学思想对于苏轼而言无足轻重？苏轼一生“负其豪气，志在行其所学”^⑦，众多著述之中，对承载其哲学思想的学术三书^⑧——《东坡易传》、《东坡书传》、《论语说》——极其珍视：“某凡百如昨，但抚视《易》、《书》、《论语》三书，即觉此生不虚过。如来书所谕，其它何足道”^⑨；“孔壁、汲冢竹简科斗，皆漆书也。终于蠹坏。编钟、石鼓益坚，古人为不朽之计亦至矣。然其妙意所以不坠者，特以人传之耳。大哉人乎！《易》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吾作《易、书传》、《论语说》，亦粗备矣。呜呼！又何以多为。”^⑩不难看出，《东坡易传》、《东坡书传》、《论语说》被苏轼视作毕生心血之结晶。难怪秦观有言：“苏氏之道，最深于性命自得之际，其次则器足以任重、识足以致远，至于议论文章，乃其与世周旋，至粗者也。”^⑪苏轼对“道”的不懈体悟，成为其诗文创作的源头活水：“别来十年学不厌，读破万卷诗愈美。”^⑫

其二，是否因为苏轼哲学对于中国哲学而言微不足道？“唐文章三变，宋朝文章亦三变矣。荆公以经术，东坡以议论，程氏以性理。”^⑬陈善所说的“宋朝文章”，即指北宋学术。以苏轼为首的“蜀学”——既反对王氏“新学”的急功近利，“探囊一试黄昏汤，一洗十年新学肠”^⑭；又批评程氏“洛学”的泥古不化，嘲讽程颐为“燠糟鄙俚叔孙通”——实为“元祐”时期的重要思想之一。其哲学会

通儒释道三家而自成一体，构成了中国哲学发展史上的重要一环，忽视苏轼哲学在当时以及对后世的影响，必将有碍于对宋代哲学乃至中国哲学全貌的理解。

通过对上述两个问题的探求，不难发现一个颇为奇诡的现象：苏轼本人最为看重的哲学思想，却被后世看重苏轼的人所忽视。是否真如柏拉图所言，“诗人与哲人之争是一个由来已久的问题”？苏轼之显与苏轼之隐——文人与哲人——构成苏轼接受史上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

现象二：正解与曲解

据相关文献记载，苏轼《论语说》亡佚于明清之际。明万历二十五年（1597），明代学者焦竑裒辑《两苏经解》时，已不见此书踪影。焦氏《两苏经解序》云：“子瞻《论语解》卒佚不传。”现在所见的《论语说》，乃是经由卿三祥^⑯、马德富^⑰、舒大刚^⑱等多位学者辑佚而成。

《论语说》的创作，大致始于元丰三年（1080），苏轼抵达黄州贬所之后。元丰五年，其在给文彦博的书信中，便已提及“自以意作”的《论语说》：

到黄州，无所用心，辄复覃思于《易》、《论语》，端居深念，若有所得，遂因先子之学，作《易传》九卷。又自以意作《论语说》五卷。穷苦多难，寿命不可期。恐此书一旦复沦没不传，意欲写数本留人间。念新以文字得罪，人必以为凶衰不详之书，莫肯收藏。又自非一代伟人不足托以必传者，莫若献之明公。而《易传》文多，未有力装写，独致《论语说》五卷。公退闲暇，一为读之，就使无取，亦足见其穷不忘道，老而能学也。^⑲

文中“念新以文字得罪”，即指“乌台诗案”。诗祸对于苏轼的影响，不只限于经世济民的政治抱负一时难以实现，还在于其对语言文字有了一次非比寻常的体悟。

凛然相对敢相欺，直干凌云未要奇。

根到九泉无曲处，世间惟有蛰龙知。^⑳

一首再平常不过的描写桧树刚健挺拔的咏物诗，却被政敌王珪、李定等人捕风捉影、肆意曲解，扣住“蛰龙”一词大作文章，宣称“苏轼于陛下有不臣之意”，妄图借神宗之手以除之。而身陷囹圄的苏轼也自感“蛰龙”一词易授人以柄，当面对狱吏责问时，引王安石“天下苍生待霖雨，不知龙向此中蟠”^㉑为例，言“轼所求之龙，是此泉中之龙”。

虽巧用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的方法，将自己所说的“蛰龙”与王安石诗中之“龙”扯上关系，如此以求化险为夷。今日看来好似一场文字游戏，但是在新旧两党剑拔弩张、排除异己的熙宁变法时期，词句解释则是性命攸关之事。“乌台诗案”留给苏轼的是“人生识字忧患始”的慨叹与无奈。对于心血之作《论语说》，苏轼“意欲写数本留人间”；然又念及“乌台诗案”后的现实处境，“人必以为凶衰不详之书，莫肯收藏”。如此矛盾的心境，使得《论语说》从创作伊始就暗含着一个用生命换来的疑问：如何解释？

“大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㉒《东坡易传》、《东坡书传》、《论语说》三书既成，苏轼曾抚之叹曰：“今世要未能信，后有君子，当知我矣。”^㉓千载之后寻觅知音的期许，却被朱熹位列“杂学”而首攻之，称“苏氏之学，坏人心术，学校尤宜禁绝”；而王夫之更将宋朝的灭亡归因于苏轼：“眉山之学不息，君子之道不伸”^㉔。正解与曲解的界限何在，构成《论语》解释学中一个有待探究的问题。

由苏轼《论语说》所引发的两个问题——哲人与文人、正解与曲解，在其对“吾道一以贯之”章的解释中形成交汇。

二、曾子之妙

曾参（字子舆，鲁南武城人）在孔门弟子中地位极高。元至顺元年（1330），被追封为“宗圣公”。孔门众多弟子当中，谥以“圣”号者，唯其与“复圣”颜渊二人。曾子为何获此殊荣？

首先，曾子虽然入门较晚、资质愚鲁^㉕，却“笃信好学，守死善道”^㉖，故程颐有言：“曾子之学，诚笃而已。圣门学者，聪明才辩，不为不多，而卒传其道，乃质鲁之人尔。故学以诚实为贵也。”^㉗其次，世人多称曾子有传道之功。清代学者崔述曾说：“盖曾子于孔门，年最少而学最纯，故孔子既歿，后学多宗曾子者。圣道之显，多由子贡；圣学之传，多由曾子；子贡之功在当时，曾子之功在后世。”^㉘曾子“以文会友，以友辅仁”^㉙，广纳门徒、培养后学，其中著名的有子思、乐正、子春等人。因此有“孔子歿，传孔子之道者曾子而已。曾子传之子思，子思传之孟子”^㉚之论。《论语·里仁》曾载：

子曰：“参乎！吾道一以贯之。”曾子曰：

“唯。”

子出。门人问曰：“何谓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曾子以“唯”应答老师“吾道一以贯之”之语，对此孔子似乎默识心通，并未要其作进一步阐释；待孔子离去后，面对同门的疑问，曾子答以“忠恕”二字。“夫子之道”是否就是“忠恕”，可谓见仁见智、颇多歧解。程树德先生在辨析众家注释之后，下一案语：“此章之义，约不外一贯即在忠恕之中及在忠恕之外两说。余以东坡之论为然。”^⑩苏轼关于此章的理解为：

一以贯之者，难言也。虽孔子莫能名之，故曾子“唯”而不问，知其不容言也。虽然，论其近似，使门人庶几知之，不亦可乎？曰：非门人之所及也，非其所及而告之，则眩而失其真矣。然则盍亦告之以非其可及乎？曰：不可。门人将自鄙其所得而劳心于其所不及，思而不学，去道益远。故告之以忠恕，其曾子之妙也。^⑪

学界常引苏轼之解以申论两类观点：第一，以“忠恕”解释夫子一貫之“道”并不准确。如任守愈先生撰文：“《里仁》中‘忠恕之道’一章，我也解过，按我的说法，是这时候的曾子还在孔子的私学中学习，从学术上并没有独立出来，所以说这时候的曾子，思想还不成熟，以‘忠恕’来说明孔子‘一以贯之’的‘道’，并不准确。苏轼也认为‘忠恕’并不能说明这个‘一以贯之’者。”^⑫第二，既然“忠恕”不能确切解释“夫子之道”，那么关于曾子传道以及思孟学派在儒学史上的地位就有待商榷。郭店楚简出土后，子游之学受到关注。如蒙培元先生指出：“子游很可能是思孟学派形成中的重要人物。”^⑬

上述问题的确重要。可是，如果认为苏轼完全否定“忠恕”与“夫子之道”二者之间的关系，那么又何来“曾子之妙”的评语？

“一以贯之者，难言也。虽孔子莫能名之”。在苏轼看来，一以贯之的“道”是难以言说的，即使孔子，也莫能名状。而曾子正是体悟了“道”的难以言说性，“故曾子‘唯’而不问，知其不容言也”。苏轼认为：

师弟子问答，未尝不唯者。而曾子之唯，独记于《论语》，吾是以知孔子之妙传于一唯。枘凿相应，间不容发，一唯之外，口耳皆

丧，而门人区区方欲问其所谓，此乃系风捕影之流，不足以实告者，悲夫。（《跋荆溪外集》⑭）

既然“一以贯之者，难言也”，曾子为何不如实相告，却答以“忠恕”？对此疑问，苏轼分两类情况予以解答：一类为，毫不顾忌同门对“道”的理解能力，“论其近似，使门人庶几知之”，如此将导致“非其所及而告之，则眩而失其真矣”的不良后果；另一类为，考虑到同门对“道”的理解能力，直言“非其可及”，如此将产生“门人将自鄙其所得而劳心于其所不及，思而不学，去道益远”的流弊。所以，曾子之妙就在于言其能言，隐其当隐。

或谓苏轼之释，脱胎于老子“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之论。苏轼受道家哲学影响自不必说，但无论道家还是儒家，都很重视语言与“道”的关系问题。可见，苏轼对于此章的理解，早已超出“道”是否就是“忠恕”，与曾子是否传道的两类争论之囿；而涉及语言与“道”这个更为根本的问题：文以载道，是否仅是哲人期许的乌托邦？

三、言默相承

作为辑录孔子及其弟子言行的《论语》，“不是天启式的经典，而是人间交谈式所编纂成的经典，这样的经典，自然也有其人间性，而且人间性与其交谈性是不可分的。”^⑮既是交谈，如何言“道”，便成为儒家必须面对的问题。“古之传道者必以言。达者得意而忘言，则言可尚也。小人以言害意，因言以失道，则言可畏也。”^⑯语言的有限性问题很早就被孔子注意到，故有“予欲无言”之叹：

子曰：“予欲无言。”子贡曰：“子如不言，则小子何述焉？”子曰：“天何言哉？四时不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论语·阳货》）

语言的能指与所指，常会在言说的过程中发生辞不达意的分离现象，甚至还会出现“言愈详而人心愈忽，言愈显而至理愈隐”^⑰的背反现象。

授“道”之时，老师所说之语，成为学生关注的焦点。

子曰：“由之瑟，奚为于丘之门？”门人不敬子路。子曰：“由也升堂矣，未入于室也。”（《论语·先进》）

门人不敬子路，原于片面听取孔子“奚为于丘之门”的批评之语，而不察此语背后所指。“学者

多以言语观圣人，而不察其天理流行之实，有不待言而著者。是以徒得其言，而不得其所以言，故夫子发此以警之。”^⑧

学“道”之时，沉默寡言通常被视作愚鲁呆滞的表现；然而颜渊之“默”却是“默识心融，触处洞然，自有条理。故终日言，但见其不违如愚人而已。及退省其私，则见其日用动静语默之间，皆足以发明夫子之道，坦然由之而无疑，然后知其不愚也。”^⑨

子曰：“吾与回言终日，不违如愚。退而省其私，亦足以发。回也不愚。”（《论语·为政》）

颜渊之“默”与子贡之“言”，在孔门中形成了鲜明对比。喜以言语“方人”的子贡曾被孔子批评：“赐也，贤乎哉？夫我则不暇”^⑩。由此可知，“默”在一定意义上更助于体“道”；然而儒家不同于道家，“行不言之教”^⑪并不能构成儒家的全部要义。重视“默而识之”的同时，“诲人不倦”亦不能偏废。

子曰：“若圣与仁，则吾岂敢？抑为之不厌，诲人不倦，则可谓云尔已矣。”公西华曰：

“正唯弟子不能学也。”（《论语·述而》）

“为之不厌，诲人不倦”虽不易行，但尚可勉强为之；然而要在诲人不倦的同时做到因材施教，更是难上加难。况且言“道”不同于传授一般知识。

子曰：“可与言而不与之言，失人；不可与言而与之言，失言。知者不失人，亦不失言。”（《论语·卫灵公》）

儒家之“道”的彰显得益于弘道之人，“子曰：‘人能弘道，非道弘人。’”^⑫朱熹云：“人心有觉，而道体无为；故人能大其道，道不能大其人也。”^⑬孔子一生以弘道为己任，但弘道不同于布教，弘道时的说者与听者并非决定与被决定的关系。“‘说者’是一种开显而不是一种指向对象的宰制，‘听者’是一种开放而不是一种指向对象的被决定。”^⑭如此，说者、听者与道构成了一个良性的开展，即“道”与“人”的共在（being with）。所以，智者失言不可，失人亦不可。

士未可以言而言，是以言餖之也；可以言而不言，是以不言餖之也，是皆穿窬之类也。（《孟子·尽心下》）

言而当，知也；默而当，亦知也：故知默犹知言也。（《荀子·非十二子》）

言默不可偏废的思想，中经孟荀发挥，后世学者或许并不感到陌生；但值得注意的是：“国有道其言足以兴，国无道其默足以容。”^⑮如同国并非总处于“有道”与“无道”两个极端一样，孔门传道亦不是非“言”即“默”。

孺悲欲见孔子，孔子辞以疾。将命者出户，取瑟而歌，使之闻之。（《论语·阳货》）

孔子常言“有教无类”^⑯，“人洁己以进，与其洁也，不保其往也。”^⑰可是为何不见孺悲？

圣人不显物短，使无日新之涂，故辞之以疾；犹未足以诱之，故弦歌以表旨，使抑之而不彰，挫之而不绝，则矜鄙之心颓，而思善之路长也。^⑲

对于孺悲，孔子既没有选择滔滔不绝的“言”，亦没有选择弃之不顾的“默”；而是“默”中涵“言”，“言”中留“默”——先辞之以疾，后又取瑟而歌，使孺悲闻之——执言默之两端而用中，可谓“圣之时者也”^⑳。

与道家致力于揭露语言有限性所不同的是，儒家更为关注如何运用有限的语言以传道。张志扬先生曾论：“语言既不能证明本体存在，也不能证明本体不存在。”^㉑怎样面对语言的“两不性”所带来的困境？“君子之道，或默或语”，可以言则言，需要默则默，“不愤不启，不悱不发”^㉒，言默相承成为儒家体道、言道、传道之锁钥。“言”与“默”张力而又和谐地构成了孔子哲学的复调结构。

论文注释：

① “复调小说”是由前苏联结构主义符号学家巴赫金（Таихинг，Михаил Михаилович Бахтин，1895—1975）所创设的概念。巴赫金用此术语来描述区别于“那种基本上属于独白型（单旋律）的已经定型的欧洲小说模式”的托斯妥耶夫斯基小说的诗学特征。

② 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7页。

③、④、⑤、⑥、⑦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210~2211页《书吴道子画后》、第1741页《答苏伯固三》、第2073页《题所作书易传论语说》、第1380页《黄州上文潞公书》、第2061页《跋荆溪外集》。

⑧ 陈鹤《西塘集耆旧续闻》，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305页。

⑤苏轼《和子由论书》。

⑥王水照、朱刚《苏轼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54页。

⑦宋孝宗《御制文集序》，见郎晔《经进东坡文集事略》卷首，《四部丛刊》本。

⑧此处仅指其有关儒家经典的注解。除此三书外，苏轼还曾作《广成子解》。

⑨秦观《答傅彬老简》，见徐培均笺注《淮海集笺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版，第981页。

⑩、⑪王文诰辑注、孔凡礼点校《苏轼诗集》，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233~234页《送任假通判黄州兼寄其兄致》、第413页《王复秀才所居双桧两首》(其二)。

⑫陈善《扪虱新话》卷三，见王云五主编《丛书集成》(初编)，商务印书馆1939年版，第23页。

⑬陈师道《赠二苏公》，见《后山诗注补笺》卷一，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24~25页。

⑭卿三祥《苏轼〈论语说〉钩沉》，《孔子研究》1992年第2期。

⑮马德富《苏轼〈论语说〉钩沉》，《四川大学学报》1992年第4期。

⑯舒大刚《苏轼〈论语说〉辑补》，《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1年第3期。

⑰李壁注、李之亮补笺《王荆公诗注补笺》，巴蜀书社2000年版，第924页《龙泉寺石井诗》。

⑱《左传·襄公二十四年》。

⑲苏辙《亡兄子瞻端明墓志铭》，见陈宏天、高秀芳校点《苏辙集》，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924页。

⑳王夫之《宋论》卷十三，见《船山全书》(十一册)，岳麓书社1996年版，第296页。

㉑、㉒、㉓、㉔、㉕、㉖、㉗、㉘《论语·先进》、《论语·泰伯》、《论语·颜渊》、《论语·宪问》、《论语·卫灵公》、《论语·卫灵公》、《论语·述而》、《论语·述而》。

㉙、㉚、㉛、㉜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7、180、56、167页。

㉖顾颉刚编订《崔东壁遗书·洙泗考信余录卷之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373页。

㉗程颢、程颐《二程集》(第三册)，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327页。

㉘程树德《论语集释》，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267页。

㉙、㉚舒大刚、曾枣庄主编《三苏全书》(第三册)，语文出版社2001年版，第184页、第262页。

㉛任继愈《简述苏轼〈论语说〉》。

㉜蒙培元《〈性自命出〉的思想特征及其与孟学派的关系》。

㉝、㉞林安梧《儒学革命：从“新儒学”到“后新儒学”》，商务印书馆2011年版，第179、161页。

㉟王夫之《四书训义》(第二册)，岳麓书社2011年版，第925页。

㉟《老子》。

㉟《中庸》。

㉟何晏集解、皇侃义疏《论语集解义疏》(第四册)，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250页。

㉟《孟子·万章下》。

㉟张志扬《语言空间——张志扬学术自选集》，福建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9页。

(海南大学中国哲学硕士研究生)



书名：苏东坡

作者：刘小川

出版：上海文艺出版社

时间：2012年5月

定价：37.00元

苏轼《水调歌头》赏析

周先慎

《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是传诵千古的名篇，历来被认为是他豪放词的代表作。从词的构思、气象、意境等方面看，确实显得开阔豪迈；但它的基本风格特色却不是豪放，而是飘逸旷达。

词的小序说：“丙辰中秋，欢饮达旦，大醉，作此篇，兼怀子由。”丙辰是宋神宗熙宁九年(1076)，词的内容是咏月而兼怀人。它的特点是，咏月而不拘限于月，怀人而不露悲伤凄戚的离愁别绪，写出了新的面目、新的格调。

全词紧紧扣住明月，上片写对人生的思索，下片写离情。“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首二句点出饮酒赏月。起笔就发问，显得突兀奇崛，表现了诗人浪漫的性格和超旷的胸怀。屈原的《天问》，李白的《把酒问月》，都向上天发问，苏轼面对着中秋美好的月色，开怀畅饮，赞赏之余，不禁抬头望着高远的青天，也提出这样的问题：这样美好的月亮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有的呢？这一问，从赏月的欣喜中透露出一位哲人对宇宙人生的沉思。

“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这两句承上启下，把诗人的思索更推进一层：明月不知几时产生，又不知经历了多长时间的发展变化，今晚是到了哪一年，月色竟是如此的清润皎洁？于是便产生了下面要飞入月宫去的奇想。

“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从《前赤壁赋》中我们已经看到，苏轼在欣赏大自然时，常常陶醉于其中，进入物我化而为一的境界，产生出一种飘飘欲仙的感觉。这是由诗人浪漫的性格、飘逸的情怀和道家出世思想的影响所决定的。反映在艺术上，则表现为神思飞扬，产生出奇丽大胆的想象。月色那么美好，自然引发出他飞升上天的幻想；而在他的心中，自己本来就是仙界中人，所以说想“乘风归去”。联系到他政治上的遭遇，这里面是隐含着诗人的身世感慨的。他因为反对王安石变法而调任地方官，政治上的失意，加上不能跟感情很好的弟弟朝夕相处，内心很苦闷，便产生了一种出世的思想。但他是一位热爱生

活、执著于现实的人，是不可能真正出世的。所以内心又有矛盾，下面两句便又回转笔来写他所执著关心的现实，表现出他对人间的热爱：“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间。”不能和不愿乘风上天，于是在月下起舞，跟自己的“清影”相伴嬉戏，月宫里的生活，哪里能跟人间相比呢？由现实而产生幻想，又由天上再回到人间，表现了诗人内心复杂矛盾的思绪及其起伏变化的过程。

下片写对弟弟的怀念。“转”和“低”，写出月的动态：月光缓缓地转过红色的楼阁，又低低地照进雕花的门窗，最后照在长夜无眠的人的身上。由月写到人，由月亮的流动映衬出人的不平静的思绪。不言离情而离情自见。天上满满一轮圆月，使经受着离别之苦的诗人联想到亲人不能团聚，于是便产生了对月亮的埋怨：“不应有恨，何事长向别时圆。”明月无知，不该有什么怨恨，可是为什么老在人们离别的时候那么圆呢？下面，诗人在深沉的思索中自己又提出一种带哲理意味的解答：“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天上人间，一切事物都不可能是完美无缺、尽如人意的。这是对月亮的谅解，也是对自己的宽慰。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既然如此，跟亲人的离别也就用不着忧愁哀怨，只求永远身体健康，能在千里之外共赏明月，也就求得情意相通了。这是对自己和远离自己的弟弟的劝慰，也是对世间一切离人的美好祝愿。这里既写了离别的苦闷，又写了对这种苦闷的排解，最后上升到一种十分超脱而且格调很高的美好祝愿。几层意思，转折写出，愈转愈深，表现出作者洒脱的性格和旷达的情怀。

这首词，充满浪漫主义色彩，境界开阔，想象新奇，既有飘逸邈远的意境，又有耐人寻味的理趣；语言自然生动，如行云流水；词中多处活用前人诗句，都浑化无迹，如从诗人胸臆中流出。南宋胡仔在《苕溪渔隐丛话》中说：“中秋词，自东坡《水调歌头》一出，余词尽废。”这种赞誉并不算过分。

(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苏轼研究》顾问)

苏东坡强大生命力的本质和境界

——读刘小川新著《苏东坡》后

王影聪

苏东坡在我的生活中，占据了十分重要的位置，也是我学习效仿的楷模。我也探索过他的魅力，并在10年前写了《苏东坡艺术人生》一书。也就是在那时起，与刘小川成了朋友。我对小川的著述十分爱读，还专门为他写过《诗书城里的刘小川》一文。当读了他的《品中国文人》之后，曾提出建议：把苏东坡再放开写一部专著，或是小说，或是其他。当时小川说，心宏先生也建议，已着手在做这件事。两年后，小川完成了这部新作《苏东坡》。在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后，小川赠我一本，我利用在北戴河全国政协培训中心学习的日子里，读完了全书，有好几次清晨5时起床阅读，还忘了去食堂用早餐，还有几个晚上，一读就是凌晨4时……

在此前，我读过林语堂的《苏东坡传》，林先生专心致力写这本书，首先“自然是一大乐事”，其次，探索苏东坡“迷人的魔力”。林语堂先生运用考据、义理、词章三要点来撰写，并且做到了，他的这本书，成了评判研究东坡先生的“权威”之作！当然，也达到了他写作的两个动因之目的。

我读了小川的《苏东坡》之后，震撼了！

震撼小川在写作中，提出“苏东坡的个体生命为何如此强大”的命题，而且昭示读者：“我是苏轼的同乡，研究这个庞大的生命体二十多年，我能把他生命中最本质的东西揭示给当代中国的读者吗？”

我信服了，小川做到了！而且揭示得很准确、完美！

小川运用哲思、史识、心理透视和文学想象，以“四位一体”的创造性笔法，揭示了苏东坡强大生命中的本质与最高境界：真、善、美！

一、关于苏东坡的“真”

苏东坡在人生中，追求真理，待人真诚，交友真心，个性率真，都体现在这个“真”上！

在小川描写的九月九重阳节日，韩琦设家宴，名流汇集，东坡敢于与王安石争及蜀中无才俊（第35~38页），东坡在与皇帝主考的殿试中也敢于批评朝政、指责后宫开销过大，甚至敢于说仁宗皇帝勤政不足（第48页）。这可是件不得了的大事、大忌啊！不过宋仁宗没有怪罪，反而庆幸为子孙选到两位清平宰相。苏轼后来在各州府做事，或是落难，都表现出他追求真理、务实求是的精神，在小川书中通篇皆有描写揭示。

苏东坡待人真诚，是朋友、是亲友、是兄弟自不用说了，就是政敌王安石，他也不记恨在心。当王安石罢官落难后，东坡专门探望，畅叙旧情，同饮同乐（第310~312页）。章惇置东坡于死地，可东坡却不记恨他，对其子还帮助、指点。对待学生、晚辈更是真诚扶持，亲如兄弟，情同父子。当得知弟子秦观病故，他竟然星夜兼程折回百余里，凭吊感怀（第467页）。在他的交友中，只有他的真心，而没有任何要求，总是以心换心，不以对方的地位高而奴颜婢膝，也不因为对方的地位低下而目中无人。

有了上述“真”的个性，一般而言，率真就是应有的个性。所以，正如林语堂先生所评价：“苏东坡是个秉性难改的乐天派。”“是生性诙谐爱开玩笑的人。”

东坡自己也自我评价：“吾上可陪玉皇大帝，下可以陪卑田院乞儿。眼前见天下无一个不好人。”这就是他的率真，这在小川的书中也表现得十分充分！

二、关于苏东坡的“善”

小川在书中对于苏东坡的“善”表现得十分完整。一方面他对人的善心善良；一方面善待家人、兄弟、朋友；再一方面是对自然、对国家的关怀；还有一方面就是善待自我。

东坡在京师中举，本是第一名，因欧阳修误以为是自己的学生曾巩，避嫌给了第二名。事后，苏东坡并不计较，不置一辞，“人不知而不愠”（第42页）。神宗上台，骤行新法，他亮出了反抗者的姿态，和王安石斗争，一直斗到为官各地、万里贬谪的岭南炎荒。虽然苏东坡与王安石在政治与文化上对立，但他们又是心照不宣的朋友，二人在金陵相见，促膝长谈（第105页），可见东坡心中对人之善良。他任八府的太守，所到之处无不留下善举。他流放各地，关心资助当地百姓，即使在登州只当了五天太守，但也为当地办了几件实事。他在各地做官，总是为当地水利、山河的整治出力作贡献，几乎所到之处都留下“西湖”，也就是“水库”，这是东坡与自然的善举和关爱。与此同时，东坡对自己的最大善举，就是“快乐”，就是做“乐天派”，要么“日啖荔枝三百颗”，要么“报道先生春睡美”，要么“天涯何处无芳草”……即使是在海南过着居无所、食无肉、出无友、读无书、夏无寒泉、冬无炭火、写字作画无纸墨的日子，仍能“一笑哪知是酒红”、“风雨睡不足”、“人间无正味，美好出艰难”（第453~459页）。这就是东坡的“善”与善待自我的心境，在小川的书中，表现和揭示得淋漓尽致，令人拍案叫绝！

三、关于苏东坡的“美”

苏东坡是个千古艺术家，天然的美学家，在他的心里、眼里和作品中都体现了美感，对美的本质的揭示。

他青年时就歌颂美好山川，“故乡飘已远，往意浩无边”。所到之处，总是用自己的审美态度和特有的观察方式，写美景，尝美酒，吟美词，品美

味，为后世留下美谈和传世佳作，这在小川书中无处不在。或是密州出猎，老夫聊发少年狂。或是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或是黄州抒怀，大江东去，江山如画；一点浩然气，千里快哉风。或是杭州吟唱：欲把西湖比西子，淡妆浓抹总相宜；欲识潮头高几许，越山浑在浪药中。或是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或在惠州：罗浮山下梅花村，玉雪为骨冰为魂……天香国艳肯相顾，知我酒熟诗清温。在儋州叹曰：蛮唱与黎歌，余音犹杳杳……千山动鳞甲，万谷酣笙钟。他对亲人、朋友总是一往情深，赞扬心灵美“十年生死两茫茫”，成了千古绝唱，是爱情心灵美的佳作，可谓后无来者；为朝云“玉骨那愁瘴雾，冰肌自有仙风。海仙时遣探芳丛，倒挂绿毛么凤。”凡此种种，举不胜举。这在小川的书中，表现得十分鲜明，也很有特色，并且是运用史料，加上东坡作品，恰到好处。

读小川的《苏东坡》，通篇饱含深情，以情动人，以情感动读者，至少把我感动若干次，每每读到感人处，心中总与东坡、小川心心相通，情意相通！

小川的《苏东坡》把东坡先生个体生命力如此强大的命题揭示出来，又作了一个完美的描写，很成功，很感人，能够使读者全面、真实地知晓、认识苏东坡，把握苏东坡，这是中国文学的一个喜事、好事。

小川的功劳甚大，不由我们来评说，时间的推移，时空自会评判。这是我读完《苏东坡》后的一点心得和结论。

2012年6月20日在北戴河首读
7月7日再读《苏东坡》一书后的感悟
(眉山市政协主席、文联主席、作协主席)

刘小川《苏东坡》之于眉山的现实意义

方永江

在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研讨会上，眉山市委书记李静在其热情洋溢的书面欢迎词中指出，眉山是苏东坡的老家，是苏东坡的出生之地，是苏东坡成才的摇篮。《苏东坡》这部长篇小说的问世，不仅是东坡老家的盛事，亦是国内文学界的大事，是继林语堂《苏东坡传》之后，苏东坡创作和研究领域的又一重大成果。与会的其他领导和来自省内外的知名专家学者、文学爱好者也纷纷对《苏东坡》给予了充分肯定，对其独特的创作视角、兼具传记与小说式的创作笔法给予了高度评价。因之，刘小川及其《苏东坡》以其对人物命运内在特质的深度追问、对主人公现代性的独特把握、对母语纯洁性的坚守与乡土特色的传承及娴熟运用、对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与西方一代大师思想的交会打通……毫无疑问，在文学史上乃至思想史上都展示了自己独到的特质与贡献。本文试从另一角度对刘小川及其《苏东坡》在眉山实施“文化立市”战略中的重大现实意义作一论述，以期有益于文化强市建设。

一、是眉山时代精神的绚丽绽放

眉山作为一个新建市，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改革创新，始终坚持敢为人先、争创一流，始终坚持攻坚克难、敢于担当，创造性地开展各项工作，取得了骄人成就，展示了眉山干部群众的良好形象。我们的事业固然需要在经济主战场、各种急难险危岗位上奋勇拼搏、出奇制胜的斗士，同样需要在文艺创作、科技攻关等各种软实力建设领域里埋头苦干、默默奉献的“隐士”。刘小川甘于寂寞，乐坐冷板凳，清贫、清寒、清苦，他的身上集中体现了时代精神。有了这种精神，他才能够苦心

孤诣创作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这方生他养他的热土的优秀作品，其本人也当之无愧地成为眉山的一个文化品牌。

尤为可贵的是，在已有林语堂传播甚广的《苏东坡传》，而刘小川也早有《苏轼：叙述一种》等文本的情况下，刘小川义无反顾“而今迈步从头越”。这种敢于挑战前人、勇于突破自我的精神，意义更加深远。

二、是“文化立市”的奠基之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和省委九届九次全会精神，推动全市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眉山市委决定实施“文化立市”战略，建设文化强市。要求抓好文化活动开展、文学艺术创作、文化品牌打造三项工作，大力实施文艺创作“五个一工程”，集中力量创作反映眉山特色、能够在全国产生广泛影响的一首歌、一部电影、一部电视剧、一部文学作品、一台舞台剧。刘小川把自己的创作转化为“文化立市”的自觉行动，出版了56万字的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可谓文艺创作“五个一工程”的奠基之作。更为可喜的是，刘小川今年年底还将出版《品中国文人》(3、4卷)，我们期待着她们能摘取全国、全省大奖。刘小川及其《苏东坡》在繁荣文艺创作中起到了很好的示范作用。

三、是人才工作的重要成果

眉山市委历来重视发现人才、培养人才、使用人才，特别是出台特殊人才解决事业身份等政策，推动了人才工作，促成了各类人才的脱颖而出，刘小川就是其中的典型代表。针对刘小川的特殊情

况，早在《眉山日报》工作期间，眉山市委就给予了特殊扶持。成立眉山市三苏文化研究院后，即着手解决其职称、身份等问题，并要求其所在单位不对刘小川实行坐班制，尽可能为其创造条件，使之潜心创作。刘小川迎来了创作的井喷期，并成为“获奖专业户”，仅《品中国文人》（1、2卷）就相继获得巴金文学奖、四川文学奖等五项大奖，为东坡老家争得了荣誉。

刘小川及其《苏东坡》，既是刘小川个人的成功，更是眉山市委人才工作的重要成果展示，有眉山市委的坚强领导，我们坚信，在“文化立市”战略中，一定会涌现一批又一批优秀人才、产生一批又一批优秀作品。

四、是东坡奋力当世的生动实践

刘小川说，写作《苏东坡》就是要把苏东坡的精、气、神活生生地带到当下。刘小川做到了。苏东坡展示出来的巨大精神魅力是多方面的，是说不完、说不全、说不尽的，但是，综观东坡爱国为民的一生，奋力当世有所作为是其重要的精神品质。奋力当世就是为着理想信仰“九死一生其犹无悔”，无论是身处顺境还是遭遇困厄，都不改其志、不毁其节、不泄其气。刘小川在创作《苏东坡》中践行和弘扬着东坡精神。高中文凭、下岗工人，生存尚且艰难，出类拔萃谈何容易！刘小川终日读、写、思不断，每天早上6点起床，工作到中午12点，这样的习惯，几十年从未打破。赤子之心赢得著作等身，中国作协副主席、天津市作协主席蒋子龙激情展望：2012年将是中国文坛的“小川年”。

五、是眉山名片物态化的有益尝试

区位优势、天府新区和东坡文化是眉山的三张名片。城市名片的打造，是软实力的提升。欲使之有冲击力、影响力，软实力说得起硬话，必须拿实实在在的东西摆在桌面上，令人信服。譬如区位优势、028的区号、轻轨的时速、距双流国际机场的距离，就相当给力。东坡文化的物态化，首先在于让苏东坡这个眉山标志性的文化符号深入人心。多年以来，刘小川不遗余力地进行着这种努力，《苏东坡》的创作及其出版发行就是有益而成功的尝试。对外交流和宣传眉山，《苏东坡》是拿得出手

的礼品。

东坡宋城、“四苏公园”、“两宋荣光”等与越来越多的文艺精品交相辉映，眉山必将迎来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美好明天！

（眉山市三苏文化研究院院长、中国苏轼研究学会秘书长）

名家点评《苏东坡》

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苏轼研究会会长张志烈：贺小川君大作《苏东坡》研讨会召开：如椽大笔赋佳章，鲜活东坡韵态扬。文脉眉山千载盛，鳌头今占又刘郎。

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天津作家协会主席蒋子龙：《苏东坡》全景式地呈现了苏东坡这座历史上绝无仅有的全能文化大山的气貌，“纵向千年，横向万里”，精彩绝伦；令人惊叹地探索并解释了这位“千年英雄”强大生命体的奥秘，元气淋漓，生机浩荡，其“生存的高度和广度”几近极致。书中诸多惊人的发现和独到见解，融史实与哲思于一体，丰富、精粹、深阔、美妙。读之怡情益智，荡气提神！

著名评论家李建军：刘小川的这本传记小说《苏东坡》，写出了苏轼伟岸的人格和诗性的气质，写出了慈悲多爱的人道主义精神，是一部充满激情和力量的厚重之作。

上海文艺出版社副总编魏心宏：刘小川的新作《苏东坡》，是在当今时代的历史条件下，重新审视中国历史，回望伟人情怀，自省当下社会。作家对历史伟人的生命历程给出了最为清晰的书写。

《人民日报》文艺理论室主任刘琼：五十多万字的《苏东坡》成功实现了生动和可信的诉求。刘小川的这本“评传”色彩浓郁，对于情和义的理解，对于宇宙生命的能力的探索，富有丰富的启示和精辟的指点。

四川省作家协会名誉副主席徐康：《苏东坡》最吸引我的地方是人物丰满，充满了细节，再现了北宋那个时代的生活氛围，体现出那个时代的张力。普通传记通常不会细刻人物的生活细节，而刘小川恰好是这方面的高手，他对各种细节的刻画远远超过同时代写人物传记的诸多作家。

刘小川：一点点核心竞争力

刘娟 刘寅

人物简介

刘小川，1960年10月生，四川眉山人。眉山市三苏文化研究院创作室副主任、眉山市文联副主席、眉山市作家协会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十届四川省政协委员、著名作家。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苏曼殊》、《汉刘邦》、《暧昧》、《色醉》、《老夫少妻》、《李煜》、《李清照》；散文及论著《品中国文人》（1、2卷）、《苏轼：叙述一种》、《来到汉语中的德国大师》等。其作品《品中国文人》（1、2卷）获广东省第七届“五个一”工程奖、四川文学奖、巴金文学奖等六项大奖。

一般而言，作家总给人这样一种印象：儒雅的举止，温和的谈吐，浑身上下浸着书卷气，然而刘小川却并非完全如此。言直口快、真诚爽朗，著名作家张炜形容刘小川是一位“热血中年”，文章里透着一股“悍气”。其实这股“悍气”，不光在他的文章之中，于他本人而言，也是这样。

刘小川今年51岁了，是位大器晚成的作家。也正因“晚成”，面对诸多突如其来的荣誉，他仍能沉得住气。在两个多小时的访谈中，他对成功诸事仅一言带过，而对小时候的生活则大谈特谈。所谓“川西坝子无限美好，一帮孩子疯玩疯跑”，对他而言，那真是段美好的时光。

淘气孩子的读书情

小时候，刘小川家住眉山下西街县委宿舍大院，百米外就是三苏祠，与苏东坡做了十几年邻居。刘小川从小爱读书，但他不是“书呆子”，倒更像个“费头子”。他是远近闻名的“孩子王”，打架、掏鸟窝、下河洗澡、爬树摘果子，想得出的淘气事儿他几乎都干过。孩子嘛，不淘气就不像个孩子。当然我们这样说，父母不会这样看，家里的扫帚、鸡毛掸子几乎都是为他备下的。“有时候在外面和

别人打完架，回家又遭一顿打，觉得挺划不来的。”刘小川笑着说。当然这不是什么“伤心往事”，都是充满温馨的记忆。

动若脱兔，静若处子，能疯玩疯跑，亦能潜心阅读。对一个健康成长的孩子而言，这不是什么难事。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男女谈婚论嫁相互介绍时，往往都会说明“爱好文学”，可见当时的读书风很好。刘小川小学三年级便读完了四大名著，据说他看《红楼梦》读到黛玉之死一章，流着眼泪神魂颠倒了好几天。玩得投入，读得更投入。刘小川小时候看书还有个习惯，爬到树上看，他坦言许多书都是在树上读完的。阳光、清风，并着草木花香与书香融在一块儿，感觉真是妙极了。当然也有风险，一次他爬树没留神，一头撞上马蜂窝，几十只马蜂跟着他撵了几条街。回到家里，头上肿了一大块，父母见了是又心疼又生气，拿些膏药好好敷了，完事儿又是一顿骂……

刘小川深爱自己的父母，尤其是母亲对他影响极大，他一度用笔名杜仲，因为母亲姓杜。这位具有传奇色彩的母亲，虽遭遇过诸多不幸，然其性格倔强，一生刚正坚毅。

写作与生活，沉寂与热情

刘小川很早就展露出写作天赋。初中时，他的作文《双抢》写了一整本作业本。老师在里头夹了一页纸，正反两面写满了评语，双方都很认真。不过刘小川成绩并不好，不仅数学惨不忍睹，连语文分数也不高。他直言“自己不擅长死记硬背的东西”。高考那年，刘小川的数学吃了“零蛋”，选择题都猜错了，着实倒霉。本来某大学看了他的作文想破格录取，但由于数学零分的缘故，最终还是放弃了。而近年网上有人评价：“幸好刘小川没上大学，否则成不了大器……”

1977年，刘小川来到眉山印刷厂，年仅16岁就当了一名工人。他并不感到惋惜，相反对工人生涯充满了自豪。“那是一个积极向上的年代。”刘小川说，“大家努力工作，钻研技术，闲时阅读书本，增长知识，都活得很充实。”印刷厂里有间小屋子，大约十平方米。每天傍晚，刘小川便坐在书桌前，从夕阳西沉到明月当空，不断地阅读、思考。

“若是哪一天12点以前睡了，我就觉得浪费了时间。”刘小川说。没有大学生活，然而学习永远在继续。十几年如一日，刘小川阅读了海量书籍。古典文学、现代文学，将那35万字的《古文观止》逐篇翻译，也是在那时，他开始接触康德、萨特、罗素等等代表人类智慧峰峦式的人物。华夏文明的璀璨历史是他的宝贵“库存”，而激活这些库存的，则是西哲式的强有力思考。不同思想与文化的碰撞，总能擦出新的火花，而这也成为刘小川日后独步中国文坛的根脉所在。

1989年，刘小川发表了第一篇短篇小说《疲倦了你就睡觉》，得了60元稿费，买了一整套中外古典文学著作的连环画留给刚出生不久的孩子。然而印刷厂的效益逐渐衰退，1993年，刘小川去了成都社会科学院迪普书局，在那儿出版第一本书《苏曼殊》，接着又出版了《汪精卫》，圈内口碑不错，但社会反响一般。毕竟是大城市，刘小川在成都开阔了视野，但期间发生了一些不愉快的事，性格倔强的他，不甘寄人篱下，于1996年返回眉山。

随之而来的是沉寂。之后的几年，刘小川也陆续出版了一些作品，像《隋炀帝》、《汉刘邦》等，但未能掀起什么风浪。一个好的作家，必须懂得安于寂寞，只有保持本色，才能让作品拥有崭新的生命力。在他沉寂的几年间，尽管没什么名气，也没有太多的收入，但生活的热情、写作的热情永不熄灭。依旧是早上6点起床，工作到中午12点，这样的写作习惯，几十年里从未打破。下午，他通常会骑着自行车，或者是步行，穿梭在眉山城里，观察各种各样的人与事，思考着各种各样的生活场景与生命形态。

一点点核心竞争力

2001年，刘小川创作9万字的《苏轼：叙述一种》，次年荣获巴金文学奖。面对这位住了十几年的“老邻居”，探索了几十年的大文豪，刘小川初

次下笔，即获成功。同样是在2001年，刘小川遇上了上海文艺出版社副总编魏心宏。这位伯乐式的人物，一眼相中了刘小川深厚的文学实力，并许诺：“我们出版社会给你当今中国作家最高的待遇。”怎么形容呢？大概是好东西终究要浮出水面吧。

2008年，刘小川66万字巨作《品中国文人》（1、2卷）由上海文艺出版社隆重出版发行。在当年郑州举行的第18届全国图书交易博览会上，该书销量居首，3天签下8万套16万本订单，成为年度全国发行量最大影响最广的图书之一。

2009年，刘小川应邀参加由上海图书馆举办的“上图讲座”，这也是“上图讲座”开办近30年来首次邀请四川作家。

目前，刘小川新作，56万字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已由上海文艺出版社正式发行。今年年底，《品中国文人》（3、4卷）也行将出版。

何以成功？刘小川直言不讳：“中国历代文人写得精彩，也活得精彩。在‘写得精彩’上，前人们已作了大量文章，而对于‘活得精彩’，我敢说这方面我是做得最好的，这也是所谓的‘核心竞争力’。”的确，刘小川形容苏东坡是“生活大师”，能看见生活中的各种细节，事实上他本人也有类似的品质。写作与生活，连接着思想与热情，汇聚在刘小川的生命里，形成了今天的一切。

同行眼中的刘小川

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天津市作家协会主席、著名作家蒋子龙：我也是刘小川的忠实读者，2012年将是中国文坛的“小川年”。

山东省作家协会主席、著名作家张炜：刘小川把自己放在第一线，带着这个时代的所有焦虑、不安和诸多的喜悦，来和古人今人对话。这种古今碰撞是了不起的，所谓的时代高度，也是如此。

香港《文汇报》总经理欧阳晓晴：易中天让我眼前一亮，而刘小川让我为之心动。希望他的作品，篇篇传世。

上海文艺出版社副总编魏心宏：《品中国文人》需要几十个文学博士才能干但未必能干好的活，而刘小川一个人就干好了。

（《眉山日报》记者）

解密苏东坡的生命传奇

——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研讨会侧记

潘惠英

7月11日上午，由眉山市政协和眉山市委宣传部主办的“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研讨会”，在岷江东湖饭店隆重举行。眉山市主要领导、省内外著名作家、著名文学评论家及文学爱好者等80余人，参与了这次文化交流盛会。

研讨会气氛热烈，与会作家、评论家从创作的手法、内涵的把握、情感的渲染、情节的叙述等方面对《苏东坡》进行了研讨，品评精辟，见解独到，博得现场掌声不断。

上海文艺出版社副社长、著名出版家魏心宏认为，刘小川版《苏东坡》的新意在于，把写作同社会的发展、社会的进步结合在一起，回望伟人情怀，自省当下社会。今年是苏东坡诞辰975周年，也是眉山市实施文化立市战略的起始年，刘小川这一作品的问世将起到极大的推动作用。魏心宏说，小说另一个特点是作家对历史伟人苏东坡的生命历程给出了最为清晰的书写。同时，小说也展现了作家的平民情怀。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著名评论家李建军说，刘小川对东坡诗词非常熟悉；该传记小说艺术形式创新，想象力活跃，展现出刘小川颇高的文学素养；小说写出了苏东坡伟岸的人格和诗性的气质，写出了他慈悲多爱的人道主义精神，是一部充满激情和力量的厚重之作。同时，李建军还认为，《苏东坡》对宣传眉山、弘扬苏东坡文化做出了不可估视的贡献。

中国作家协会创研部研究员、著名评论家肖惊鸿对刘小川及其小说《苏东坡》有着极高的评价，她认为，刘小川敏锐地捕捉到苏东坡一生波澜壮阔、成就斐然首先归功于其良好的家庭教育，对当

下的家庭教育，具有指导意义。刘小川的《苏东坡》，把苏东坡在经历种种磨难之前的表现及深层的人性写得非常饱满，人物形象在磨难中越发清晰完整。写人最难在写情，刘小川写出了苏东坡与至亲好友的情感，并用大量笔墨写苏东坡与家人的关系，把苏东坡与侍妾王朝云的情感关系梳理得分外清晰。同时，《苏东坡》体现了刘小川的特色，苏东坡的故事具有不可重复性，刘小川的《苏东坡》也同样是唯一的。

《人民日报》文艺理论室主任刘琼认为，一部好的历史人物传记作品起码要实现两个目标——生动和可信，而50多万字的《苏东坡》做到了。她还认为，刘小川在《苏东坡》一书中，对情和义的评论，对人性的理解，对宇宙生命的能力的探索，富有丰富的启示和精辟的指点。

四川省作家协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吕汝伦说，刘小川是一位有理想、有抱负、有才华的优秀作家。《苏东坡》这本书凝聚了刘小川潜心研究眉山老乡、一代大文豪苏东坡的心得和体会，给了我们一个活灵活现的苏东坡形象。苏东坡家乡特有的文化底蕴成就了刘小川的创作。他特别指出，刘小川的创作始终得到眉山领导与作家、朋友的大力支持和关心，由此看得出眉山市委、市政府对东坡文化的传承、发展高度重视。他还说，最近我省召开了第十次党代会，会上提出了要抓紧精品杰作的生产，努力创作出有中国作风、巴蜀特色的作品，刘小川在这方面开了一个好头。

(下转第71页)

日本苏轼研究述略（八）

池泽兹子

赖山阳也很看重《文章轨范》，写过评论。明治十一年（1878）出版了赖山阳讲义、牧輓百峰增补、中村鼎五（确堂）编的《评本文章轨范》7卷，早稻田大学图书馆有收藏。关于赖山阳对苏文的看法，后面论述。在这里先介绍一下海保元备（渔村）所著《补注文章轨范》（富山房《汉文大系》18），这是至今评价最高的注释本。海保元备，字纯卿、乡老，别号纪之，别字春农、章之助，号渔村、传经庐。上总（今千叶县）人。师事大田锦城。为幕府医黉直舍的儒学教授。为人敦朴寡言，精究经学，成为考证学的泰斗。庆应二年（1866）69岁去世。著述很多，有《论语汉注考》10卷、《论语通解》10卷、《论语讲义要略》5卷、《论语集注删存》、《论孟要点》3卷、《改定大学章句》1卷、《大学郑氏义》4卷（刊）、《中庸郑氏义》8卷、《学庸注疏考正》2卷、《孟子辑闻》20卷、《孟子赵氏义》20卷、《孟子年表》1卷、《孟子郑注补证》7卷、《周易象义余录》5卷、《周易正义校勘记补正》1卷、《周易汉注考》6卷、《周易古占法》4卷、《周易解题》1卷、《孝经古今文疏证》4卷、《左传集注》、《左传补证》4卷、《左传正义校勘记补正》1卷、《国语补证》2卷、《毛诗辑闻》20卷、《国语考》、《尚书正义校勘记补正》1卷、《尚书汉注考》6卷、《十七史经说》、《公羊传考证》1卷、《文章轨范补注》5卷（刊）、《文章轨范口授》、《渔村文化》正续4卷（刊）等。其《补注文章轨范序》云：

尝闻叶水东之言曰，宋儒批选文章，前有吕东莱，次则楼迂斋、周应龙，又其次则谢叠山也。盖其编之为世所贵重也尚矣。乃在今日，应龙之书，久已无闻。吕氏《关键》，仅止二卷。而楼氏《崇古文诀》，积至于三十余卷，多寡不伦，均有

所不便。独是书繁简得中，其所采，出入汉、晋、唐、宋之间，不必斤斤主于一家。其抉择精审，极有不可磨之见焉。宜其流传之历久而已也。窃谓，文章至于后汉而衰，至于晋氏而复衰。其间唯有武侯之表，靖节之辞，称为中流一柱，存之以见古文正派之所在，不随世而变。要有一贤人出乎其间，足以维挽之矣。盖其人之与言，足为世模，则录之。其拳拳有取乎范希文、辛稼轩、胡澹菴等，皆所以维持人伦世道，最见其寄托匪浅也。他则唐唯韩愈之文独多，宋则欧阳、苏氏居多。盖推唐、宋古文之极盛，必归重于此。其余诸子，或有起而开其先者，或有感而兴焉者，凡皆所以古文之一派焉。要之，人各存一家矩度，篇各有一家优长处。后之学者，知各家矩度之所在，就各家优长处而求之，涵濡而融会之，取诸此而有余。此盖叠山所以著是书之微意也欤。抑又尝考之。宋儒往往佞程氏，则动不满于东坡。喜朱子，则并过尊于南丰。是集于坡公，采入不寡，于南丰，则不登一字。盖其胸中，别自有卓不可磨之见，亦于此见之矣。……安政丁巳腊月渔村老人海保元备撰。

从这篇序看，我们可以知道海保很重视《文章轨范》，对此书评价很高。值得注意的是他赞成《文章轨范》多取苏轼文章，不取曾巩文章（“是集于坡公，采入不寡，于南丰，则不登一字”）。从海保写的《渔村文话》中，也可以看到他以苏轼之文章作为古文轨范的看法。《渔村文话》有正、续2卷。正篇是写作古文须知，有《声响》、《命意》、《体段》、

《段落》、《达意》等题目。续篇主要是关于中国文学史的知识。其中在《宋古文源流》、《唐宋古文区别》、《争臣论》、《范增论》里涉及苏轼的文章，解释其绝妙处。后代学者很看重《渔村文话》，1977年京都朋友书店出版了《渔村文话》嘉永五年（1852）刊本的影印本，吉川幸太郎氏写有解题。

①

《文章轨范补注》的《凡例》有该书的注释原则：

一、《规范》旧本有二，一为小字本，为元椠复刻。一为大字本，从韩本翻雕。今斟酌二本，参以戴氏校本，其有脱误及系节文者，据本集诸书，以补改之。

二、斯书专以知语句来历为主，故至批语，则原评之外，一切不登录。盖意有所主，且恐恩谢氏之真也。

校该书的岛田篁村在《补注文章轨范校本序》中云：“先师渔村先生，以精深博大之学，覃思古训，所著三十余种，浩乎说经之渊海矣。又尝为初学作《轨范补注》七卷。就其用事措语，为之疏通证明，推究其根历，考据精确。是以发前人之覆而湔涤夫冗滥肤浅之陋。盖先生之于斯书，特绪余耳。然可以窥其一斑矣。”

《续文章轨范》

在中国，《续文章轨范》于明嘉靖三十三年（1554）刊行，大约50年后的庆长十年（1605），藤原惺窝寄给林罗山的信中，在日本第一次看见《续文章轨范》的书名。赖山阳重视《文章轨范》，但对《续文章轨范》表示不满意，亲自选择韩、柳、欧、苏的文章编《谢选拾遗》7卷。牧輶百峰的《谢选拾遗》序云：

今坊间所合刻续编者，题为邹东郭选，务举世所艳称者，以投俗好。……先师常惜谢选之精而其观易止，而叹续编之芜杂，不足以补其遗漏。以谓泰、汉以来，古文之可学者固多，而其体至于韩、柳、欧、苏而备焉。……谢氏原选，虽取焉居多，而犹不无遗珠，遂就各家集中拾其最可法者若干篇，分为七卷，名曰《谢选拾遗》。

之后不少注释家也指出“《续编》之芜杂”，在

明治时代著《补注续文章轨范校本》的岛田篁村，著《精注续文章轨范》，《续文章轨范讲义》的石川鸿斋都提出《续文章轨范》伪造说。

赖山阳评《唐宋八大家读本》、《文章轨范》及其《谢选拾遗》

赖山阳（1780～1832），姓赖讳里，字子成，通称久太郎，号山阳外史。原籍艺川竹原（今日本应山县），安永九年（1780）出生于江户（今东京）。其父讳惟完，字千秋，号春永，先后在大坂、广岛等地授徒。山阳才识天授，而又励精不倦。6岁即问母“天何如物”。既受句读，昼夜不懈。八九岁时读《古今军记》，至忘寝食。年13，父祇役江户，山阳作诗以寄，柴野博士见之，大加叹赏。年十四五，《近思录》皆已诵习。一日因曝书，见东坡《史论》，叹曰：“天地间有如此可喜之文乎！”遂肆力于文章。弱冠后，拟苏轼策论，作《新策》10余篇，晚年删润为《通议》。他精于史学，古今史籍、制度、兵法及家谱、野乘，无不涉猎。经说主洛闽之学，而不甚墨守，以通古圣贤立言大义为务。其议论以适用为主，诗务叙实，不事虚设，长于歌行，喜咏史而不喜咏物，认为史书中有无数好题目。年32游京师，遂居于京。终生不仕，诸藩多荐之，皆固辞不应，以授徒、著述为业。治家俭素，不妄费一钱。庭中杂植梅花竹树，扶疏为荫，置一草堂，临水面山，春花秋叶，皆可坐知。喜出游，名胜古迹，游履殆遍。天宝三年（1832），以积劳成疾而卒，年53。赖氏一生著述甚富，著有《日本外史》20卷、《日本政记》20卷、《通识》2卷、《春秋讲义》若干卷、《先友录》1卷、《文集》10卷、书后题跋4卷、《日本乐府诗》1卷、《诗抄》8卷、《同遗稿》8卷。此外还有《唐绝句选》2卷、《谢选拾遗》7卷、《宋诗抄》8卷、《杜诗评抄》4卷、《彭泽诗抄》1卷、《韩昌黎诗抄》4卷、《东坡诗抄》3卷、《锦绣段选》1卷、《浙西六家诗抄》6卷、《增评八家文读本》16卷、《评本文章轨范》7卷等等。其中最重要的当为《日本外史》，写作历20年，即成，秘于家，白河少将乐翁闻，卑礼厚币以求之，自是遂行于世。《政记》是其晚年之作，多成于病中，临终仍未脱稿。仅从这一著述目录，就不难看出他著述之勤。常曰：“谓我才子，未悉我者也；谓我能刻苦者，真知我矣。”他一生好古书画，颇

研究史话

善鉴赏，醉后时戏为画。书名亦噪，四方争索，绢素满室。然书画皆其绪余，常用心者为经济之学。以气节自恃，未曾屈己随人。一大藩侯喜其画，寄朝鲜布二幅请他作画，赖氏怒曰：“比我为画师乎？”乃作二绝句大书其布以返之，中有“曾谢横经弄翰儒，宁能余计被观娱”之句。一人求其所做《外史》，已应允，后知其欲用来献一权贵，乃正色曰：“我史非权门纳媚之具。”竟不与。赖氏去世前，门人义亮为之写真，赖氏自题云：“此膝不屈于诸侯，聊答故君之德；此眼竭之于群籍，不虚先人之嘱；此脚侍母与二跗芳山，三跨太湖，四上下漠湾，而未尝踵朱、顿之门；此口不餚残杯冷炙，而此手欲援黔黎之寒饿也。”这些话颇能概括其一生节概。

下面先看看《增评八大家文读本》、《评本文章轨范》、《谢选拾遗》三书中所收的苏文（如下表，★有评，◎评价高妙处，▲有不满意处），然后再看看赖山阳对苏轼文的评论。

增评八大家文读本	评本文章轨范	谢选拾遗	续文章轨范
议学校贡举劄子★			
谏买浙灯状★			
上神宗皇帝书★			
再上皇帝书★			
乞校正陆贽奏议近御劄子★			
论积缺状★			
杭州名还乞郡状★			
狄山论匈奴和亲★			
张九龄不肯用张守珪、牛同客★			
到黄州谢表★			
谢量移汝州表★			
到昌化军谢表★			
乞常州居住表★			
代张方平谏用兵书★			
代滕甫辩谤乞郡书★			
正统论上			
正统论中			
正统论下			

大臣论上★			
大臣论下★			
刑赏忠厚之至论★ ▲			
既醉备五福论★▲			
伊尹论★◎		卷 6	
论周东迁★◎		卷 6	
论鲁隐公克李斯郑小同王允之★			
宋襄公论★◎			
范文子论★			
屈到嗜芰论★			
论商鞅★▲			
荀卿论★◎			
韩非论★◎		卷 6	
论养士★◎		卷 6	
论始皇汉宣★◎			
论范增★◎	★		
留侯论★◎	★		
贾谊论★			
晁错论★	★		
策略一★◎			
策略四★◎			
策略五★◎			
决壅蔽★◎			
无沮善★◎		卷 7	
敦教化★◎			
教战守★◎			
蓄材用★◎			
倡勇敢★◎		卷 7	
拟进士对御试策一道★◎			
上梅直讲书★			
答李端叔书★			
答张文潜县丞书			
与谢民师推官书★			
与李公择★◎			
范文正公集序★◎			
六一居士集序★			
晁君成诗集序★			
韩魏公醉白堂记★			
李氏山房藏书记★		卷 7	

◎							读楚语论
宝绘堂记★▲							
眉州远景楼记★◎							
凌虚台记★◎		卷 3					
超然台记★◎		卷 3					
放鹤亭记★◎		卷 3					
石钟山记★		卷 3					
潮州韩文公庙碑★◎	★						
表忠观碑★◎							
司马温公神道碑★◎							
日喻★		卷 1					
稼说送张琥							
刚说★							
书李伯时山庄图后★◎							
书吴道子画后★							
书蒲永升画后★◎							
方山子传★◎		卷 5					
亡妻王氏墓志铭							
祭欧阳文中公文							
	王者不治夷狄论◎						
	三槐堂铭◎						
	表忠观碑◎						
	前赤壁赋◎						
	后赤壁赋◎						
		策断上 (卷 7)					
		王元之画像赞 (卷 7)					
			观过斯知仁				
			孔子从先进论				

《增评唐宋八大家文读本》30 卷, 是在沈德潜评点《唐宋八大家读本》上加上赖山阳评论(文政三年末至六年即 1820—1823)的书。在每篇文章上, 包括《序》和《范例》在内, 基本上都有他的评语。

(未完待续)
(日本中央大学教授)

(上接第 67 页)

四川省作家协会名誉副主席、著名作家徐康说, 细节决定小说的成败。他认为, 刘小川的《苏东坡》在细节上处理很好, 这与他长期的小说创作训练是分不开的。

眉山市政协主席王影聪说, 刘小川在《苏东坡》一书中提出了“苏东坡的个体生命为何如此强大”这一命题, 并用哲思、史识、文学想象与心理透视, 以“四位一体”的创造性笔法, 揭示了苏东坡强大生命中的本质与最高境界: 真、善、美! 刘小川对苏东坡作了完善的描写, 能使读者全面、真实地知晓、认识、把握苏东坡, 这是中国文学的一大喜事。

研讨会结束前, 刘小川向关心和支持他的专家朋友表达了诚挚的谢意, 他说, 这么多富于价值的声音和这么多真诚的目光, 一定会激励他在写作的路上勇往直前。他说, 苏东坡如此丰富, 千百年来影响力如此巨大, 把东坡的精气神带给今天的读者, 是他一直的理想。他将一如既往, 潜心写作, 以更优秀的作品, 回报一直关心、支持他的朋友和广大读者。

(《今日东坡》记者)

吴晓彬随笔三篇

吴晓彬

天柱山与苏东坡

安徽潜山县有山曰天柱山，称“皖山”，安徽简称“皖”乃出于此。

公元前 106 年，汉武帝南巡，登临天柱，封为“南岳”，由此历代均有加封，备受世人仰慕。这里，峰无不奇，石无不怪，洞无不杳，泉无不秀。难怪白居易赞曰：“天柱一峰擎日月，洞门千仞锁云雷”；李白诗云：“待吾还丹成，投迹归此地”；苏东坡曾言“平生爱舒州（潜山古州制）风土，欲卜居为终老之计”……足见天柱山迷人之处非同一般。在石牛洞边，我们惊奇地发现，这里的摩崖石刻精妙绝伦。不仅可以欣赏到黄庭坚等人的书法神韵，更让我们没有想到的是，这里竟然有眉山先贤苏东坡一首的诗刻：先生仙去几经年，流水青山不改迁。拂拭悬崖观古字，尘心病眼两醒然。

据同行的潜山县文化界人士介绍，此诗大概为纪念荆公（王安石）所作，具体竟不可考。

熙宁十年（1077），寺丞王仲素致仕提举灵仙观，苏东坡与他一连三日饮酒畅谈，赠诗云：年来四十发苍苍，始欲求方救憔悴。他年若访潜山居，慎无逃人改名字。流露出对潜山的向往。

元祐八年（1093），苏东坡来到潜山县，邂逅老朋友张商英和苏子平。他们一同游览了天柱山。事后，他写下了《灵仙观》等诗。在《游潜山叙记苏子平》诗中写道：“少年相别老相逢，月满潜山照肺胸。恩录破除仙录在，世缘消灭道缘浓。”

此时，苏东坡饱经人世沧桑，产生了徘徊于道家门外的沉郁心情以及对道家仙山天柱山的流连。

元符三年（1100）八月，苏轼被任命为舒州团练副使，这是他最后一个官衔。友人建议他定居舒州，而且他也有此打算。所以他在《次韵韶倅李通

直》（其二）诗中曰：青山只在古城隅，万里归来卜筑居。会见四山朝鹤驾，更看三李跨鲸鱼。欲从抱朴传家学，应怪中郎得异书。待我丹成驭风去，借君琼佩与霞裾。

后来，由于种种原因，东坡未能实现夙愿，次年卒于常州，享年 65 岁。

何人可配眉山？

前些日子到海口，我专程去探访了一个眉山老乡。他就是苏东坡。

看到“坡公祠”那副对联：“此处能开眼界，何人可配眉山？”作为东坡故里人，谁心里不油然生起一种自豪？

细细品味，意味深长。“此处”何处？读书之处。读书才能开眼界，读书才能脱世俗。“何人”谓谁？手拿一本书，头戴草帽、身穿长衫、目光深邃、风神俊朗的苏轼站在祠堂中间，不言而喻。

贬谪儋州，是东坡为官之不幸；迎来东坡，是海南百姓之大幸。东坡把读书之风带到当时的瘴疠之地，从此，海南人大开眼界，读书之风始盛。在此之前，海南全岛无一人考中举人。苏东坡来岛后，琼州人姜唐佐第一个拜其为师，潜心读书，并于三年后中举，成为海南岛的第一个举人。

苏东坡之所以流芳百世，不是因为他做官，也不是因为他遭贬，而是因为他的学识、他的一篇篇千古绝唱。“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是怎样的豪情；“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是怎样的温情；“笑渐不闻声渐悄，多情却被无情恼”是怎样的多情；“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是怎样的专情……

不论风雨不论晴（情），他在人生道路上，时而浅唱低吟，时而起舞高歌，以自己旷达的胸襟，实践了自己“一蓑烟雨任平生”的雄阔。

其实，眉山在宋朝的时候能够出现苏轼，决不是偶然的。眉山自古出文人。曾被宋人称为“千载诗书城”，被清人称为“人文第一州”，评价之高，声誉之隆，让今天的人们或许会觉得不可思议。

而当时的领军人物，非三苏莫属。“三爷子”在文学上造诣极深，既同出一源又各具特色，人称“凝炼老泉，豪放东坡，冲雅颍滨”。三苏之中，尤其苏轼，在波涛起伏的一生中，留下洋洋大观数千篇诗文，为中国文学的一代巨擘。

这是一个何等样人啊？他的诗题材广阔，内容丰富，“有必达之隐，无难显之情”，与唐诗辉映；他的词开豪放之风，既雄奇坦荡，又清旷婉丽，成元曲一脉；他的文平易自然，流畅婉转，挥洒自如，如行云流水。他的书法与绘画，独辟蹊径，自成一家。他的煮肉诗、饮酒歌、东坡肘子东坡鱼，从他诗文演绎而来的众多熟语、成语，下里巴人也耳熟能详。他的田舍功夫、医药本事……让人眼花缭乱。

那个在月下试酒的他，那个溪桥醉卧的他，那个雨中啸行的他，千年之后，他的丰富和深沉，质朴和天真仍如封存的醇酒，浓香醉人。

海南归来，我一直不忘立柱上那副对联。想到苏轼流放海南授业传道，姜唐佐拜师中举的故事等桩桩件件，确实感到此处能开眼界；唐宋八大家，苏家父子就占三席，配眉山者何人？“三苏”父子当之无愧！

眉山三苏祠里有副对联，可以说是对海口苏公祠对联的最好回应：“宦迹渺难寻，只博得三杰一门，前无古，后无今，器识文章，浩若江河行大地；天心原有属，任凭他千磨百炼，扬不清，沉不浊，父子兄弟，依然风雨共名山。”祠内苏轼亲手种植的小苗，如今长成参天大树，枝繁叶茂，绿荫婆娑，历经千年仍然迎风招展，笑对游客，笑对风雨。

东坡教我学书法

如游龙，似凤舞，灵秀清研，姿致翩翩……每见眉山老乡东坡先生，你必出示几幅新作让我欣赏。而我则凝神定气，诚惶诚恐不敢言语，只觉先

生心随书走，仙气飘渺，纯以神行人书合一，非复人间之世矣。

很多年前，你就说愿意教我书法。如果我习楷书可以学你的《赤壁赋》；写行书可写你的《黄州寒食帖》；至于草书，那需要来点小酒，则“仆醉后，乘兴辄作草书十数行，觉酒气拂拂，从十指间出也”，你会用你特有的斜执笔，走偏锋，教我草书，学你醉笔……

东坡先生说，和品茗、弈棋比较起来，书法更是一种特殊的享受，“犹贤于博弈”。作为我国一项特有的优秀传统艺术，历来就有“无声音乐，有情图画”的美誉，正如你所言，墨色“湛湛如小儿眼睛”，我书意造本无法，深厚朴茂更显空灵。欣赏先生的作品，丰腴跌宕，天真浩瀚，确实显得厚重而又纯净。

端坐书桌前，裁纸、浸墨、掭笔，取出喜欢的东坡法帖，平心静气地钩摹临习，或者书写先生的名言佳句：山下兰芽短浸溪，松间沙路净无泥……这是何等惬意的时光！先生说，作书时要做到“无意于佳乃佳”。天真烂漫，率性自然，随着那线条的起伏，点画的跳跃，你会觉得那简直是一首优美的“纸上交响曲”，富有节奏感。

字是人的第二面容，毫无疑问，作为与蔡襄、黄庭坚、米芾并称的“宋四家”，东坡先生的第二面容是英俊潇洒的。当一段“门前流水尚能西，休将白发唱黄鸡”的温婉曲调触碰两宋荣光，品味先生书法，好像看见你的人生境遇、悲欢离合。面对生活的苦难，你始终保持着旺盛的热情和旷达的境界。得意时，你筑一条苏堤，开一代画风；失意时，你拢田种地，写下“大江东去浪淘尽”的千古名篇。即使被贬到当时的最偏远的南蛮之地，也“九死南荒吾不恨”，随遇而安，创作出大量超凡脱俗的锦绣华章。

东坡的一生，是本性自然流露的一生，其人品与书法相辅相成，交相辉映。受皇帝赏识时，东坡的书法漂亮、工整、华丽。因为你是才子，才子总是有些矫情的。但是你忘了，锋芒毕露会让很多人心里不爽。别人没有你的才气，当然满怀的羡慕嫉妒，于是你的磨难是必然的了。落难之时没有人会兴高采烈，伟大如苏东坡者也不例外。

（下转第 78 页）

苏东坡的政治人生（十一）

——指陈得失无所隐

雷金贵

三八 苏东坡在干什么

王安石在北宋政坛上呼风唤雨的时候，苏东坡在干什么？

苏东坡的同胞兄弟苏子由在《东坡先生墓志铭》中说：“丁先君忧，服除，时熙宁二年也。王介甫用事，多有所立。公与介甫议论素异。既还朝，置之官告院。”

王安石红得发紫的时候，苏东坡只是史馆里地位卑微的小官员。位卑未敢忘忧国。把这句话用在苏东坡身上，我看很是贴切。

司马光、韩琦、富弼等一干重臣，极力劝说皇帝，放弃王安石的变法。这些人，或提携过王安石，或重用过王安石，总之是没有个人利害的，而且，在王安石执政之初，老臣们对他寄予厚望。但是现在，他们对王安石不顾一切，当然也是不顾后果的变法，再也不能沉默了。不是一个人不再沉默，而是一大批人不再沉默。的确，有时候，真理就掌握在少数人手中。但是，这一次，真理没有站在王安石这边。

一大批不再沉默的爆发声中，苏东坡的声音，是最响亮者之一。

苏东坡在朝廷上据理力争。

但是他的官职小，说话的机会不太多，比起司马光、富弼等老臣，苏东坡还人微言轻。

在老臣们或被挤出朝廷，或退隐林泉后，苏东坡依然没有退缩，成了批评者中的出头椽子。

这让神宗皇帝和王安石很不舒服。

在把苏东坡弄出朝廷前，皇帝召见了苏东坡，让他无有所隐指陈得失。苏东坡那时还只是个小官员，在皇帝面前说话的机会不多。以我等俗人想法，你顺了皇帝或者上司的杆杆爬，或者顺着皇帝或者上司的毛毛抹，把皇帝或者上司侍候舒服了，高官厚爵还少得了吗？而苏东坡却当着皇帝的面，先是

把皇帝恭维了一番，然后话锋一转，当面批评皇帝，而且批评得一点都不客气。其实，急速变法的王安石，自己都看得很清楚，他自己就在有关札子中说过，“缓而图之，则为大利；急而成之，则为大害。”

“得其人缓而谋之，则为大利；非其人急而成之，则为大害。”而且，王安石对那些“坐火箭”上来的“新人”，也多有警觉，皇帝“所拔用者多士有小材而无行义者”，“皆怀利以侍陛下”，“此等人得志则风俗坏”。

但是，第一，他们又固执的认为，快变法对国家有很多大利；第二，有大材又有行义者，大多反对新法。如此一来，急于以求大利而急于推行新法的神宗皇帝和王安石，就选择了抛弃老臣，转而重用那些“政治小人”。他们好像是在和那些老臣赌气，或者是下了狠心要赌一把——拿国家的前途来赌，拿黎民百姓要一天一天过的日子来赌，这就是开玩笑。天下都是你皇帝的，皇帝你都敢赌，王安石还能不敢赌吗？

三九 成事在理不在势

在上个世纪七十年代，小学课本上有王安石变法，短短的一页或者两页铅印纸的内容。我们这个年纪的人，大多学习过。依稀记得，老师讲，王安石是什么法家代表，老师也是照本宣科而已。现在当然晓得了，那个时候，张扬法家，批判儒家。

现在我想说的是，王安石变法，定义并不十分准确，应该有神宗皇帝一份责任。王安石首先是积极的策划者，在得到神宗皇帝恩准后，再是不遗余力的执行者。我们不能把希望寄托在皇帝或者其他一两个人身上，那是很危险的。

现在，我们来看苏东坡对新法的批评。

苏东坡刚直不阿，两次上书神宗皇帝，纵古论今，从利民、便民、裕民出发，以不扰民、不害民、

不乱民为基本原则，忠言直谏，批评王安石的新法，力图将滑进依靠“人主之势，赏罚之威”而运转的国家机器，拉回“成事在理不在势”的正道上来。

《上神宗皇帝书》、《再上皇帝书》，集中了苏东坡对皇帝的劝戒和对新法的批评。苏东坡的两上神宗皇帝书，是在王安石变法的第二年，从他对新法的批评看，苏东坡不是不问青红皂白，一开始就反对新法，而是在掌握了大量事实和确凿证据后，才对新法发起批评的。

苏东坡还未被赶出朝廷的两年时间里，王安石颁行的新法有：均输法、青苗法、农田水利法、募役法，以及变革科举之法。

苏东坡并不反对王安石改革差役法，而是反对其过分的做法。苏东坡是主张改革差役法的，他在凤翔的时候，就改革过衙前役，而且得到了拥护，收到了实效，解决了百姓疾苦。后来，司马光“复辟”，要尽废新法，而苏东坡主张兼用其长，就是要修正使用募役法，由此而得罪所谓“旧党”，而遭到新、旧两党的夹攻。苏东坡认的是事实，认的是理，认的是对老百姓有利的东西，而不是人。

对人不对事，或者对事不对人，是黑白分明的两种世界观。

苏东坡所坚决反对的，一是在两税之外，又加收免役宽剩钱；二是反对向女户、单丁户、未成丁户、第五等乡户、僧道和城镇第五等以上人户，征收助役钱。

收钱，收钱，王安石变法，几乎每一项，都是想在老百姓已经瘪得不能再瘪的腰包里，掏出血汗钱来，这是站在民本立场的苏东坡，无论如何不能容忍的。所以他要站出来，为没有发言权的人发言。

四〇 为什么反对青苗法

苏东坡为什么要反对青苗法。

苏东坡看见的现实，实行青苗法，实质是朝廷为了获利，变相搜刮民财，这是他反对的理由之一。一年之中，春一贷，秋一贷，贷款利息高达百分之四十到六十，这样的利润要求，在千年以前的北宋，生产力本身十分低下，本身就是天方夜谈。

其二，地方官员为了完成任务，并不以情愿为原则，朝廷的文件是要求以情愿为原则的，但是，在实际操作中，却是硬性摊派。王安石是在皇帝面前说了大话的，他必须要让皇帝相信，他的青苗贷款，是没有问题的，所以决不容许下属有丝毫的懈怠。如果预备贷出的款项没有如期贷出，王安石必定大光其火，拿人是问。于是乎，完不成青苗贷款的，不问青红皂白，概以阻碍变法论处，或者被降了职，甚至被革职处理。而那些实施强行摊派者，都得到了快速的提升，他们就更加变本加厉地实行

强行摊派。新法实行两三年后，老宰相韩琦，已经不是宰相，人虽不在位了，却还在忠心耿耿的帮着皇帝谋政，他接连的给皇帝上书，反应实行新法造成的“士夫沸腾，民怨骚动”。皇帝也有些动摇了，但是王安石不能让皇帝动摇。皇帝于是派出两个太监，“代天巡视”。太监的良心却被狗吃了，把真相掩藏了，给皇帝胡乱了一通新法如何如何好的假话。太监侍候在皇帝身边，最懂得皇帝的心思，也最看得懂朝廷的风云，王安石正得势，他们像苍蝇一样地粘上去，这不足为怪。太监的假话，坚定了皇帝支持王安石的信心，结果是给日渐衰微的北宋雪上加霜，把老百姓一步一步逼入绝境。

假话，大话，空话，套话，小则害人害己，大则殃及国家和民族。翻开历史，这样的教训，真不鲜见。

其三，青苗法，给了豪强大户盘剥真正的贫困人户更多的资本。这项计划，按王安石的初衷，是要抑制地主豪强，他的理由是，朝廷把地主向农民贷款的权利收缴了，贷款之利益被朝廷收益了，断了地主豪强利益之路，就可以阻止他们兼并农民的土地。事实却恰恰相反，农民还起朝廷强行贷款的高额利息，就只得以更高利息从地主豪强手中借贷；而地主本不需要贷款，强行摊派后，正好就加利的贷给农民，甚至再强行转贷给农民。原来是只有地主豪强在盘剥农民，现在又强行进来一个权力更大的朝廷榨取农民，盘剥者是如一只饿虎，榨取者是如一只饿狼。饿虎饿狼，同时扑向弱势的种田人，种田人既没有招架之功，也没有还手之力。这一点，皇帝都责问过王安石；这一点，否定了一些后来人所谓的青苗法打击了地主豪强对农民盘剥的赞美；这一点，雄辩地再次证明了苏东坡所说，一切新法目的只有一个：无孔不入的向百姓敛财。

第四个理由，苏东坡说，真要请贷的，是孤贫不济的人家，这些人本来应该得到政府的扶持，现在却以那么高额的利息贷给他们，其实是给他们水深火热的日子，釜底抽了薪。

后来苏东坡被排挤出朝廷，所见所闻，可怕的现实，比他原先批评的，还要变本加厉。他在上奏的《乞不给散青苗钱斛状》，向朝廷和皇帝一五一十的报告了实行青苗法后的种种恶果。

四一 为什么批评均输法

苏东坡批评均输法，是站在繁荣商业流通的高度说话的。

这要说到北宋朝廷的税收征实。

北宋朝廷，不论什么税收，都是征收粮食、丝绢等实物，不仅如此，朝廷在分配这些任务的时候，

并不实事求是，不管你这个地方产不产这个东西，也不管这个季节产不产这个东西，他只管下任务。

这就给商人制造了商机，他们贱时购进，贵时卖出，从甲地买来，到乙地卖出，从中赚得利润。

朝廷要某样东西了，领受了任务的州县，无论产不产，也无论离京城有多么遥远，你都得完成，即使把豆腐盘成了肉价，也是不得讲价钱的。苏东坡很憎恶这种仗势行政的制度。苏东坡在凤翔的时候，仁宗皇帝死了，修建寝陵，需要陕西的木材，他就做过督察运输木材到京城的差事。

这样的情况，确实需要改革，苏东坡并不反对。

苏东坡批评均输法实行国家垄断，置大小商人于死地，不利于商业发展，造成商税所损必多。

王安石推行均输法，制定了“徙贵就贱，用近易远”的方针，他从内库中调拨五百万贯钱、三百万石粮米作注册资本，征收和采购朝廷随时所需用的物资，而且就在离京城近的地方和价钱贱的地方购买，而在价钱贵的和离京城远的地方所征收的物资，就地变卖赚钱，不产这个东西的地方，改为由人户缴纳税钱。发展到后来，朝廷干脆就明令负责此项工作的部门：“所管钱物斛斗，就贱入买，贵处粜卖。”

这与王安石的财政思想是一致的，赚钱。

赚钱，本身没有错，而且天经地义。问题是怎么样赚法，把老百姓的口袋一点一点榨干，那是自捣国家的基石。

均输法的发明权，其实不是王安石。远在汉朝，汉武帝就推行过这种由官府贱买贵卖的政策，不仅导致民间商业的破产，而且“盗贼滋炽，几至于乱”。这是有史可鉴的，苏东坡以此为谏，但是皇帝听不进去，炙手可热的王安石，听不进去。

要赚钱，就要贱买贵卖，这个道理，是明白如水的。

王安石的错误，其实也是汉武帝的错误，在于动用了强大的国家权力，把一切可以赚钱的买卖，全都垄断起来，一切可图之利，尽归朝廷。作为一种理想，这是十分完美的。但是，政府只是各种事务的管理者，而不是经营者。

所有税费，所有任务，朝廷分配到地方，地方分配到了人户的。朝廷来一个贱买贵卖，实际是对老百姓进行了两次强行榨取。贱买的东西，是老百姓手中的；贵卖的对象，当然还是老百姓。

所以苏东坡对均输法的批评，是要阻止其对民间商业的致命破坏，是反对对人民的无限榨取。

四二 反对瞎指挥一窝风

苏东坡还在朝廷的时候，王安石的农田水利法颁行了。对其良好的动机，苏东坡并不反对，他自

己一生，都十分的重视水利，而且在后来的岁月里，做过不少卓有成效的水利工程。但是他强烈反对施行农田水利法中的瞎指挥，以及不顾实际的一窝风。

一个典型的例子是引汴水灌田。苏东坡说，汴水自来浑浊，不宜用来灌溉水稻，朝廷却要老百姓挖好池塘，引来浑浊之水，让它澄清之后，再用来灌溉水稻。这要挖多少池塘才够用？而且，要不了几年，池塘就淤塞了，还得重挖；更危险的是，汴水河堤一开，一旦遭遇洪水，会产生毁灭性的灾难。

朝廷鼓励老百姓和地方官员，提出农田水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地方政府要做好规划和组织施工。如果工程大，所需要的人力、物力不够，还可以向朝廷贷款借粮，虽然半年的利息高达两分，也还是鼓励之举，当然也体现了王安石一切都是为了赚钱的想法。

苏东坡批评说，问题是，不管你有一千个理由，要阻止明明就干不得的工程，你都要受到从重的处罚。而对“妄有申陈”“误兴工役”者，却睁只眼又闭只眼，于是乎，那些贪求功名的人，以及那些浮浪奸人，都争言水利，官府也不管他们的建议可行还是不可行，只要不是实在太难，都要开工兴役，结果是，很多工程，都半途而废了。

这种一窝风表现，其实或是迫于朝廷的压力，不得已而为之的；或是有的人把它作为升迁的跳板，而随意为之，浪费再多的人力物力财力，反正不是自己的，无所谓。

我发现，王安石在推行其一揽子新法时，手段太过极端，不管是否可行，只要你按照他的意思去做，不管是迎合还是欺骗，都可以得到提拔重用，反之，就将获罪。很有些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霸道。这给那些趋炎附势者，为了不断往上爬，搭起了邪恶的梯子。

四三 反对思想垄断

王安石改革科举，废除诗赋、明经考试，而以经义、策论取士，并匆匆忙忙编撰了《三经新义》的书，使之成为思想的官方标准，在他当权时，这本急就章，却是科举考生人人必读的经典，不是王安石的书多么好，而是你必须以他的说法为标准，离开了王安石的标准，你就只有名落孙山。而且他随时有新的见解，《三经新义》就随时要出新的版本，考生们就随时要跟上他个人的新见解。或者说，科举考生只能做王安石的应声虫。

作为“古文运动”的主将之一，王安石身居高位了，居然意图以一己之思想而为全体之思想，简直让人不可理喻。

这同样是垄断，是思想垄断。

经济领域和思想领域，都要实行垄断政策，很显然，这样无比高度的垄断集权，是一种死胡同的方式。王安石以前的历史、以后的历史，中国的历史、世界的历史，已经做出了证明。

苏东坡还在仁宗皇帝时代，就已经明确提出了他的教育和科举主张。针对王安石的变革，苏东坡向神宗皇帝奏上《议学校贡举状》，批驳了王安石的做法，主张“兼用考试、察举之法”，既要考试，还要推荐考察。苏东坡后来做地方官，举行乡试，他对考生僵化的思维，惟有痛惜。

苏东坡在千年以前选人、任人主张，和我们现在采取的民主推荐、政绩和政审考察、文化专业考试而录用公务员、工作人员，是不是很相似的？

对比王安石和苏东坡在科举变革上，王安石只是停留在变革考试内容的层面上，只换汤不换药，而苏东坡，所意图进行的，是考录选拔人才的制度创新，是药和汤，都要换的。

苏东坡力图刷新北宋的主张，比王安石涉及的领域，还要宽广，还要深入。而王安石的悲剧在于，他没有自己的私欲，但是他很刚愎，听不进不同意见，顺之者，不论其才能如何、品德如何，通通的予以火箭式的提拔，一时间，在王安石的阵营里，聚集了顺风倒的政客曾布，开始巴结而后来出卖王安石而官至宰相之位的吕惠卿，有母丧不奔的李定，见风倒的邓绾，阴险的章惇——苏东坡有诗

“报道先生春睡美，道人轻打五更钟”传至京师，而让已经是哲宗皇帝红人的章惇很不快活，已经贬谪到边远的惠州了，你苏东坡还快活得很嘛，于是一纸奏章，把苏东坡贬谪到了海南岛上的儋州……等等一千人，后来的历史证明，是这些把持了朝政的小人，加速了北宋的灭亡。而对他提出意见者，统统地被当作绊脚石。民间谚语说，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何况你王安石是要治理一个国家，没有听得进不同意见的肚量，哪里做得下一个宰相呢，宰相的肚子，是可以撑船的。

王安石向皇帝报告变革成果时，内心一定是很得意的：“今陛下即位五年，更张改造者数千百件。”由此见得，王安石的变法，果真是迅猛如飓风，令人目不暇接。

而反对也未曾停止过，尤其是苏东坡，在王安石以“征诛”为变法开道，而将一大批元老重臣，纷纷赶出朝廷后，他依然在孤军奋战。他在直史馆任职的两年半，王安石相继强行推行的一揽子新法，苏东坡有理有据的提出了批评、意见和建议。

四四 不是为批评而批评

苏东坡不是为了批评而批评。他不是职业的批评家，他批评新法的主要理由，有三个方面，依我粗陋的看法，即使在今天，苏东坡的批评也不过时。

首先，苏东坡的所见所闻，新法不是为了富民，而是为了朝廷求财，这与苏东坡民惟邦本的主张相去甚远。

第二，新法损害了百姓利益，会失去民心。苏东坡告诫皇帝，自古以来，国家的存亡寄托于民、军、吏、士，失去其中一种人的心，则足以生变，而“今陛下一举而兼犯之”，这是很危险的举动。苏东坡警告皇帝：“若力行而不已，则乱亡随之。”

第三，苏东坡批评皇帝说：“所宜先者，义也；所宜后者，利也。而陛下易之。”所谓义者，就是信义，就是诚信和社会公德。苏东坡警醒皇帝，国家的存亡有赖于国家道德建设和培育，而以朝廷求财为目的的新法，诱使天下之人知利而不知义，实际是破坏了社会道德，搞乱了人民的思想，混乱了社会的精神世界，最终损害的是国家的长治久安。

苏东坡是以生活为标准，考量新法。他是很注意生活的人，无论什么环境里，他会把自己的生活，安排得有滋有味，所以在黄州有《猪肉颂》、在儋州有《菜羹赋》等文章，在杭州留下了东坡肉，在多个地方还自己配方酿酒，后来之人，干脆封他个美食家。而王安石恰恰相反，王安石看不见生活，他是著名的不修边幅，著名的邋遢，摆一桌子菜，他都视而不见，只拈自己面前那一份，要么他是高度近视，只看得见眼前，要么他是清高，对再好的菜肴都不屑一顾。苏东坡的诗文，以日常生活入题材者甚多。一日三餐都弄不好，要把长久的日子弄舒服，我看很难。

苏东坡是率真的，他站在生活的立场，是以忠言逆耳良药苦口之心，毫不保留的谏言，所以总是那么锋芒毕露一针见血。这首先就让王安石很不爽，最后也让支持王安石的神宗皇帝生了厌，而苏东坡，自己也不想再在朝廷里呆下去，自己说了那么多话，都成了皇帝的耳边风，再呆下去，纯粹是浪费生命，所以他请求外任。王安石却不想让他安静地走开，他让他的亲戚兼随从，诬告苏东坡，“穷治无所得”，把苏东坡弄出了朝廷。王安石确实够铁腕，他已经把一大批反对者，清理出了朝廷。他对自己雄心勃勃的新政，不容许有人说二。这就涉及到人的政治水平和政治品质。对苏东坡的处置，王安石一心想把撵到一个边远地方去。皇帝不知道出于什么心思，竟然让苏东坡去风景秀丽的杭州做通判。

宋朝，通判是个很奇怪的职务，不是一把手，也不是地方长官的副手，但是，没有通判处署签名，一把手签了字的报告，等于废纸。

(下转第 78 页)

《偕友访桄榔庵》续咏和诗

《偕友访桄榔庵》续咏，呈张志烈会长

林开鸿

拙诗《偕友访桄榔庵》，承蒙张会长和韵见赠。
高文雅韵，朗吟再三，喜慰不可言。兹不揣粗陋，
续咏三绝呈上，再申盼修桄榔庵之忱。

(一)

惠诗高逸证心清，笔底波澜见老成。
吟友闻知频索赏，一时传诵遍儋城。

(二)

桄榔胜迹出嚣尘，此日雕残百劫身。
纵许萌芽新得雨，也应装点仰高人。

(三)

清歌一曲寄情长，想见坡仙咏和章。
共谓峨眉山上月，分光跨海照桄榔。

(儋州市东坡书院管理处原主任)

开鸿先生赠句步韵奉和

张志烈

(一)

儋耳诗家琢句清，坡仙遗泽典型成。
好音惠我天涯近，梦里行殇到古城。

(二)

新风时代洗陈尘，共仰金刚不坏身。
苏海汪洋光世界，传真欣见后来人。

(三)

西川玉局德悠长，四海五洲诵丽章。
峨岭一轮松上月，清晖万古映桄榔。

(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会长)

(上接第 73 页) 于是再写字时，你脱去了取悦于人的枷锁，本真流露，率性而为，这么笨、这

么拙，可能连你也没想到，你落难时的书法同落难时写的诗句一样，会成为中国艺术的极品，成为后人不可企及的高峰。

越深入了解你，越感觉自己的渺小。所以，我不敢学您的书法，更不敢成为您的学生。因为，我学不来你将高雅情趣与通俗面目合二为一的超凡技艺，学不来你身居逆境仍然笑对人生的奇崛境界，更学不来你谈笑于生死之际的超然情怀……

一颗不凡的心境，才能产生风华绝代的诗文书画样样精绝的旷世奇才。对于东坡，我只有仰望。

(《眉山日报》编委)

(上接第 77 页) 杭州是幸运的，她迎来了苏东坡。苏东坡一生，两次莅杭，都是不堪朝廷之污浊，是杭州以其柔情，抚慰了苏东坡受伤的心灵。所以苏东坡也感慨，自忆本杭人。这都是后话，我们须得来看看王安石变法的结果。

纸包火，那是魔术场上的绝活，可以逗人一笑。

一开始，王安石用欺骗和高压手段，把“黎民骚动”之声，屏蔽于皇帝的耳朵以外。但是后来，新法造成的民不聊生，传到了皇宫，连皇太后都听到了，好像只有皇帝还蒙在鼓里。皇帝听到的，都是王安石们对新法的歌功颂德之声。一个小人物名叫郑侠的宫廷门吏，以曲折的手段，给皇帝送上一册流民图，画的是他每天在宫门前的所见，那是能够让人摧肝断肠的悲惨图画。

据说神宗皇帝看了，也是落了泪的，他不相信，他与王安石强力推行的新法，结果居然是如此的悲惨凄切。后来，出现了彗星，长久以来，我们是把他看作扫帚星的，不吉祥；华山发生了山崩，以及长时间的干旱，好像有天怒人怨的意思。是在各种力量的迫使下，新法在推行八年后，神宗皇帝宣布停止新法，等于是宣布了自己的失败。而王安石也在朝廷的互相攻讦中，被他自己一手栽培的吕惠卿出卖，而被清理出了朝廷。

但是，北宋王朝并没有由此扭转局势，朝廷已经被小人把持，所谓大宋，已然呈苟延残喘状。

(未完待续，眉山电视台副台长)

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 《苏东坡》研讨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刘寅）7月11日上午，由眉山市政协、眉山市委宣传部主办，眉山市文联、眉山市三苏文化研究院等承办的“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研讨会”在岷江东湖饭店召开。眉山市委书记李静作书面欢迎词，眉山市委副书记、市长宋朝华出席会议并致辞。眉山市政协主席王影聪主持会议，眉山市领导刘十庆、杨勇、杨常沙出席会议。来自省内外的知名专家学者以及我市文学爱好者共80余人参加了会议。

李静在书面欢迎词中指出，眉山是苏东坡的老家，是苏东坡的出生之地，是苏东坡成才的摇篮。《苏东坡》这部长篇小说的问世，不仅是东坡老家的盛事，亦是国内文学界的大事，是继林语堂《苏东坡传》之后，苏东坡创作和研究领域的又一重大成果。本次研讨会必将进一步深化东坡精神的研究，必将在更大范围及更深层次弘扬东坡文化，必将进一步促进眉山各项事业的大发展、大繁荣。

宋朝华在致辞中向大家介绍了我市的三张名片，即区位优势、天府新区和东坡文化。他说，一座城市需要产业来支撑，更需要文化来作为灵魂，希望远道而来的朋友们借此机会了解眉山，从而进一步支持眉山的发展。

刘小川长篇传记小说《苏东坡》瞄准了这位文化巨人的生命冲动，勾画了一群人物的命运曲线。会上，上海文艺出版社副社长、著名出版家魏心宏，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著名评论家李建军，中国作家协会创研部研究员肖惊鸿，空军指挥学院教授、著名评论家李美皆，《人民日报》文艺理论室主任刘琼等省内外多位知名专家学者对《苏东坡》给予了充分肯定，对其独特的创作视角、兼具传记与小说式的创作笔法给予了高度评价。今年是苏东坡诞辰975周年，而刘小川这部全新力作，必将为我市“文化立市”战略添上重重的一笔。

（转自《眉山日报》2012年7月12日）

利国镇荣膺“中国苏轼文化名镇”称号

本报讯（记者 张元涛）7月21日下午，徐州市铜山区利国镇荣膺“中国苏轼文化名镇”称号，这是目前国内唯一的苏轼文化名镇。

利国镇位于徐州北部，为江苏“北大门”。根据本地的文化特点，利国突出“苏轼文化”、“古驿文化”、“钢铁文化”的建设，以文化繁荣促进经济提升和社会进步。2009年，利国以苏轼在徐州任职期间所写的《石炭并引》诗、《徐州上皇帝书》，以及他对利国发展改革所作的贡献为依据，以“弘扬苏轼文化，打造历史名镇”为目标，正式拉开了苏轼文化建设的帷幕。

近年来，以实施“苏轼文化”工程为重点，利国相继实施了“东坡大道”建设、“东坡公园”建设、“苏轼小学”建设等，并通过苏轼文化建设助推微山湖旅游开发，通过苏轼文化建设，加快对相关人文古迹和文化遗产的发掘和整理，从而打造“苏轼文化”品牌。

授牌之前，中国苏轼研究学会组织全国苏轼研究专家、学者参观了利国镇苏轼文化建设，与会人员对利国苏轼文化建设成果大加赞赏。

（转自《彭城晚报》2012年7月23日）

第十八届苏轼学术研讨会

征文启事

为了弘扬三苏（苏洵、苏轼、苏辙）文化精神、开发三苏文化资源、打造三苏文化品牌，服务地方文化建设，拟于 2013 年 8 月下旬（具体时间待定，会期暂定 5 天）在四川乐山举办“第十八届苏轼学术研讨会”，会议主题为：“三苏文化传承创新与地方文化建设”。此次会议由中国苏轼研究学会、乐山师范学院主办，乐山师范学院文学与新闻学院、《乐山师范学院学报》编辑部承办。会议期间，将组织与会者开展地方文化考察活动。

为此面向国内外学者征集论文。

一、征文范围

国内高等院校、科研单位、文博单位、新闻出版部门、苏轼遗址地从事三苏文化研究的学者、爱好者，以及国外从事三苏文化研究的学者、爱好者。

二、征文内容

1. 三苏成长与地域文化环境的关系
2. 三苏生平、思想、创作、影响研究
3. 三苏政治、军事、经济、文学和文化思想比较研究
4. 三苏文化特征与谱系研究
5. 三苏在北宋政治、军事、经济和文化史上的地位与价值的再认识
6. 三苏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关系研究
7. 三苏文化传播与接受研究
8. 三苏文化资源与地方文化建设
9. 三苏文化符号与地方文化建设
10. 三苏文化精神与地方文化建设
11. 三苏文化传承与地方文化建设

12. 三苏文化创新与地方文化建设
13. 三苏文化的现代价值与意义
14. 其它相关议题

三、征文时间

征文时间从征文启事刊出之日起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止。稿件请发送到：《苏轼研究》编辑部电子邮箱：sushiyanjiu@163.com；乐山师范学院文学与新闻学院电子邮箱：hexiaowei@lsnu.edu.cn。

四、征文说明

论文要求：内容提要 50~100 字，关键词 3~5 个，注释采用尾注；页面设置：A4 纸，题目 2 号黑体，正文 5 号宋体。在稿件左上角注明“应征稿件”字样，在稿件末尾注明真实姓名、单位名称、职务职称、主要成果、邮政编码、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或者 QQ，以便联系。主办者将在征文截止前一个月根据论文质量和作者情况，发正式邀请函。

五、会务联系

中国苏轼研究学会秘书处：刘清泉
电话：028-38299092
乐山师范学院文学与新闻学院：何晓苇
电话：15082203325

中国苏轼研究学会秘书处
乐山师范学院
2012 年 8 月